

## 第一章 緒論

本研究旨在探討吸毒者之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工作狀況等社會人口變項、吸毒涉入程度、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食意向之間的關係，以期建構吸毒復發預測模式。本章茲分別就本研究背景與動機、研究目的、研究之重要性及名詞解釋等提出說明：

###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藥物濫用是文明社會與經濟發展的指標，似乎它已成為經濟高度發展的必要之惡。民國七十年代由於海洛因取得不易，當時濫用的藥物尚以紅中、白板、速賜康及強力膠一類化學品為主，惟至七十年代末期，經濟上的高度成長，造成空前繁榮，而政治上的解嚴，也使社會紀律開始鬆弛，又逢日、韓大力取締安非他命，此一中樞神經興奮劑乃自七十八年間開始流入台灣，同時海洛因的使用亦呈倍數增加，至民國八十一年，海洛因的查獲量為 6863 公斤，為歷年來最高峰，是故八十年代乃以安非他命與海洛因為並行發展期。近年來更有新興藥物(如 FM2、MDMA、K 他命)逐漸興起，流行於特定場所及青少族群，使得我國毒品犯罪趨勢益形複雜與多樣，且近年來中國大陸對「冰毒」採取嚴打措施，致製安工廠有回流台灣跡象(法務部調查局,2002)。上述說明概略的指出我國藥物濫用的演變過程，若以實際吸毒的數據來呈現，更可以發現吸毒者幾乎已成為各監所等矯治機構中最主要的群體。

表 1-1-1 地方法院檢察署執行裁判確定有罪案件罪名(包括二檢執行者) 單位:人

年 月 別(民國)	總計有罪案件數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毒品案件佔總計有罪案件比例(%)
		一級毒品	二級毒品	
78 年	75904	2998	2015	3.95
79 年	74456	3327	2880	4.47
80 年	109320	14695	2996	13.44
81 年	147857	28225	5438	19.09
82 年	151466	47947	12918	31.66
83 年	144829	43709	16206	30.18
84 年	131669	31612	11360	24.01
85 年	130759	26572	6791	20.32
86 年	147002	32095	7001	21.83
87 年	118435	20026	5006	16.91
88 年	105900	8391	2083	7.92
89 年	122076	13191	3667	10.81
90 年	128453	13511	4782	10.52
91 年	127127	11856	6103	9.33
92 年 1-6 月份	65621	6080	3589	9.27

附註:配合新修訂「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公佈施行，本表第一級毒品在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二日以前係指「肅清煙毒條例」，第二級毒品在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二日以前係指「麻醉藥品管理條例」。(資料來源:參考法務統計月報九十二年六月,2003,P26-27)。

由表 1-1-1 可知，1989 年至 2003 年 6 月止我國執行裁判確定有罪案件中，

關於毒品犯罪之人數及在當年度佔全部執行案件的比率。1990年10月份安非他命吸食者成為「麻醉藥品管理條例」的處罰對象後，整個毒品犯罪佔當年度案件執行人數比率由1990年4.47%升至1991年13.44%、1992年19.09%、1993年31.66%、1994年30.18%，1991年至1994年人數分別達14695、28225、47947、43709人次，使得政府對毒品犯罪嚴重性極為重視，一連串的政策被提出來，例如1993年5月12日「向毒品宣戰」、同年12月6日將「肅清煙毒條例」修正草案送交立法院審議，並擬修改名稱為「毒品危害防治條例」。1994年2月成立「中央反毒會報」、同年6月3日召開第一次全國反毒會議確立緝毒、拒毒、戒毒三大方案，使得1995、1996年我國毒品犯罪人數分別降至31612、26572人次，但1997年又回升至32095人次，可見毒品犯罪問題雖在1995、1996年得到減緩，但惡化的情況並未就此解除。另根據法務部(1998)統計資料亦指出，1997年底台灣各監獄受刑人總人數為45,450人，其中煙毒犯人數有15,965人，占35.13%，麻醉藥品犯人數為9,007人，占19.82%，二者合計達24,972人，占受刑人總數之54.94%，其中純施用毒品犯占毒品犯之60.5%，而製造、販賣或運輸兼吸毒者占27.11%，顯示在監獄人犯結構中，以毒品犯人數最多。

1998年5月22日「毒品危害防治條例」正式生效，為我國戒治處遇之另一里程碑，由於該法對吸毒者的身份認定的轉變，1998年後，因毒品執行徒刑者已減至1998年20026人、1999年8391人、2000年13191人、2001年13511人、2002年11856人。但此並不意謂者毒品犯罪人數減少，如果對照表1-1-2、1-1-3可知因法律之變更而形成轉移現象，各戒治所、觀察勒戒所人數激增，至2003年6月底止，戒治所仍在所人數有8278人，觀察勒戒所(含少年觀護所附設部分)有1491人。此部分若比對表1-1-4監獄在監受刑人罪名可知，至2003年6月底止在監執行中之毒品犯計16374人，以上三者合計共26143人，與「毒品危害防治條例」實施前之在監毒品犯比較，1994年計26983人、1995年計24793人、1996年計23455人、1997年計25004人，其間縱因判刑與裁定觀察勒戒、強制戒治之法律程序或有不同，但矯治機構收容的吸毒者未見減少。另根據法務部(2003)統計資料指出，1999年、2000年、2001年及2002年監獄假釋出獄人撤銷假釋人分別有4054人、4524人、2492人、2631人，其中因假釋中施用毒品受觀察勒戒或強制戒治而撤銷假釋者分別為2858人(佔70.5%)、3333人(佔73.7%)、1729人(佔69.4%)、1650人(佔62.7%)。上述資料顯示在新制毒品法律實施後至今，毒品犯罪問題並未得到解決。

表 1-1-2： 戒治所收容人數 (單位:人)

年月別 (民國)	本月(年)收容人數				出所人數		月底留所人數
	總計	上月底留所人數	入所人數		總人數	實際出所人數	
			總人數	新入所人數			
87年6-12月	8031	-	8031	7277	2669	1793	5362
88年1-12月	24942	5362	19580	13490	16813	12621	8129
89年1-12月	34484	8129	26355	15705	24201	17365	10283
90年1-12月	32309	10283	22026	12294	23824	17702	8485
91年1-12月	27473	8485	18988	10920	18705	13201	8768
92年1-6月	17682	8768	8914	5537	9404	6842	8278

(資料來源:參考法務統計月報九十二年六月, 2003, P132-133)

表 1-1-3：看守所暨少年觀護所附設觀察勒戒所收容人數 (單位:人)

年月別 (民國)	本月(年)收容人數			出所人數			月底留所人數
	總計	上月底留所人數	新入所人數	總人數	有繼續施用毒品傾向	無繼續施用毒品傾向	
87年5-12月	32030	-	32030	29826	7354	21622	2204
88年1-12月	42270	2204	40066	39823	12567	27042	2447
89年1-12月	35859	2447	33412	34014	12687	21257	1845
90年1-12月	23256	1845	21411	22063	8462	13537	1193
91年1-12月	19154	1193	17961	17905	6190	11669	1249
92年1-6月	9650	1249	8401	8159	2630	5504	1491

(資料來源:參考法務統計月報九十二年六月,2003,P136)

表 1-1-4 監獄月底在監受刑人罪名 (單位:人)

年月別 (民國)	總計在監人數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在監人數			毒品案件佔總在監人數比例(%)
		總人數	一級毒品	二級毒品	
78年底	18144	3514	2956	558	19.37
79年底	22963	5145	4637	408	21.97
80年底	23073	6460	5033	1427	28.00
81年底	29606	11332	7178	4154	38.28
82年底	39946	21608	13589	8019	54.09
83年底	42816	26983	18914	8069	63.02
84年底	39917	24793	17988	6805	62.11
85年底	41613	23455	15928	7527	56.36
86年底	45537	25004	15979	9025	54.91
87年底	40815	20961	14249	6709	51.36
88年底	38278	16869	11659	5193	44.07
89年底	37611	15478	10210	5183	41.15
90年底	39253	16436	10275	6122	41.87
91年底	39825	16321	10602	5594	40.98
92年6月底	40597	16374	11067	5230	40.33%

附註:第一級毒品及第二級毒品在民國八十七年八月以前係分指「肅清煙毒條例」及「麻醉藥品管理條例」,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以後才有「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入監者。(參考法務統計月報九十二年六月,2003,P89)

再者就社會影響方面來說明毒品犯罪嚴重性,純吸食毒品之犯罪行為,最為人詬病的,不僅是吸毒行為本身對個人健康的影響甚劇,例如大量注射古柯鹼可能因心律不整、心肌梗塞或因心肌直接抑制引起心臟衰竭而立即死亡;嗎啡中毒呼吸頻率可降至每分鐘3-4次、痙攣等;大麻會影響生育能力、動機缺乏症候群等(台灣省政府衛生處,1999);又例如另根據法務部法醫研究所(含承接前台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法醫中心死因鑑定業務)接受台灣地區各地檢署委託進行法醫病理解剖及死因鑑定工作。自1991年至2000年累計8998件病理解剖案例中,因藥物濫用造成直接或間接喪命者高達563件,佔所有死亡案件百分之六,此數據尚不包括未解剖之流失案件(蕭開平,林文玲,林棟樑,及李志恆,2001)。然而更值得關注的問題是,吸毒行為將衍生出許多的犯罪行為與其他的社會問題。例如美國藥物濫用問題在多數致死案件中佔有極高的比率,包括:超過50%的婚姻施暴者、

23%至 50%不等的自殺事件、65%的暴力攻擊事件、52%的強暴案件、38%的兒童虐待、69%的溺水者、68%的過失殺人案件、49%的謀殺案件，以及 50%的交通意外均起因於藥物濫用問題(林俊輝,方世杰,與林麗娟,2001)。而文獻亦指出藥物濫用者處於增加極度失重的風險、脫水、消化異常、皮膚問題、牙齒問題、婦科與性病感染、結核病、b 型肝炎、高血壓、呼吸抑制、心臟衰竭，更嚴重的問題是藥物濫用的受刑人所帶原的疾病可能置其他人犯於危險之中，除了藥物使用的生理作用之外，成癮的人犯可能遭受各式各樣的生理與情緒作用，不論是成年或青少年用藥者均比非用藥者處於高風險的情境，包括一系列的心理健康問題，如自殺的方法、企圖自殺、完成自殺、憂鬱症、不良品行、人格違常(Carlson,Hess & Orthmann,1999)。可知吸毒行為對用藥者及社會之影響甚深，故毒品問題受世界各國之重視。

觀乎研究文獻，國內對藥物濫用者的處遇成效研究仍不多見，對於藥物濫用者成癮歷程與相關的影響因素之瞭解也相當有限。目前藥物濫用者的研究大多集中於原因、類型的研究，例如毒品犯罪現況、毒品種類及特性、毒品來源、吸毒原因及人格特質。雖然研究者也曾針對依上述所得而提出緝毒、拒毒的策略與戒毒的方式，但真正落實於戒治成效研究者更屬少見；加上國內戒治體系未能整合，人力物力不足的情形下，實務上戒治成效欠缺完善的評估，因此雖然根據官方的統計雖近年來藥物濫用現象有受到控制的傾向，但依據最近的統計資料卻顯示累再犯者有增加之勢。研究者深切認為檢討毒品犯戒治的成效問題，不是譴責與處罰相關的矯治人員或機構，而應當客觀的探究目前各矯治或勒戒機構所採行的戒治策略與配套方案的適切性。

鑑於再犯成因的分析，顯示低度自我控制、低落的自重感、消極的自我評價、缺乏積極的家庭支持系統等皆是預測再犯的主要變項，因此引起研究者深入了解吸毒者之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自我重視感、控制慾、自我強度與再吸食毒品意向之關係，及對吸毒者研擬有效處遇模式的動機。基於認知治療強調個人的困擾及問題行為皆源於其非理性的信念，因此在洞察吸毒者的核心意念之後，將可據此發展依循認知行為治療取向的戒治方案，以考驗本土化吸毒者認知行為戒治方案對於吸毒成癮者再發的戒治成效。特別是近年來國外相關之研究指出認知行為取向處遇療法對犯罪人之不良認知導正、非理性信念修正、人際關係提升、自我肯定之增進、正向社交技巧的提升、衝動控制等具有處遇之成效，例如 Guerra 和 Slaby (1990); Beckett (1994); Lombardo 和 Smith (1996); Epps (1996) 對暴力犯之研究。King (1987); Marshall,Jones,Ward,Johnston, 和 Barbaree (1991);Beckett (1994); McGrath,Hoke,和 Vojtisek (1998); Howard 和 Caslin(1999)等對強姦犯之研究。至於與藥物濫用者相關之研究包括 Beck,Wrighty,Newman,和 Liese (1993); Husband 和 Platt (1993); Petry (1995); Germain (1996); Henning 和 Frueh (1996);Maude-Griffin,Hohenstein,Humfleet, 和 Garry (1998); Long,Langevin, 和 Weekes (1998); Kerr (1998); Dalkin 和 Skett(1999)等均指出認知行為取向之處遇對藥物濫用者具有正向效能，而國內矯治機構運用認知行為取向的處遇方案並不多，因此極需進一步的研擬與檢視國內對吸毒者的認知行為戒治方案，以能更有效的減少吸毒者之復發率。本研究著重透過對吸毒受戒治人大樣本的調查，以更深層次的切入吸毒者的價值觀，洞悉其成癮的各項信念，除可據此驗證理論外，更可形成吸毒復發風險模式，有助於國內發展認知行為戒癮矯治策略。

##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重要性

本研究目的首在探究影響成年吸毒者再吸毒意向的因素，以瞭解吸毒者之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工作狀況等社會人口變項、吸毒涉入程度、自重感、控制慾、自我強度、非理性信念與再吸食意向之間的關係，俾洞察吸毒者的吸毒的核心意念，以供作為進行系列性的認知行為取向戒治的依據。其次本研究之成果可提供戒治所、監獄等矯治機構更深入了解吸毒再犯因子及發展戒治吸毒者策略之參考。鑑於國內成年吸毒者再犯比率並未因為「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實施而降低，顯然若無真正了解吸毒者之吸毒意向及影響其意向之原因，單只是改變法律之規定並無法減少吸毒者再犯之可能性，反而可能更造成吸毒者大鑽法律漏洞的情形而已。故本研究之重要性首在於本研究的結果將能釐清成年吸毒者吸食毒品的非理性信念與再吸食毒品的心理機制，它不但有助於建構我國藥物濫用預防的機制，而且有助於發展具有效能的戒治策略，提昇國內對於藥物濫用的戒治的水準，使我國在吸毒者矯治更加科學化、系統化及效能性，從而以減少濫用藥物人口，提升社會安全及國家的競爭力，基此顯見本研究之深具重要性。

### 第三節 名詞解釋

茲將相關之名詞如藥物濫用、吸毒犯、藥物成癮、認知行為團體戒治、吸毒涉入強度、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非理性信念與再吸毒意向等加以解釋如下：

- (1) 藥物濫用(drug abuse): 「藥物濫用」之意涵常隨時間、空間之不同及個人定義而有所差異，有將藥物濫用界定為，非以醫療為目的，在不經醫師處方或指示情況下，過量或經常使用某種藥物，致傷害個人健康及社會安寧秩序(台灣省政府衛生處,1999)。蔡德輝與楊士隆(1997)則將之界定為非以醫療為目的，在未經醫師處方或指示下，不適當或過度的強迫使用藥物，導致個人身心健康受損，影響及社會與職業的適應，甚至危及社會秩序之行為。
- (2) 吸毒犯：係指因為使用「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二條中所明定之使用第一、二級毒品者(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十條、第二十條)及行政院依法授權所公告之各項毒品且經觀察勒戒後被認定有繼續吸食之虞而被裁定入戒治處所實行強制戒治者為吸毒犯。其中所謂毒品係根據其成癮性、濫用性及社會危害性分為三級包括：第一級：海洛英、嗎啡、鴉片、古柯鹼及其相類製品。第二級：嬰粟、古柯、大麻、安非他命、配西汀及其相類製品。第三級：納洛芬、異戊巴比妥、西可巴比妥及其相同類別的製品。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業經2003年7月9日修正公布，將於2004年1月9日起施行。將毒品依其成癮性、濫用性及對社會危害性分為四級。本研究於調查期間法令規定仍分列毒品為三級，因此吸毒犯的調查樣本以當時使用一級、二級毒品而裁定戒治的受戒治人為受試者。
- (3) 藥物成癮(drug addiction): 所謂藥物成癮係指重複使用某種或某些藥物，而產生必須依賴此藥物的狀況。簡而言之，即不僅需要它所產生的效果，且若不繼續使用它會有戒斷的痛苦，在心理上及生理上均產生了依賴性(dependence)，另一方面對藥物亦產生了耐藥性(tolerance)，身體對藥物變得更為適應，需要更多的劑量才能達到上次使用的效果(江振亨,1999)。藥物成癮是一種生物性基礎的疾病，其替代了腦部快樂中心的功能，直接作用於人們的快樂循環影響腦部的活動(National Institutes of Health, 1991)。藥物改變了腦部正常的快樂及動機的路線，重新安排動機的優先順序，促使藥物使用為第一順位，為什麼濫用藥物者及成癮者不照料自己的小孩，不是因為他們不愛小孩，而是因為他們更愛藥物(Leshner, 2001)。
- (4) 認知行為團體戒治(Cognitive behavioral group treatment): 是指戒治諮商員以認知行為療法為戒治理論及技術，利用團體戒治的方式，來協助當事人改變其造成生活困擾之不良認知，使其回復正常生活。本文所指的團體療法是指運用團體方式對濫用藥物受戒治人所實施之處遇方式。
- (5) 吸毒涉入強度：本研究所謂的吸毒涉入強度包括吸毒者接觸毒品的強度。研究者就下列吸毒者的三項吸毒的過去行為為標準：吸毒時效(每次吸毒間隔時間)、每週吸毒金額、吸毒年數。當吸毒者吸毒年數愈高、每次吸毒間隔時間愈短、每週吸毒金額愈高，則其吸毒涉入強度是愈強。
- (6) 自我強度(self-strength): 係指在面對問題與困境時個人能否正向與審慎面對，有效且適當的行動之一種人格特質傾向，本研究以自我強度量表測得之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與情緒穩定性分數高低代表個人自我強度之高低。
- (7) 自重感(self-esteem): 自重感為「個人對自己的評價，如重要與價值的程度。」

(林瑞欽,1998)與自重感常一同被提及的是自我概念(self-concept)或自我意像(self-image),乃指一個人對自己所持之想法或描述,包括身體我、家庭我、社會我及三者之間的交互作用。積極的自我概念與高的自重感已被心理衛生工作者視為心理健康與適應的良好指標(Rosenberg,1979;林瑞欽,1998)。

(8)控制慾(desire for control):本研究所指之控制慾係包括掌控慾、領導慾、自主慾此三者,即是以此三種分量表測得分數的高低,代表其控制慾之高低。

(9)非理性信念(irrational beliefs):係由 Ellis 於 1955 年所提出,根據其理性情緒理論,非理性情緒及外在的行為失序,係個人對生活事件的詮釋所引起的,而常見的五種非理性信念型式包括絕對的想法、災難化、低度挫折容忍力、過度類化、個人無價值等。

(10)再吸毒意向:再吸毒意向係指吸毒者對於再次使用毒品的看法,包括在何種情況下會引發其想要吸毒的慾望;在何種情境下會再使用毒品。可以再吸毒預測量表來測量,得分越高顯示在吸食毒品的可能性越高。更可據此瞭解社會人口變項、吸毒涉入強度、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非理性信念及渴求毒品信念等在預測吸毒犯之吸毒意向上的能力。

##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於下列的文獻探討將就理論基礎、吸毒者的心理狀態等相關研究等加以分析說明之。

### 第一節 理論基礎與相關文獻

在執行本研究之前，將就所涉及之理論基礎與研究文獻進行簡要的分析。本研究將涉及之主要理論有自我控制論與認知治療理論。至於相關之研究文獻則是非理性信念與自我控制之相關研究文獻。

#### 一、自我控制理論(Self-control theory)

一個自主的成熟個體，是能自律、自我節制，不因己利而傷義、不必因情緒的過度依賴而需藉助於成癮性的行為而滿足自己的依附需求。能睿智下判斷，與權衡輕重自行做決定。低度自我控制者追求需求的立即滿足，以獲得快樂。犯罪或社會偏差行為在於自己不願受到規範或法律的約束而滿足自己的需求。反映在於個體的缺乏慎思熟慮，衝動下決定與行動。顯然衝動性是個人自我控制的強弱的首要特徵。

控制理論係由 Hirschi 於 1969 年所提出，其認為個人之所以會犯罪與其和社會之連結有很重要的相關，並指出所有個人皆是潛在的犯罪者，人之所以不犯罪乃畏懼其違法行為會破壞其與周遭重要他人之關係，如：父母、手足、鄰居、朋友、同事等，選擇遵守社會規範 (Seigel, 1998)，提出所謂的社會鍵 (social bond) 的概念來解釋個人與社會間之維繫，假設當個人與社會之維繫薄弱時便容易有偏差行為的產生，換言之即是個人之社會鍵的維繫較強時其個人之欲望較可能受到控制進而遵守社會規範，而所謂的社會鍵包括了附屬 (attachment)、責任感 (commitment)、參與 (involvement) 及信念 (belief) 四個部分 (蔡德輝與楊士隆, 2001)。

基於「人皆有追求快樂、避免痛苦的自利行為」之假設上，約束這種無止盡自利行為之有效力量，就是自我控制。而缺乏自我控制的人，往往較易於追求行為所產生的立即快樂，而常常忽視行為的長期後果，特別是負向的後果。由於大多數的犯罪及偏差行為的共同特徵，就是可以提供行為人立即的快樂或避免痛苦，因此缺乏自我控制的人從事這些行為的傾向較高 (許春金與孟維德, 1997)。此外，Gottfredson 與 Hirschi 認為，在兒童社會化過程中，個體之自我控制一旦被形成，則呈現一穩定的狀態。換言之，「低自我控制」可以說是兒童時期社會化不完全的結果。(Gottfredson & Hirschi, 1990; 許春金, 1996)

另有將自我控制界定為「在反應性的反應領域中，自我減弱焦慮或穩定情緒；在操作性行為領域中，則是盡量避免增強因素之利用；在認知活動之領域則對於認知活動能及時加以自我管理。這些過程的總稱即為自我控制。」也可說，自我控制是對自己身心的控制，係採取自律而非他律的方式。學者將自我控制分為行為學派的自我控制與非行為學派的自我控制，前者包括反應型自我控制：焦慮、憤怒等情緒的穩定和訓練的自我反應過程；操作型自我控制：自由調整影響目標行為的發生或消失過程；認知型自我控制：內化的過程，促使目標行為產生

或消失的過程。歸納自我控制理論的特徵有：1.由自己控制自己的行為。2.憑自己的意思可以使某一行為產生或消失。3.可以使自律的且不隨意的反應產生或消失。4.實施自我控制要有相當的下意識之努力。5.鬆弛、自我暗示、注意力集中是重要的功能。6.內在的動機促使自主、自動、自律的學習某種行為。7.要設置某種行為模式，反覆去做、直到熟練為止。8.可以自我實現。9.可以培養自我成長、適應能力、解決問題的能力與創造力（劉焜輝，1987）。

自我控制是可以透過情緒控制法、自律訓練、自我增強法、認知控制法等方式訓練，而可增強個人的自我控制力。

## 二、低自我控制者的特質

Gottfredson 與 Hirschi 認為低自我控制者有以下特質：1.衝動性:即「現在」和「此地」之傾向，以對直接環境之刺激作回應。2.行動缺乏「勤勉」、「執著」與「持續」。3.喜好刺激，好冒險。4.偏好肢體活動，較不熱中認知與心智之活動。5.以自我為中心，對他人漠不關心，對他人之需求與遭受不具感應性。6.挫折容忍力低，無法以口語溝通之方式解決衝動。7.認知與學業技術之笨拙。8.追求非犯罪行為之立即滿足傾向。9.婚姻、友情與工作欠缺穩定（蔡德輝與楊士隆，2002）。

## 三、控制慾（Desire for control）

控制慾係指一般人希望自己的日常生活事件受到控制的程度，亦即，個人對自己生活事物之掌控的欲望，故可以算是一種人格特質。所謂控制是一種直接的行動及選擇並非間接的處理控制需求的方法，許多研究者使用個人控制(personal control)解釋動機、群眾、歸因理論、領導欲、教育、攻擊、人際關係、沮喪、壓力處理、厭食、暴食、酒癮與藥物濫用與賭博的問題，例如：若一個人傾向控制其工作中所發生的任何事情，也較傾向去控制在其人際關係所發生的事情；又若一個人不喜歡在團體中承擔領導的地位，則其較不傾向使用較強控制力去從事維護自己健康的，也就是不會因為此行為可能會對健康有所妨害而放棄此行為，例如：明知到抽煙傷身仍無法停止。個人的控制慾可使用 Desirability of control scale 測量得知（Burger，1992）。所謂的控制慾即是個人在生活中想要掌控事物的慾望，若一個人對事物掌控之慾望愈高則較不會出現違反社會規範的行為。但過高的控制慾亦可能形成強迫性的人格，因此適當的、為社會所接受程度的控制慾始為健康的人格特質。

## 四、內在抑制力(Inner containment)

根據 Rotter 所提之社會學習理論而發展出的控制源 (locus of control) 概念，控制源是指一種假設性的內心狀態，他可以解釋為何有的人會積極、樂觀、主動的去應付困境而有的人則不會，係屬於一種行為與結果間的關聯，也就是對事物之歸因，有的人傾向將事物之結果歸因於自身即屬於內控，反之，有人則傾向將事物之結果歸因於外在因素則屬於外控（楊中芳等譯，1997）。根據控制信念的理論，可知對事物之歸因之不同，連帶的影響到其行為，亦會影響到其內在抑制之能力。

犯罪社會學家 Reckless 於 1967 年提出抑制理論(Containment Theory)，探討生長在高犯罪率地區的青少年，假如他們有很正向的自重感，則可以阻絕個人於

犯罪的發生，而其中最重要的就是正向的自我意像和自我強度(Siegel,1995)。其主張外在拉力、內在推力及外在壓力是導致個人犯罪的原因，而外在抑制力和內在抑制力則是阻絕、抑制個人犯罪的力量。一個人如有良好之自我觀念，則生活在一個足以誘導其犯罪的社會環境中，亦能排斥外在不良社會環境之誘導(蔡德輝及楊士隆，2001)。

## 五、延宕欲望滿足

佛洛伊德認為人類最原始的驅力即在於滿足個人慾望，而人們都會追求慾望的滿足，故追求個人慾望之滿足可說是人與生俱來之本能，也就是求樂衝動性(hypothetical gratification)也就是追求眼前享樂，而不顧未來後果的心理傾向，其中意涵著延宕欲望滿足(delay gratification)能力之缺乏，根據早期心理病態學及自我控制理論皆主張早年已形成之求樂衝動性，是促成累犯的主要性格成因，其形成圖如下：(柯耀嘉，19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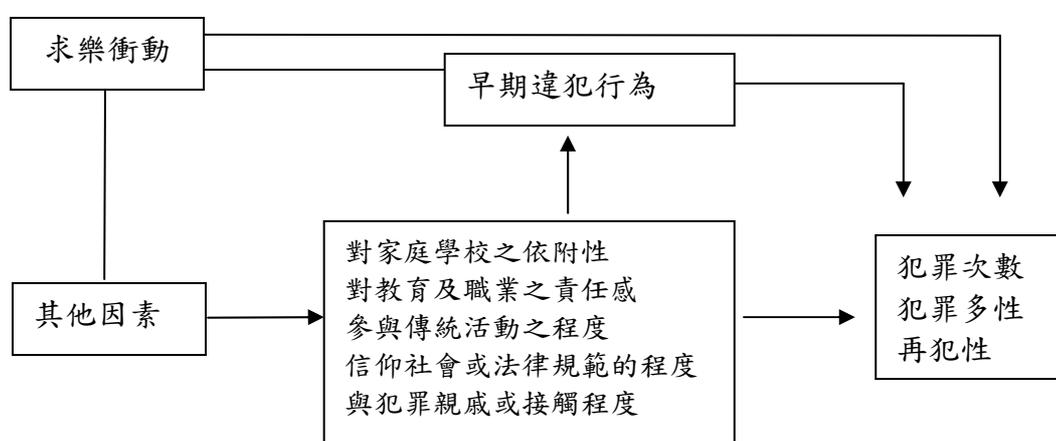


圖 2-1-1：累犯形成歷程之理論模式

## 六、認知行為治療理論

所謂的認知行為療法，主要包含三個主要的假設：1.行為與情緒是被想法所決定的；2.情緒問題係源自於負向及無法放鬆的信念；3.藉由改變負向且無法放鬆的信念，則情緒擾亂是可以被降低的(Trower, Casey, & Dryden, 1988)。認知行為療法主張，案主的認知可以透過二個方式來加以修正：其一為針對認知方面，另則為針對行為方面。其主要步驟是教導案主監控情緒煩亂與激發情緒的事件；指出適應不良的想法與信念；瞭解想法、情緒、與行為間的關連；藉由檢驗支持與反對的證據，不適應的信念與想法將充分的被檢驗出來；用更實際的想法替代負面的想法與信念(Trower 等, 1988)。認知行為療法的結構上主要可分為八個階段(session)：1.排定預計達成的事項(agenda)；2.心情的查核；3.與上一階段相連結；4.討論今天預定的事項；5.蘇格拉底式詰問；6.概括性摘要；7.家庭作業的指派；8.對療程提出回饋(Beck, Fred, Newman, & Liese, 1993)。認知行為處遇需要特殊的晤談技巧，也就是儘可減少直接對案主的建議，而使用引導案主自己尋找出答案的方式，藉以建立案主解決問題的能力(Trower 等, 1988)。治療開始階段的主要目標，主要是試著使案主從因為自身困難無法改變，進而經驗到轉變的過

程。在此必須於案主建立起工作關係，並分享初步對問題的瞭解。第二階段主要有兩個任務，其一，是透過認知行為療法，幫助案主鞏固並促進案主在克服其情緒與行為問題的進步；其二，則是案主瞭解認知行為療法的理論與方法，使其頓悟（insight）自己的困難，進而主動的評估與解決它。最後，是克服阻礙達到改變與獨立，主要任務包括：克服改變的阻礙與處理結束（Trower, Casey, & Dryden, 1988）。

Wanberg 和 Milkman (1998)列出十六項認知行為療法的一般要素與基本原則，引述如下：

1. 個人是主動的建構其現實世界。
2. 個人可以知道且獲得對他們的心理及認知世界的接觸。
3. 人們對他們與環境的心理詮釋做反應，而不是環境本身。
4. 情感、想法及行為是相互作用且互為相關的。
5. 學習可以被認知過程所修正。
6. 情緒與行為的困擾是思考、想法與情感過程的結果及功能的困擾。
7. 行為與情緒的改變經由思考的改變而產生。
8. 心理與情緒問題的評估是立基於對態度、預期及歸因的認定。
9. 處遇強調此時此刻。
10. 諮商員與案主是以夥伴關係一起對問題加以評價、評定，及發展問題解決對策。簡單的說，認知行為療法立基於信賴的治療同盟。
11. 相當重視復犯的預防。
12. 強調外顯行為及思考模式之改變。
13. 強調功能不良的信念與想法之辨認與改變。
14. 以維持改變最具決定性之自我增強來增強案主思考與行動的改變。
15. 認知行為療法是教育的過程。
16. 在了解困擾與不適應之思考過程與案主發展生活經驗的改變，矯治者扮演評估、教育、與諮詢等角色。

## 七、非理性信念與自我控制之相關性

根據「犯罪預期理論」，一個人是否犯法或守法取決於幾項原因：1.對於犯法與守法所可能帶來的利弊得失的主觀預估；2.對於獲得此等利弊得失可能性之判斷；3.對於此等利弊得失之兌現快慢的預估（王淑女、楊國樞，1991；Wilson & Herrnstein，1985）。而求樂衝動性較強者在面對犯法與守法之長遠弊害，因「缺乏遠慮」而易於忽略犯法之長遠的惡害，故會傾向選擇犯法意圖。

自我控制是個體能延宕其自己的需慾，在合理的情境下滿足，不會傷害到他人的利益。同時，也不會無限的擴張自己的需慾。對於會傷害自己的需欲會避免。對於自己的需欲也有所節制。情緒是辨別個人自我控制高低的重要指標之一。個人對於自己消極情緒的喚起與平復，以保持平穩的情緒是心理健康的重要指標。簡單地說，一個人能避免表現出激烈的情緒起伏，即是種自我控制。

根據許多對吸毒的研究(請參閱本章第二節)指出，吸毒者之所以接觸毒品大多數是因為好奇心之驅使、受同儕的引誘、追求刺激以及對毒品的錯誤認知等所導致。然而，我們可以知道的是，並非是所有對毒品好奇者；受到同儕引誘的人；想找尋刺激感的人等都會去吸食毒品甚至因而染上毒癮，故吸毒者之所以會選擇使用毒品或是接受同儕之誘惑必定有其更原始更深層之原因。此外，對已經染上毒癮或者曾經戒除毒癮卻又再次使用毒品者，其對於毒品之惡害了然於心但卻

無法放棄使用毒品，除了停止使用毒品之戒斷症狀痛苦難當外，又是何原因使其無法停止吸毒或再次使用毒品。而對吸毒者心理與人格特質之研究歸納發現，吸毒者通常具有對於吸食毒品有錯誤的認知；挫折忍耐力低；脆弱、悲觀有自卑；無法延遲慾望之滿足；情緒不穩定，衝動不計後果或代價；違反社會規範以及人際關係不佳等特質。這些特質是使得吸毒者在陷入毒品的控制下卻無法自拔很重要的原因。故若欲使其真正的脫離毒品之控制，拒絕毒品之誘惑根除「心理癮」最根本的作法是將此類特質改變。根據控制理論可知，個人選擇從事某行為係由於其追求滿足快樂而忽略可能造成的嚴重後果。而通常低自我控制者在求樂衝動性上也相對的較高，也就是在延宕欲望之滿足的能力上較為缺乏，故容易產生犯罪行為，也更容易形成累犯。

綜上所述，本研究欲朝吸毒犯自我控制能力與非理性信念的觀點出發，探究其在此二者是否能有效的預測其吸毒意向，以期能提供矯治吸毒行為一有力的工具。

## 第二節 吸毒者的心理狀態與再犯因素之分析

基本上，吸毒是理性的行為 (Lockley, 1995)。易言之，一如竊盜與其他的犯罪行為，吸毒是個人理性思考與在意識狀態下所做的抉擇。因此，瞭解吸毒者的心理狀態，首應瞭解他為何吸毒？其次，則在於探究吸毒者對於吸食毒品所抱持的非理性信念，此等信念將導致其吸毒行為的持續發生。吸毒行為的影響因素是相當複雜，家庭結構與功能、個人的性格、與對挫折的因應方式等等皆扮演一定的角色。但研究者企求探究認知治療的成效，吸毒者的家庭功能與結構的調整是極為艱鉅與難以著手的一環。因此，本研究著重對吸毒者自我強度、自重感與控制慾等人格特質的了解，並對再吸毒意向、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等認知變項加以探究。以下就與吸毒相關的認知因素分述之：

### 一、為何吸毒？

Lockley(1995)歸納吸毒者為何吸毒的原因有下列數項：取得毒品的便利性、好奇與體驗、冒險性、叛逆性、同儕壓力、自我意像、家庭影響、求樂。顯然有效的諮商策略，是如何協助吸毒者能具有決斷性的自我，當受到同儕的要求時能說不而不會感到罪咎感或不好意思。對於自己的好奇與體驗追求能經過理性的權衡，即能對行為後果進行思辨。至於空虛與寂寞等依附需求的滿足，可以就正當的休閒活動替代，並避免出入容易接觸毒品流通的地區與活動場所。

Kastelic (2001)指出，藥物成癮是一種複雜的疾病，其特徵為強迫性行為、有時是無法控制對藥物的渴望、尋求，其甚至在面對極為負面的後果時，乃持續使用藥物。對大部分的人而言，藥物成癮變成一種慢性病，即使經過長期的禁絕之後仍有復犯的可能。Strack (1985)指出青少年濫用藥物分成五個主要因素，以PEACE稱之，P為同儕壓力(pressure or peer pressure)、E為逃避(escape)、A為酒精或藥物易得性(availability of alcohol/drugs)、C為好奇心(curiosity)、E為空虛(emptiness)。

蔡德輝與楊士隆(1997)指出少年藥物濫用之因素包括：(1)心理層面因素：例如好奇、滿足個人慾望、幻想、逃避等原因。(2)家庭層面因素：父母或兄弟姐妹有濫用藥物之經驗、缺乏父母關愛或受到更多的輕視、親子關係不良與父母管教不當等。(3)少年同儕與次文化因素：例如 Weinberg 指出朋友在協助吸毒者獲得毒品上扮演著極為重要的角色，吸毒者亦從其友伴中獲知使用毒品的方式。(4)社會環境層面因素：在人口密度及遷移率及隱匿性較高的頹廢貧窮區域，由於社會控制力減弱，人際疏離因此造成社區鄰里秩序紊亂與脫序，成為少年嬉鬧與從事偏差行為(如吸毒、販毒)滋生、成長地域。

張伯宏(1994)指出吸毒之原因包括：(1)如性格、心情、某種特殊意識、病態心理等個人因素；(2)如教育措施、社會變遷、工商社會之消費型態、同齡朋友的影響等環境因素；(3)個人因素與環境因素結合影響。

法務部犯罪問題研究中心(1993)對「少年濫用安非他命之研究」指出，濫用安非他命的可能原因大概可分為：好奇、想了解安非他命的作用或受同儕團體的引誘、追求心情的舒暢，達到娛樂的目的，工作需要，必須依靠安非他命提神，心情不好或反抗權威，藉安非他命來逃避現實，基於醫療需要，不了解安非他命的藥物性質而無辜受害等現象。根據蔡中志(1994)於 1993 年間對各少年監獄、少年輔育院、少年觀護所所收容的 12-18 歲少年，抽樣 500 名，發現其第一次嗑藥動機依序為好奇、朋友影響、解除緊張煩悶等。周碧瑟於 1992 年至 1996 年對

青少年所做的用藥盛行率調查發現，第一次使用藥物之原因為好奇心，五個年度依序為 54.6%、55.9%、52.4%、54.2%、47.4%。次為朋友引誘、不好意思拒絕依序為 13.5%、16.8%、22.3%、20.0%、17.3%(行政院衛生署、教育部、法務部，1999)。周碧瑟與劉美媛(2001)的研究亦指出，青少年戒過後再次使用的原因有 32.8%是心情煩悶、27.6%是朋友誘惑。

張學鶚與楊士隆(1997)於 1996 年對少年監獄、少年輔育院收容之少年吸毒犯，抽樣 428 人，發現以好奇想知道吸毒滋味最多，其次為朋友引誘、麻醉自己解除煩惱與緊張。衛生署預防醫學研究所流行病訓練班 1997 年 1-12 月所作的研究發現，以依賴、藥癮發作(43.9%)為最多，其次是跟著朋友使用(17.7%)，再其次為無聊、好奇、找刺激(12.9%)(行政院衛生署、法務部、教育部，1998)。另其於 1998 年 1-6 月所作的調查發現，分別為依賴、藥癮發作(41.5%)為最多，其次是跟著朋友使用(20.7%)，再其次為無聊、好奇、找刺激(13.2%)(行政院衛生署等，1999)。

施志茂(1999)在對北、中、南三區監院所收容之安非他命犯罪人的研究中，有效取樣 495 人，發現吸食原因第一次以好奇居首佔 54.6%，其次為朋友引誘不好意思拒絕佔 13.8%。而再次使用以心情煩惱、誘惑、壓力分列前三名。江振亨(1999)於 1998 年 9 月 25 日對嘉義戒治所(1998 年 6 月 15 日起接收受戒治人)全所共 128 名受戒治人實施吸食、施打藥物動機量表調查，量表採可以複選作答，調查結果顯示，吸食、施打藥物的動機以「因為好奇想知道藥物的滋味而吸食」最多、「在朋友引誘下，持著姑且一試的心態而嘗試」次之、「內心苦悶藉以麻醉自己」再次之，其他依序為「聽說可以治病，想藉著吸食、施打藥物來減輕病痛」、「工作疲勞為求提神」、「工作不順利藉以逃避現實」、「聽說可以增加性能力，因此而吸食」、「家庭遭受重大變故，心情不佳而吸食」、「對未來感到無望，乾脆自我陶醉」、「想尋求飄飄然的感覺」等等。蔡富原(2001)對台灣地區青少年安非他命取得管道之研究指出，青少年第一次使用安非他命年齡發生於 15、16 歲之間，使用年齡有降低的趨勢，使用原因大都為好奇心，使用地點在朋友家中居多，繼續使用以朋友的誘惑最多。賴擁連(2000)透過對受戒治人、管教人員以及出所的受保護管束人等進行問卷調查之研究，發現三組人員對於毒品犯出所後再度吸毒的原因，以(1)因為老毒友找我吸毒，沒有辦法拒絕情況下繼續吸毒；(2)由於毒品犯特性使然，自己意志不堅，經不起誘惑；(3)因為失業，找不到工作，遭受挫折，戒毒品麻醉自己，位居前三名。而戒治所戒毒處遇即課程設計，根本沒有把心癮戒除，才使我繼續使用毒品，排名第四。

若從藥物使用在心理學增強理論上的意義來分析，很多藥物使用者自陳他們開始時是藉由用藥去使自己感到更好，但最後用藥卻是使自己感到較少的不好，時常他們自陳他們並未從藥物得到愉快，而僅是放鬆。圖 2-2-2 是藥物使用初期與後期在增強作用上的關係(Avis,1996)。因此使用藥物在初期以正增強為主，後期則為負增強所主導。

對於嚴重成癮的藥物使用者而言每天使用、每個情境或環境使用，用藥已成為一種習慣，個人涉入用藥乃為了得到來自於持續性的問題之放鬆而放鬆，或為了維持某種層次的表現。重點是避免不舒服而不是經歷愉悅，社會功能降低，個人必服更多的藥才能有正常功能的樣子(Avis,19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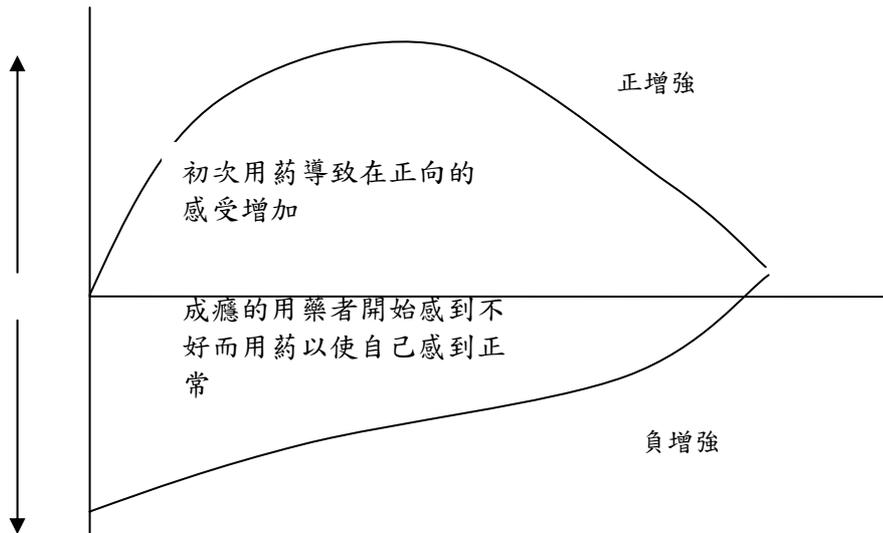


圖 2-2-2 藥物使用初期與後期在增強作用上的關係(Avis,1996)。

從以上諸多的研究中可以發現吸毒行為受到下列因素直接或間接的影響，包括有個人因素、家庭因素、朋友因素、社會因素。就個人因素而言，好奇往往是第一次吸食藥物的原因，其他像為了解除疲勞、藥物依賴、解除煩惱、對人生感到無價值、逃避等等，均構成藥物濫用的原因。而 Avis 所指出藥物使用初期與後期在增強作用上的關係及嚴重成癮的藥物使用的結果，同其他實証上對成癮用藥者的研究，顯示出藥癮發作、戒斷痛苦難忍則是濫用藥物者一再吸食的主因。

## 二、吸毒者的非理性信念

自認知治療的觀點，一個人的不當或不適應行為或情緒是取決於其非理性信念。在犯罪研究領域中，犯罪者擁有許多認知缺陷(cognitive skills deficit)與思想扭曲(thinking distortions)現象(楊士隆, 2000)。例如許多犯罪人具有「犯罪思考型態」(Criminal thinking patterns)，不合乎邏輯、短視、錯誤、不健康之人生價值感等偏誤之認知扭曲型態(Yochelson & Samenow, 1976)。犯罪者在自身的學習經驗中形成一些扭曲或謬誤的想法，繼而以此扭曲或謬誤的想法來判斷所面臨的特定經驗或事件，導致其採取違法或犯罪行為來因應該事件(吳芝儀, 2001)。物質濫用者常感覺自己被社會孤立、本身缺乏人際溝通的技巧、習於依賴及喜歡操縱別人、常使用如否認、責備、合理化等自我防衛心理，以避免接受他們所面對問題的個人責任(Fuhrman & Washinton, 1984; Altman & Plunkett, 1984; 引自 Corey & Corey, 1992)。

江振亨(2000)於 1999 年間對嘉義監獄及嘉義戒治所濫用藥物之受刑人與受戒治人所做的內言(self-statement)調查、訪談，研究結果指出，濫用藥物者具有以下負向內言：

- (1) 吸食藥物可以解除疲勞，為了工作賺錢，只吸食一些藥物應不會上癮。
- (2) 吸食藥物只要不過量是無所謂的。
- (3) 只要不被家人發現，吸一、二口應無妨。
- (4) 吸食藥物聽說可以增加性能力，想要試看看。
- (5) 吸食藥物聽說是減肥的好方法。
- (6) 吸食藥物是花自己的錢，又不是去殺人放火，別人不必管那麼多。

- (7) 吸食藥物，沒有被害人，所以不會感到罪惡。
- (8) 吸食藥物是最好的問題解決方法。
- (9) 再吸最後一口我就會把它戒除。
- (10) 只吸一口應該不會上癮。
- (11) 為了不讓朋友笑我是膽小鬼，為了面子而吸食。
- (12) 心想我不能再吸食，但藥癮來時先止一下再說。
- (13) 我應該不會那麼倒楣，又被警察捉到。
- (14) 吸食藥物可以解除病痛。
- (15) 吸食藥物藉以發洩情緒。
- (16) 心想活著沒有意義，乾脆吸死算了。
- (17) 聽說吸食或施打藥物有一種飄飄然的感覺，好想試看看藥物的滋味。
- (18) 吸食藥物不是件壞事，因為它可以使人暫時忘記世事。
- (19) 吸食安非他命不會上癮，既使上癮也很好戒除。
- (20) 吸食藥物可以提升自我的能力。
- (21) 好想試看看藥物的滋味，以滿足好奇心。
- (22) 工作壓力大時，為了提神，吸一下應無妨。
- (23) 當我看到吸食藥物時的自己是不像人、鬼不像鬼時好想把藥癮戒掉，但是一旦癮頭來時，卻又無法控制自己。
- (24) 內心苦悶，想藉以麻醉自己。
- (25) 對未來感到無望乾脆自我麻醉。
- (26) 想要逃避現實環境。

林盈慧(2001) 以監所機構戒治所、醫療院所、及民間戒毒機構晨曦會之受戒治者為對象進行觀察、訪談、及團體、個別討論等探究渠等之吸毒經驗的社會建構。結果顯示相關工作者與吸毒者，所指稱的『戒毒』是什麼？為什麼它是困難的？難在哪裡？如果沒有吸毒、不再吸毒就是戒毒，似乎戒毒並不難，但是要持續戒毒的狀態，維持長久或一輩子不再吸毒那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即使生理上不再有想吸毒的感覺，但是烙印在心裡的感受和逃避壓力情緒的感覺在吸一兩口沒關係的情境和抉擇之下，再度吸毒變得一觸即發。『身癮易除，心癮難戒』是場域中呈現的重要戒毒困難之一。Sweet (2000)對印度吸毒者注射藥物與 HIV 的關係研究，發現有 66%的吸毒者認為他們沒有因注射藥物而感染 HIV 的風險(O'Hare, 2001)，可見吸毒者傾向低估吸毒的嚴重性。Kastelic (2001)指出使用古柯鹼對腦部刺激的位置與性行為相同，此與江振亨(2000)的研究指出「吸毒者認為吸食、施打藥物可以增加性能力而使用藥物」的結果相對照可知，吸毒者傾向認為使用藥物提升其性能力，但事實上只不過是腦部受到藥物刺激引起的藥理作用，與其性能力的提升根本無關。

使用藥物如同喝酒一般可藉著降低焦慮而增進社交互動及分享非法藥物，可以幫助在用藥者彼此之間建立維繫的關係，海洛因成癮者通常分享他們的藥物及針頭，雖然廣傳針頭分享是傳染愛滋病的主要方法這樣的知識告知他們，但此行為仍難以停止，因為到目前為止，分享仍被視為一種友誼的象徵(Avis,1996)。

Cox 和 Klinger (2002)指出決定用藥，並不必然有清楚的理由或意識，反而涉及理性與情緒內容的交互作用，一個很重要的因素是源自其生活中各領域的情緒滿意度，假如一個人不能從正向誘因(incentives)得到滿足，他更可能轉向尋求酒精或其他物質來做為得到快樂的方法或做為情緒放鬆之道。Cox 和 Klinger 的

觀點是立基於動機結構模式，此模式強調物質濫用會否發生端視人們生活上各領域誘因之脈絡下所感受的滿足感與挫折感。因此評估物質濫用者的動機結構是重要的，即這些人致力於這些誘因的型態為何？必須置於人們生活下各誘因的脈絡下來檢視，不過亦考慮各種影響人們飲酒或使用物質的動機因素，包括生理、心理、環境和文化變項，這些導致人們預期使用或不使用的全部因素，將決定他們嗜好的改變與否。

Naranjo、Busto 和 Özdemir(1999)指出信念是十分穩定的想法及意象，一互形成，不容易被普通的生活經驗所修正，在高風險環境，像社會壓力及負面情緒狀態(如憂鬱)，這些信念系統導致自動化的思考型態，以致決定使用藥物來回應以尋求立即的放鬆或從現存不愉快的情境逃開，並沒有考慮長期的不利後果。雖然客觀事証存在有可以替代的方式或更功能性的方法因應這些狀態，但這些非功能性想法及行為類型傾向持續進行。上述論述，正如 Leshner(2001)所言，藥物使用成為生活中的第一順位。

從上述研究文獻探討，顯示吸毒者在認知上存有很多的的非理性觀念亟待導正，且其心理偏差特質的矯正亦是防治再犯的重要課題。

### 三、吸毒者對毒品的渴求信念與驅動

根據認知治療的主張，吸毒者在認知上出了問題，Beck, Wright, Newman, 和 Liese(1993)指出，成癮的病人時常描述他們的藥物及酒精使用導因於不可控制的渴求(cravings)及驅動(urges)，某些非功能性的信念助長吸毒的渴望，濫用者傾向忽略、縮小、或否認來自其藥物使用所引起的問題結果或歸因這些問題於其他的事所引起，而非藥物或酒精。一個維持心理依賴的重要因素是中斷用藥將產生不可忍受的副作用，然而實際上經過臨床上細心的管理，這些副作用是可以忍受的。另一個核心信念因素是控制渴望對本身是無助感的。認知治療是一個藉由矯正錯誤信念及非適應信念且教導控制技巧使案主嘗試去降低自我挫敗行為的心理治療法。對於濫用藥物的認知治療立基於成癮的認知模式對案主加以改變其不良的認知信念。

Wanberg 和 Milkman(1998)則指出，渴求(cravings)及驅動(urges)被視為很多物質濫用者的重要特性，區分渴求及驅動兩者之間的差別有助於調整物質濫用案主的認知行為治療。大多數的專家同意渴求表示一種對藥物的欲望(desire)或需要(want)，而驅動表示一種內在對欲望的行動行為或行為意圖。渴求可以視為強迫觀念(obsession)，而驅動可以視為從事完成行為(吸毒行為)的衝動。渴求與結果的內在驅動有兩種型態：1、渴求去感到更好、得到愉悅、感到使自己驚奇(feel wonderful)。2、避免不快或負面經驗的欲望，這是一種可以避免心理上不舒服的渴望。運用認知行為策略，可以去幫助案主了解渴求為驅動的先導性想法，然後使案主去查看關於與渴求相關事件的替代思考方式。這個目標是去重建與渴求相關的想法，以使渴求不能導致驅動，認知行為的結果是愉悅的欲望或降低不舒服的需求是被替代的想法及替代的結果行為所滿足，假如他們導致正向的結果(愉快的需求及降低不舒服的需求被滿足)，這個替代的想法與行為被增強。

信念有時是併存而產生交互作用的，產生渴求用藥結果的信念通常產生於兩種信念，包括(1)個人的核心信念：例如對自我負向的觀點、對環境負向的觀點，或對未來負向的觀點；(2)個人不愉快的信念。據此兩種信念的交互作用而形成渴求藥物及對藥物的心理依賴。渴求的信念與非理性信念的交互作用關係，如圖 2-2-3 所示。

從上述研究文獻探討，顯示吸毒者對毒品的渴求信念與驅動與前述非理性信念具有關連性，亦為防治再犯的重要課題，在本研究中將一步檢視其與吸毒者人格特質、非理性信念相關性程度及對吸毒再犯之間的預測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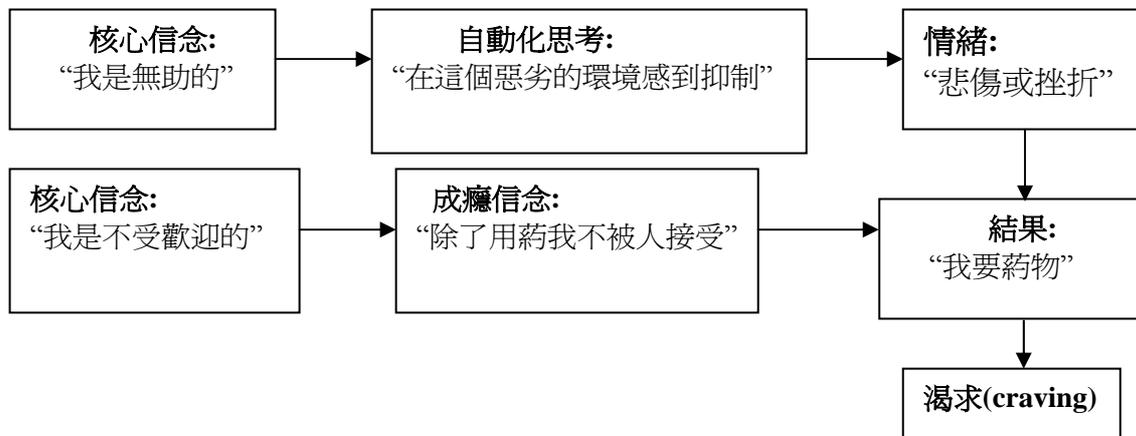


圖 2-2-3:多種信念的交互作用(Beck, Wright, Newman & Liese,1993, p44)。

#### 四、吸毒者的人格特質

自重感(self-esteem)是指個人對自己之價值感與重要感的評價。在藥物濫用的研究中，自重感常被發現是主要的心理特質，而其也常被認為濫用者能否戒除成癮的心理機制之一(Lockley, 1995)。就研究文獻中顯示，酗酒與吸煙是物質濫用中最受注意的研究對象，因此自重感也就成為很重要的探究人格特質之一。基於吸食海洛英或安非他命與其他類型的物質濫用有相當多的差異，對於此等吸食者的人格特質的探究，對於他們為何再復發與矯治是相當重要的。就本質上探究藥物成癮者的自重感是頗為困難的，因為對於成癮前成癮者的自重感或其他心理特質，研究者通常是一無所知的、也無法加以客觀探究的。成癮之後再進入戒治所，經過一段的戒斷時間，其成癮者的心理狀態將會有所改變。在上一世紀的研究，發現在醫院中戒治者有些人的自重感是改善，但確有人未見改變，有些人卻反而更為低落(Gross & Adler, 1970; Gross, 1971)。若自重感是社會偏差行為的根本原因，則吸毒成癮者將因其自重感低落才會吸食毒品成癮。因此一旦可以改善其自重感將可以協助他們不會再吸毒。

林杰樑(1997)綜合相關研究，顯示吸毒者具有下列的人格特性：(1)自我脆弱，感到無力無助的人；(2)態度悲觀，有自卑缺陷的人；(3)對於慾望，衝動的滿足不能延遲，一旦延遲即感到焦慮的人；(4)面臨挫折，產生退化性補償行為的人；(5)情緒不穩定，有強烈的情緒，有不計後果衝動行為的人；(6)違反社會規範傾向的人。張黛眉(1992)的研究指出，大多數的藥癮患者身上可以發現一些共同的心理現象，包括 (1)好奇心及冒險傾向較強；(2)缺乏因應壓力的能力；(3)人際關係方面的困難；(4)缺乏自信及自我肯定的能力；(5)缺乏成就動機、生活空虛；(6)選擇性地注意藥物的優點；(7)反社會人格違常。

黃富源和曹光文(1996)指出有吸毒癖好及容易復發成癮習慣者，多數源自其幼年時，未能學習有效處理日常生活中情緒、挫折、困難的技能，甚至運用非理性思考及不合理價值觀念處理生活挫折或負面情緒，更因處理問題失當無法面對現實，一旦初嘗成癮物後，發現成癮物的使用有助於逃避生活上的不滿，幾次的經驗促使成癮行為的形成，而後循環不已形成習慣，更加鞏固成癮行為。日後，

每當成癮者無法面對現實，潛藏於腦中的心理癮，便不斷的呼喚成癮者，削弱成癮者對抗心理癮的能力，使成癮者再以吸食毒品逃避生活上的不滿。

陳筱萍 (1993)對刺激尋求動機、焦慮和憂鬱情緒與男性藥物濫用關係之研究，區分用藥組與一般組各 139 位樣本，研究結果指出：(1)用藥變項（首次用藥年齡、用藥類別、用藥種類、用藥時間、用藥多寡）與刺激尋求動機、社會支持、焦慮和憂鬱間的變異數分析，大部份都有顯著差異，而人口變項與研究變項的關係大部份是不顯著的。在不同組別和不同的人口變項，只有六個之間有交互作用。(2)用藥組比一般組具有較高的刺激尋求總分，尤其在「不能克制」上，更達顯著水準，至於「刺激和冒險尋求」與「人際和生活尋求」方面等兩組分數是差不多的。(3)用藥組的社會支持總分和認知評估較一般組低，且達顯著差異。而一般組在「歸屬感」、「實質幫助」及「自尊」分數高於用藥組，但未達顯著差異。(4)用藥組的情境焦慮和憂鬱顯著比一般組高，「特質焦慮」兩組的分數則差不多。(5)研究變項間的相關，兩組是類似的，刺激尋求動機與社會支持、焦慮、和憂鬱相關大部份是不顯著的，而社會支持和憂鬱間則為顯著負相關；焦慮和憂鬱間也是顯著的正相關。(6)男性藥物濫用行為重要的預測變項為吃檳榔行為、犯罪記錄、抽煙和不能克制。

董淑鈴(2000)對成年女性藥物濫用者復發歷程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指出女性藥物濫用者復發歷程包含認知、行為、情緒、人際與生活型態各個層面，而影響此歷程之相關因素包括：負向情緒、人際互動、毒品來源、認知內涵、生活型態、人格特性與缺乏問題處理能力。復發歷程之心理特徵包括：缺乏自我肯定、缺乏生命定向、常存僥倖心理、缺乏問題處理能力、復發全程充滿內在衝突、刻意忽略復發影響、存有不利之人格特性。復發歷程之生活型態特徵包括：生活型態隨復發歷程漸趨惡化、生活重心隨復發歷程漸被毒品取代。

林燕卿(2003)於 2001 年對 1909 位戒治所受戒治人的研究指出，社交應酬的飲酒，群聚的認同與歡樂靠藥物來助興的通常是男生，因此在同儕用藥壓力及同儕用藥態度上，會是男生比女生大且負向。在用藥行為的頻率從研究中得知女生比男生高的可能因素是女生在情緒上的依賴，無助時，藉著藥物來紓發焦慮、沮喪和挫折的情況會比較是常見之因素。

Fields (1998)指出，很多研究者和臨床發現，有酒精、藥物成癮者具有下列的人格特質，包括：高度情緒化、焦慮和反應過度、人際關係不成熟、低度的挫折容忍力、不能適當的表達情緒、對於權威人士過度依賴和正反感情並存、低自尊、完美主義、衝動性、孤獨感、性別混淆、憂慮、在人際關係上依賴、敵意、性的不成熟、與無法有效與彈性適應環境的改變。

總結上述對吸毒的原因、吸毒者非理性想法及心理特質的研究，可以歸納出吸毒者具有下列的特質(江振亨與林瑞欽, 2000)：

- 1.消極的自我概念：欠缺自我肯定與自信、自重感低、自我認同有問題。
- 2.消極情緒：高焦慮、沮喪、消極逃避與退縮。
- 3.人格上的不成熟：好奇心重、喜歡追求刺激、內在抑制力低，易受誘惑、不能適當的表達情緒。
- 4.認知扭曲與非理性的想法：過度類化(例如對於一次戒毒失敗認為戒毒不可能成功)、選擇性摘要(例如選擇性的注意藥物的優點)、誇大或低估(例如誇大藥物的效果或低估藥物的危害)、強烈的想滿足個人需求之尋求等。
- 5.人際關係不佳：感覺受到社會的孤立、社會應對能力不良。

### 第三章 研究方法與過程

本研究目的在探究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自重感、自我強度、控制慾、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再吸毒意向的現況，及該等變項之間的關係，並發展適切的測量工具。以下分述本研究之研究架構、問題與假設、研究樣本、研究工具、研究過程、資料處理等：

#### 第一節 研究架構與假設

##### 一、研究架構：

本研究之架構如圖 3-1-1 所示，主要的研究變項包括有吸毒者的社會人口變項內含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人格變項含控制慾、自我強度、自重感；吸毒變項含吸毒涉入強度、渴求毒品、吸毒非理性信念、再吸毒意向。研究者思考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將分別影響其人格變項與吸毒變項，因此它們之間以實線的箭頭表示；但因控制慾、自我強度、自重感等人格特質、與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之間皆屬中介的心理變項，因此以實線表示它們之間存在著相關，亦即受試者的控制慾、自重感與自我強度愈低時，其吸毒非理性信念將愈強，而其渴求毒品的信念亦升高，進而增加再吸的風險；至於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吸毒涉入強度等變項對再吸毒意向的影響是理論上假定的方向，因此以虛線的箭頭表示該等變項之間的關連。此意謂著受試者的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吸毒涉入強度、渴求毒品與吸毒非理性信念將能有效的預測受試者的再吸毒意向。

##### 二、研究問題：

依循上述研究架構，本研究待答問題如下：

1. 吸毒犯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對其控制慾的影響如何？
2. 吸毒犯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對其自重感之影響如何？
3. 吸毒犯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對其吸毒涉入強度之影響如何？
4. 吸毒犯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對其再吸毒意向之影響為何？
5. 吸毒犯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對其自我強度的影響如何？
6. 吸毒犯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對其非理性信念的影響如何？
7. 吸毒犯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對其渴求毒品的影響如何？
8. 吸毒犯之自重感、控制慾、自我強度、吸毒涉入強度、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毒意向之間的相關性如何？
9. 吸毒犯之自重感、控制慾、自我強度等對其吸毒非理性信念之預測效力如

何？

10. 吸毒犯之自重感、控制慾、自我強度、吸毒非理性信念等對其渴求毒品之預測效力如何？
11. 吸毒犯之自重感、控制慾、自我強度、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等對其再吸毒意向之預測效力如何？
12. 本研究結果對於吸毒犯再吸毒之戒治策略的建議如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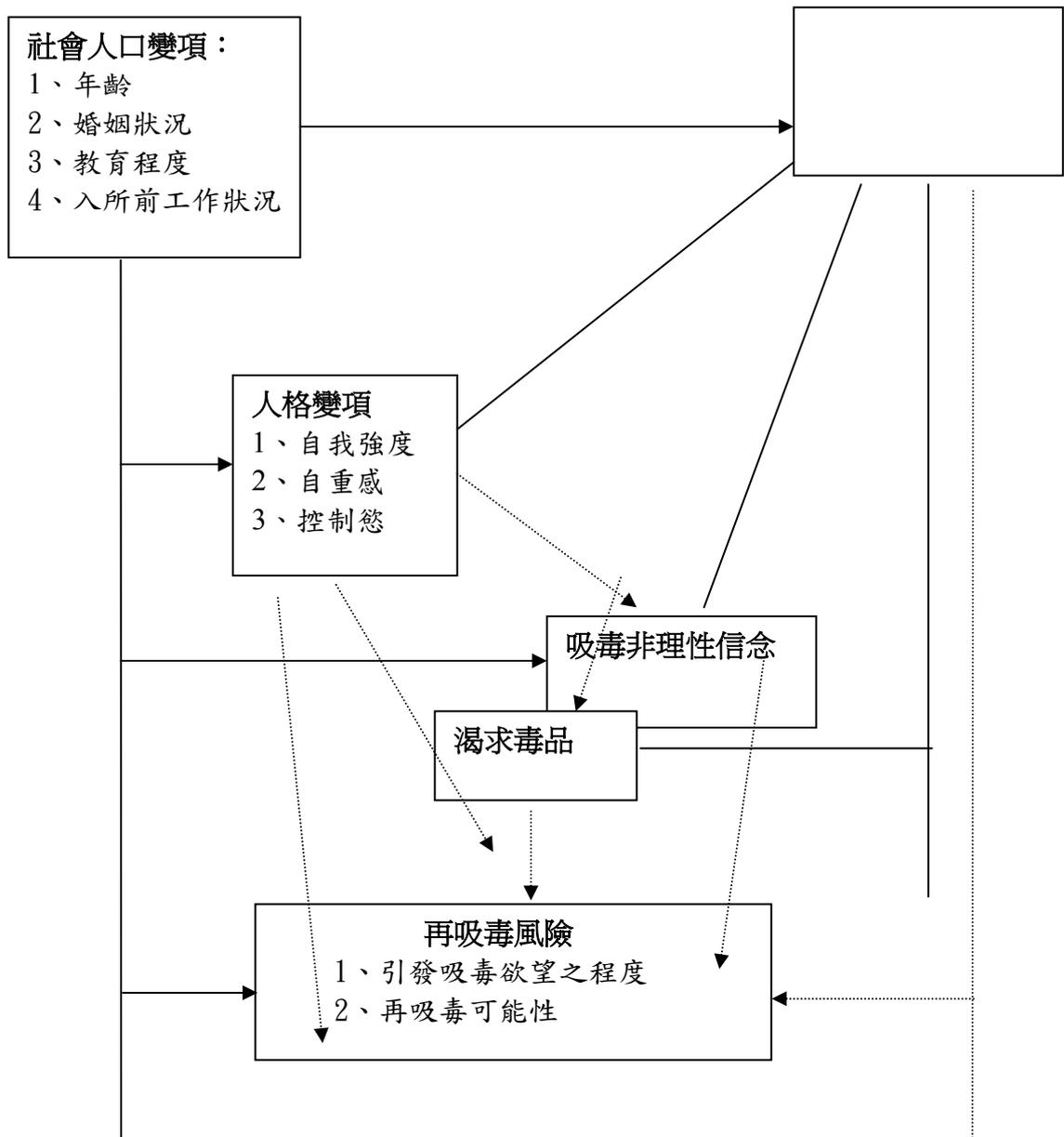


圖 3-1-1: 研究架構

### 三、本研究假設：

下述之假設皆以統計假設方式呈現，以利統計分析之考驗。

- 假設 1. 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將分別造成其吸毒涉入強度的顯著差異。
- 假設 1-1. 不同性別之吸毒者其吸毒涉入強度有顯著差異。
  - 假設 1-2. 不同年齡之吸毒者其吸毒涉入強度有顯著差異。
  - 假設 1-3. 不同婚姻狀況之吸毒者其吸毒涉入強度有顯著差異。
  - 假設 1-4. 不同教育程度吸毒者其吸毒涉入強度有顯著差異。
  - 假設 1-5. 不同入所前工作狀況吸毒者其吸毒涉入強度有顯著差異。
- 假設 2. 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將分別造成其自我強度的顯著差異。
- 假設 2-1. 不同性別之吸毒者其自我強度有顯著差異。
  - 假設 2-2. 不同年齡之吸毒者其自我強度有顯著差異。
  - 假設 2-3. 不同婚姻狀況之吸毒者其自我強度有顯著差異。
  - 假設 2-4. 不同教育程度吸毒者其自我強度有顯著差異。
  - 假設 2-5. 不同入所前工作狀況吸毒者其自我強度有顯著差異。
- 假設 3. 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將分別造成其控制慾的顯著差異。
- 假設 3-1. 不同性別之吸毒者其控制慾有顯著差異。
  - 假設 3-2. 不同年齡之吸毒者其控制慾有顯著差異。
  - 假設 3-3. 不同婚姻狀況之吸毒者其控制慾有顯著差異。
  - 假設 3-4. 不同教育程度吸毒者其控制慾有顯著差異。
  - 假設 3-5. 不同入所前工作狀況吸毒者其控制慾有顯著差異。
- 假設 4. 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與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將分別造成其自重感的顯著差異。
- 假設 4-1. 不同性別之吸毒者其自重感有顯著差異。
  - 假設 4-2. 不同年齡之吸毒者其自重感有顯著差異。
  - 假設 4-3. 不同婚姻狀況之吸毒者其自重感有顯著差異。
  - 假設 4-4. 不同教育程度吸毒者其自重感有顯著差異。
  - 假設 4-5. 不同入所前工作狀況吸毒者其自重感有顯著差異。
- 假設 5. 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將分別造成其吸毒非理性信念的顯著差異。
- 假設 5-1. 不同性別之吸毒者其吸毒非理性信念有顯著差異。
  - 假設 5-2. 不同年齡之吸毒者其吸毒非理性信念有顯著差異。
  - 假設 5-3. 不同婚姻狀況之吸毒者其吸毒非理性信念有顯著差異。
  - 假設 5-4. 不同教育程度吸毒者其吸毒非理性信念有顯著差異。
  - 假設 5-5. 不同入所前工作狀況吸毒者其吸毒非理性信念有顯著差異。

- 假設 6. 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將分別造成其渴求毒品的顯著差異。
- 假設 6-1. 不同性別之吸毒者其渴求毒品有顯著差異。
  - 假設 6-2. 不同年齡之吸毒者其渴求毒品有顯著差異。
  - 假設 6-3. 不同婚姻狀況之吸毒者其渴求毒品有顯著差異。
  - 假設 6-4. 不同教育程度吸毒者其渴求毒品有顯著差異。
  - 假設 6-5. 不同入所前工作狀況吸毒者其渴求毒品有顯著差異。
- 假設 7. 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入所前工作狀況將分別造成其再吸毒意向的顯著差異。
- 假設 7-1. 不同性別之吸毒者其再吸毒意向有顯著差異。
  - 假設 7-2. 不同年齡之吸毒者其再吸毒意向有顯著差異。
  - 假設 7-3. 不同婚姻狀況之吸毒者其再吸毒意向有顯著差異。
  - 假設 7-4. 不同教育程度吸毒者其再吸毒意向有顯著差異。
  - 假設 7-5. 不同入所前工作狀況吸毒者其再吸毒意向有顯著差異。
- 假設 8. 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自重感、控制慾、自我強度、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毒意向之間有顯著的相關。
- 假設 9. 吸毒者之自重感、控制慾與自我強度等對吸毒非理性信念具有顯著的預測。
- 假設 10. 吸毒者之自重感、控制慾、自我強度與吸毒非理性信念等對渴求毒品具有顯著的預測。
- 假設 11. 吸毒者之自重感、控制慾、自我強度、吸毒非理性信念與渴求毒品等對再吸毒意向具有顯著的預測。

## 第二節 研究樣本

### 一、設定取樣人數

本研究採用問卷調查法進行以量為主的分析。由於本研究除了對現況的調查，以考驗建構吸毒犯再吸毒意向的理論模式外；同時，鑑於本研究擬採用因素分析、多元迴歸分析、變異數分析等多變項統計分析，基本上在進行上述之多變項統計分析，若能採取大樣本，則對所蒐集的資料進行統計分析時，較能得到穩定的統計模式。因此研究者希望經由較大規模的樣本以達成上述的企圖。其次，研究者設定研究的標準誤為 0.5，標準差為 10，顯著水準為.05，即其 Z 為 1.96，套入公式，而得到樣本規模約為 1537 人，然考量由專人情商各戒治所之協助，並且妥切的向各戒治所收容人說明，以其得到各收容人的合作，因此預估本研究問卷之有效回收率將可達八成，若以 2000 份施測，則回收有效問卷將是 1600 份，如此將接近上述的預估樣本規模。因此，本研究將樣本訂為 2000 人。

採用之研究樣本是取自台北、新竹、桃園女子、台中、台中女子、雲林、嘉義、台南、高雄女子、屏東等戒治所所收容的吸毒受戒治人。取樣的方法將依性別與戒治所戒治人收容的規模進行分層隨機取樣。

### 二、抽樣方式與問卷回收情形

研究者係根據法務部公佈每月統計之戒治所收容人數(2002 年 10 月份)分別計算各戒治所預計施測人數，並依照實際接觸受試單位後修正實際施測人數。根據選取戒治所受戒治人之母群比例選取之樣本數共 1950 份，正式施測回收份數為 1821 份，回收率為 93 %；再根據回收之樣本，刪除未完成、作答有明顯趨向等作廢問卷，共取得有效問卷 1632 份，並計算有效率為 90%，並統計發出問卷之有效樣本回收率為 84%，見表 3-2-1。

表 3-2-1 正式施測與預期人數表

戒治所名稱	預計樣本數	回收問卷	有效問卷
台北戒治所	100	90	56
桃園女子戒治所	140	135	123
新竹戒治所	150	139	147
台中戒治所	400	387	301
台中女子戒治所	200	186	174
雲林戒治所	230	200	188
嘉義戒治所	120	110	109
台南戒治所	110	108	104
高雄女子戒治所	200	196	176
屏東戒治所	300	270	254
總 計	1950	1821	1632
		回收率：93 %	有效率：90 %
總共有效樣本回收率：84 %			

### 三、樣本描述

根據回收之有效樣本分析，發現樣本的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婚姻狀況、工作狀況、使用毒品種類與前科記錄等，基本變項上的分佈情形上，如表 3-2-2

所示。

研究樣本之性別，男性為 1159 人，女性為 473 人；年齡分佈，以 20 歲以上 30 歲未滿者居多，共計有 716 人，佔全樣本 43.9%；其次為 30 歲以上 40 歲未滿者，共計 597 人，佔全樣本 36.6%；40 歲以上 50 歲未滿者再次之，共計 216 人，佔全樣本 13.2%；50 歲以上 60 歲未滿者，共計 36 人，佔全樣本 2.2%，及未滿 20 歲者共計 21 人，佔全樣本 1.3%，兩者為最少。由於本研究所選取之樣本限於收容成年受戒治人之戒治所，故 20 歲以下的樣本原就有限；又根據法務部之統計資料顯示，受戒治人之年齡分佈情形與本研究之樣本年齡分佈相符合，均以青壯年居多。就樣本教育程度分析，以國中程度者為最多，共計 881 人，佔全樣本之 54.0%；再者為高中職程度者，共計 569 人，佔全樣本之 34.9%；國小以下程度者(118 人，佔 7.2%)與大專以上程度(44 人，佔 2.7%)為最少。由此可知，成年吸毒者其教育程度多在國中以下程度，約佔六成。

就樣本婚姻狀況分析，以單身(無同居)者為最多，共計 721 人，佔全樣本之 44.2%；已婚者共計 447 人，佔全樣本之 27.4%居次，與人同居者(160 人，佔 9.8%)與分居、離婚、喪偶者(205 人，佔 12.6%)再次之。故在婚姻狀況上係單身且未與人同居者居多。由資料可見樣本中有正常穩定婚姻關係者僅不到三成。就樣本工作狀況分析，以無固定工作者為最多，共計 1040 人，佔全樣本之 63.7%(無工作者，共計 509 人、部分時間工作者，共計 401 人、打零工者，共計 130 人)，而有固定工作者只有 573 人，佔全樣本之 35.1%，顯示樣本進入戒治所前工作狀況以並不穩定者居多，是否與吸毒相關變項具關連性，於第四章中將進一步分析之。

表 3-2-2 樣本基本特性分析表

基本人口變項	組別	次數	百分比
性別	1.男性	1159	71.0
	2.女性	473	29.0
年齡	1.未滿 20 歲	21	1.3
	2.20 歲以上未滿 30 歲	716	43.9
	3.30 歲以上未滿 40 歲	597	36.6
	4.40 歲以上未滿 50 歲	216	13.2
	5.50 歲以上未滿 60 歲	36	2.2
教育程度	1.國小以下程度	118	7.2
	2.國中肄業或畢業	881	54.0
	3.高中職肄業或畢業	569	34.9
	4.專科以上程度	44	2.7
婚姻狀況	1.單身未與人同居	721	44.2
	2.同居	160	9.8
	3.已婚	447	27.4
	4.離婚、分居、喪偶	205	12.6
工作狀況	1.無固定工作(含無工作、打零工、部分時間工作)	1040	63.7
	2.有固定工作	573	35.1

就使用毒品種類分析，依受試者曾使用過的毒品分析(以複選題方式設計)，其中以曾使用過海洛因與安非他命者為最，分別有 1358 與 1343 人曾使用過，佔

全樣本之 83.2%與 82.3%；其次為使用過大麻者，共計 540 人，佔全樣本之 33.1%；再其次為使用 FM2(共 334 人，佔 20.5%)、K 他命(共 223 人，佔 13.7%)、搖頭丸(共 211 人，佔 12.9%)其餘毒品曾使用均不到一成，詳見表 3-2-3。依主要吸食毒品種類分析，以主要吸食海洛因者為最多，共計 971 人，佔全樣本之 69.3%；其次為吸食安非他命，共計 348 人，佔全樣本之 24.9%；在其次為使用嗎啡者共計 29 人佔全樣本之 2.1%，使用大麻共計 26 人佔全樣本之 1.9%詳見表 3-2-4。

前科記錄分析(以複選題的方式設計)，其中以犯過毒品罪為最多，共計 971 人，佔全體樣本 59.5%；再者以竊盜罪次之，共計 289 人，佔全體樣本之 17.7%；犯違反槍砲刀械管制條例者共計 274 人，佔全體樣本 16.8%再次之；以犯偽文罪者第四位，共計 249 人，佔全體樣本之 15.3%；排名第五為犯傷害罪者，共計 213 人，佔全體樣本 13.1%；賭博罪者，共計 178 人，佔全體樣本 10.9%；其餘如表 3-2-5 所示。由此觀之，有近六成的受試者有毒品前科；六成以上的受試者犯過財產性犯罪(竊盜、贓物、侵佔、詐欺與強盜等)；五成以上的受試者犯過暴力犯罪(傷害、恐嚇、殺人、搶奪、強盜、性自主)。而只有共 180 受試者(11.0%)無其他犯罪前科。

表 3-2-3 樣本曾吸食的毒品種類次數分配表

毒品分級	毒品種類	次數	樣本內百分比	分級百分比
一級毒品	鴉片	42	2.6	
	嗎啡	145	8.9	
	海洛因	1358	82.8	
	古柯鹼	116	7.1	36.2
二級毒品	安非他命	1343	82.3	
	搖頭丸	211	12.9	
	GHB	14	0.9	
	速賜康	37	2.3	
	大麻	540	33.1	
	搖腳丸	28	1.7	
	天使塵	6	0.4	
	白板	42	2.6	48.4
三級毒品	紅中	23	1.4	
	FM2	334	20.5	
	K他命	223	13.7	12.7
物質與未分級之藥物	強力膠	89	5.5	
	笑氣	16	1.0	
	磨菇	15	0.9	
	RUSH	6	0.4	2.7
總和		4588	100.0	100.0

表 3-2-4 樣本進戒治所前主要吸食毒品種類次數分配表

毒品分級	毒品種類	次數	百分比	累計百分比
一級毒品	鴉片	5	0.3	0.3
	嗎啡	29	2.1	2.4
	海洛因	971	69.3	71.7
	古柯鹼	7	0.5	72.2
二級毒品	安非他命	348	24.9	97.1
	搖頭丸	11	0.8	97.9
	大麻	26	1.9	99.8
三級毒品	K他命	2		0.1
物質與未分級之藥物	強力膠	1		0.1
	總和	1400		100

表 3-2-5 樣本前科記錄次數分配表

毒品種類	次數	樣本內百分比	次數百分比
無前科	180	11.0	5.8
竊盜	289	17.7	9.3
贓物	119	7.3	3.8
侵佔	46	2.8	1.5
賭博	178	10.9	5.7
傷害	213	13.1	6.8
恐嚇	129	7.9	4.1
殺人	61	3.7	2.0
搶奪	65	4.0	2.1
強盜	84	5.1	2.7
妨害自由	109	6.7	3.5
妨害風化	17	1.0	0.5
公共危險	45	2.8	1.4
詐欺	42	2.6	1.3
毒品	971	59.5	31.2
偽造文書	249	15.3	8.0
著作權	25	1.5	0.8
性自主	12	0.7	0.4
走私	8	0.5	0.3
槍砲	274	16.8	8.8
總和	3116	190.9	100.0

綜上所述，成年吸毒者大致有下列基本特性：年齡多在20-40歲之間的青壯年期；教育程度以國中程度學歷佔多數；婚姻狀況以單身未與人同居者最多，佔四成四，有正常穩定婚姻關係者僅不到三成；工作狀況以無固定工作者佔多數，約六成；曾經使用毒品以海洛因與安非他命為最多，均高於八成；主要吸食毒品亦以海洛因與安非他命為大宗，分別為六成九與二成五；前科記錄以毒品犯罪約近六成最多，且只有一成一的樣本無其他犯罪前科。

值得注意的是，本研究調查發現樣本中除了主要吸食藥物以海洛因為最多

外，亦發現多重藥物使用的現象十分普通。除了重複使用像海洛因之鴉片類藥物會害人體的免疫功能外(Bureau of Justice Statistics, 1992; Carlson, Hess, & Orthmann, 1999)，過量(overdose)使用的現象亦在鴉片類藥物，例如海洛因使用者身上發生，以致吸毒者停止吸呼及死亡，像這樣過量使用時常透過多重藥物的使用或吸毒者忽略他們可以容忍的層次而發生(Lockley, 1995)。而 Hopter、Khuri、Crowley 等(2002)綜合對藥物描述性的研究指出，從文獻上發現大量藥物的使用與精神病學具有共病性的關係。Miller(1991)指出多重藥物濫用發生於多種的原因，例如增進其他藥物的效果，當某些藥物被使用為避免其他藥物所引起的不想要的副作用。某些藥物被使用於處理其他藥物的戒斷效果，相似的某些藥物被用為其他藥物的替代品。蕭開平、林文玲、林棟樑及李志恆(2001)研究指出：多重藥物濫用致死案例之死亡年齡層偏低，以 21-30 歲為最多(58%)，平均死亡年齡為 26.8 加減 1.7 歲，相較於單一藥物濫用相關致死案例，更加顯現多重藥物濫用問題已對青少年產生了莫大的危害。

因此對海洛因用藥者及多重藥物濫用危害的預防與矯治應為防治藥物濫用的重要課題，而曾經使用毒品安非他命者亦高於八成；雖主要吸食毒品為安非他命者為二成五，本研究並未就用藥先後順序進行調查，不過就藥癮性質而言，安非他命屬於中樞神經興奮劑，而海洛因屬於中樞神經抑制劑，少有同時併用，但臨床上有使用海洛因來抑制因使用安非他命用藥後症狀，可以推論早先使用過安非他命者因為後來使用了成癮性更強的海洛因而致停留在以海洛因為主要吸毒的種類。若此，則安非他命亦具有導致更進一步使用成癮藥物海洛因的入門藥之效果，因此亦為國內防制吸毒者陷入高成癮藥物海洛因濫用的重要防線。

### 第三節 研究工具

本研究變項之施測工具由林瑞欽、黃秀瑄、江振亨、韋若蘭、程冠豪與潘盈君合編之量表，問卷中包括有受試者基本資料、自我強度量表、控制慾量表、藥物濫用者非理性信念量表、渴求毒品量表、自重感量表、與再吸毒意向量表。茲分述如下。

#### 一、個人基本資料表：

本表將包括受試者的性別、年齡、婚姻狀況、與教育程度等社會人口屬性，同時也包括對受試者吸毒涉入強度相關狀況的調查，亦即開始接觸毒品年齡、吸食毒品種類、家庭成員有吸毒者、曾因吸毒入監所次數、曾經戒毒次數、每次吸毒間隔時間。

#### 二、自我強度量表：

自我強度之測量係研究者根據 Reckless 抑制理論、自我強度之概念加以編修。著重個人對自我能力之瞭解，及調整自我對抗衝動、挫折之能力，分為慎思性、自信心、問題解決與情緒穩定等四個命題，共計 43 題。預試樣本抽取嘉義監獄 250 名與台中女子監獄 200 名吸毒犯，合計回收有效問卷為 432 份。以主成分分析找出共同因素，並以最大變異數 (varimax) 加以轉軸，以特徵質大於 1.5 為取捨因素數目的標準；又為求因素之穩定故以因素負荷量在 .40 以上為刪減題目之標準，並刪除含跨兩因素且因素負荷量均在 .30 以上之題目，經五次因素分析後，最後共萃取出 4 個因素，分別命名為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與情緒穩定性，形成正式量表共 37 題，全量表之可解釋總變異量為 40.6%。量表之計分方式採 Likert 四點計分法：(1)完全不同意、(2)大部分不同意、(3)大部分同意、(4)完全同意。文句敘述含正向及負向二種，正向敘述得分依序為 1、2、3、4；負向敘述得分依序為 4、3、2、1。全量表得分愈高表示受試者自我強度成分愈高；得分愈低表示受試者自我強度成分愈低。本量表內在一致性採 Cronbach 的  $\alpha$ (Alpha)係數考驗，得全量表之  $\alpha$  係數為 .87，如表 3-3-1。在建構效度方面，本量表經預試後以因素分析法來考驗之，得到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與情緒穩定性，等四個因素，各分量表間相關係數，介於 .18 至 .50 之間( $p < .01$ )，如表 3-3-2 所示，故本量表具有可接受的建構效度。因素分析的因子矩陣如表 3-3-3 所示。

表 3-4-8 自我強度量表各量尺間內部一致性係數摘要表

分量表	問題解決	衝動性	自信心	情緒穩定性	總量表
樣本數	.398	.399	.422	.420	.358
$\alpha$	.84	.86	.57	.50	.87

表 3-3-2.自我強度量表各分量表間相關係數

	問題解決	慎思性	自信心	情緒穩定性
問題解決	-			
慎思性	.302**	-		
自信心	.347**	.501**	-	
情緒穩定性	.188**	.410**	.360**	-

\*\*  $P < .01$

表 3-3-3 自我強度量表因素分析的因子矩陣

	因素一	因素二	因素三	因素四	共同性
20、遇到挫折時，我能盡力找出解決問題的方法	.729	.009	.113	.006	.557
19、我能專心做完每件事	.682	.103	.006	-.002	.480
22、在不順利的情形中，我仍能勇於接受挑戰	.677	.002	.007	.133	.482
13、做一件事時，我會先考慮清楚	.631	.191	-.000	.002	.435
43、我會為了將來的事而預先準備	.598	.187	.003	-.285	.475
28、只要用心，什麼事我都能學會	.596	-.006	.004	.007	.389
36、我會把當天該做的事做好，不拖延至第二天	.557	.006	.006	-.008	.326
5、做錯事時，我會加以改過	.552	.212	-.005	.116	.365
26、我對未來有信心	.544	.007	.286	-.007	.289
14、別人批評我時，我會自我檢討與反省	.531	.254	-.177	.319	.479
1、做一件事，無論多困難我也不會輕易放棄	.484	-.104	.146	.006	.270
16、我對自己的形象感到滿意	.477	-.004	.001	.001	.230
33、對於別人交付的工作我會努力完成	.464	.001	-.145	.157	.261
11、我的行為表現符合倫理及法律規範	.443	.133	-.001	.125	.230
32、我喜歡做些刺激的事	-.141	.720	-.001	.002	.539
41、為了追求眼前的快樂，即使犧牲一些未來的目標也無所謂	.156	.696	.216	-.007	.561
40、不管是否會違反法律，我喜歡追求新奇令人興奮的事物	.006	.682	.141	.001	.489
45、我喜歡開(騎)快車，因為那讓我覺得很刺激	-.000	.599	.009	.002	.369
24、我有時會有想找人打架的念頭	.111	.598	-.003	.237	.427
31、為了勝過他人，我會不擇手段	.005	.594	-.115	.243	.428
12、我會去做一些危險而別人不敢做的事情	-.003	.576	-.120	.268	.419
44、只要現在過得快樂就好，以後的事以後再說	.105	.550	.328	-.130	.438
30、朋友邀我出去玩，即使工作沒做完，我也會先去再說	.234	.522	.236	-.001	.383
37、我有時真想摔東西	.008	.509	.107	.273	.353
35、沒有人監督時，我常無法克制自己的行為	.214	.501	.268	.128	.385
42、我很難抵抗外界的誘惑	.104	.500	.348	.008	.390
15、我做任何事都很衝動，不去考慮後果	.186	.466	.231	.294	.392
25、遇到困難時，我感到徬徨無助	.000	.153	.695	.005	.508
17、我對自己缺乏信心	.197	-.001	.654	.234	.522
27、有時我有丟臉的感覺，讓我想躲起來	-.002	.232	.562	-.006	.370
18、做錯事實，我會覺得懊惱	.729	.000	-.518	-.133	.361
29、我覺得對於任何事情我都不易集中精神	.682	.235	.487	.181	.403
38、我常因別人的刺激而失去自信	.677	.390	.474	.108	.326
6、事情發生錯誤時，我的情緒常會變的很壞	.631	.144	.296	.594	.463
2、我做錯事情受人批評時，會不太高興的跟他理論	.598	.122	.003	.545	.318
9、我很容易發脾氣	.596	.317	.004	.525	.380
4、我覺得自己不容易表現出良好的行為	.557	.002	.227	.518	.345

### 三、控制慾量表：

本量表由研究者自編，控制慾之測量將參考 Burger (1992) 之控制慾量表加以修編。控制慾量表方面，為國外編制尚未在國內標準化、中文化之量表，故將之翻譯為中文共計 20 題，並經從事相關研究之學者專家之檢閱，刪除兩題與台灣民情不符之題目，剩餘 18 題，進行預試。預試樣本抽取嘉義監獄 250 名與台中女子監獄 200 名吸毒犯，合計回收有效問卷為 432 份，經由項目分析每題高分

組與低分組均有顯著差異，故保留。繼以主成分分析找出共同因素，並以最大變異數 (varimax) 加以轉軸，以特徵質大於 1.5 為取捨因素數目的標準；又為求因素之穩定故以因素負荷量在.30 以上為刪減題目之標準。最後共萃取出 3 個因素，分別命名為領導慾、自決慾、掌控慾，形成正式量表共 18 題，全量表之可解釋總變異量為 45.3%。量表之計分方式採 Likert 四點計分法(1)完全不同意(2)大部分不同意 (3)大部分同意 (4)完全同意。文句敘述含正向及負向二種，正向敘述得分依序為一、二、三、四；負向敘述得分依序為四、三、二、一。全量表得分愈高表示受試者控制慾成分愈高;得分愈低表示受試者控制慾成分愈低。本量表內在一致性採 Cronbach 的  $\alpha$ (Alpha)係數考驗，得全量表之  $\alpha$  係數為.77，如表 3-3-4。在建構效度方面，本量表乃依控制慾之測量將參考 Burger (1992) 之控制慾量表加以修編預試題目，經預試後以因素分析法來考驗之，得到領導慾、自主慾、掌控慾等三個因素，原量表有五個因素分別為領導慾、自主慾、自我掌控、事前預防、獨立性，故與原先設定有差距。各分量表間相關係數，介於.13 至.35 之間( $p < .01$ )，如表 3-3-5 所示，故本量表具有可接受的建構效度。因素分析的因子矩陣如表 3-3-6 所示。

表 3-3-4 控制慾量表各量尺間內部一致性係數摘要表

分量表	領導慾	自主慾	掌控慾	總量表
樣本數	417	418	408	389
$\alpha$	.83	.64	.57	.77

表 3-3-5.控制慾量表各分量表間相關係數

	領導慾	自主慾	掌控慾
領導慾	-		
自決慾	.349**	-	
掌控慾	.131**	.257**	-

\*\*  $P < .01$

表 3-3-6 控制慾量表因素分析的因子矩陣

	因素一	因素二	因素三	共同性
53、我喜歡在團體中當領導者	.854	.001	.000	.294
49、我喜歡指導別人	.821	.000	.003	.323
48、我喜歡領導別人勝過被人領導	.760	.163	.000	.610
56、我情願下達命令的人而非接受命令者	.735	.292	.002	.683
54、我認為我比其他人更能控制各種狀況	.669	.008	.114	.472
55、我情願自己下決定而犯錯，也不要接受別人的命令	.450	.371	-.252	.546
59、我不喜歡讓別人來告訴我該做什麼	.197	.719	.000	.727
60、我寧願做只有一種答案的事情，而不願費心去做多種選擇的事情	.104	.626	-.102	.461
57、我希望可以不用幫別人做決定	.000	.582	.169	.404
47、我總是避免別人來告訴我該怎麼做的情形	.113	.553	.008	.631
58、開(騎)車時，我會避免處於因為別人的錯誤而使我受傷的情況	.001	.544	.242	.396
10、遇到問題時，我會解決它，不會把它留在那裡	.006	.141	.648	.358
34、遇到問題時，我喜歡留待別人去解決，這樣我就不必被問	-.002	-.235	.571	.560

題所苦惱				
52、我喜歡自己掌控自己的命運	.272	.396	.561	.413
3、在我開始做一件事前，我喜歡對這事有良好的規劃	.129	.001	.503	.270
51、我喜歡自己做決定	.385	.346	.452	.446
50、我認為別人比較知道什麼對我比較好	-.203	-.107	.385	.201
46、我喜歡做我自己可以決定該如何做的工作	.198	.346	.367	.389

#### 四、藥物濫用者非理性信念量表：

本量表由研究者參考江振亨與林瑞欽(1999)所編藥物用者理性信念量表所改編，以艾里斯(Ellis)的理性情緒治療法為理論基礎，並參考 Beck 等 (1993) 渴求毒品信念量表 (Craving Beliefs Questionnaire) 等加以編製，為測量濫用藥物者對使用藥物的非理性信念程度。初編題目計 54 題，預試樣本抽取嘉義監獄 250 名與台中女子監獄 200 名吸毒犯，合計回收有效問卷為 432 份，以主成份分析找出共同因素，並以最大變異法(varimax)加以轉軸，以特徵值大於 1.5 為取捨因素數目之標準，為求因素之穩定性，經過五次因素分析，負荷量在.40 以上為取捨標準；又若含跨兩因素以上且因素負荷量均在.3 之上的題目亦刪除之，藉此純化因素。共計得 4 個因素分別命名為，過度依賴、效能誇大、渴求毒品、僥倖心理形成正式量表計 38 題。全量表可解釋之總變異量為 42.86%。量表之計分方式採 Likert 四點計分法。(1)完全不同意;(2)大部分不同意;(3)大部分同意;(4)完全同意。文句敘述以負向內言方式陳述，得分依序為 4、3、2、1。惟考量渴求毒品信念在本質上具有藥物生理作用下的信念性質與非理性信念有些區別，在經討論後，將渴求毒品信念獨立萃取為一個量表(於後面另述之)，使得原非理性信念量表剩下的二十九題更符合非理性信信念理論構念。為求因素的穩定性及內在效度，重新以本次研究進行之正式施測大樣本進行因素分析，以特徵值 1.0 得出五個因素，但第五個因素只有一個題目，因此設訂選取四個因素，經討論後重新命名為吸毒功效、毒品依賴、僥倖心理、過度自信。全量表可解釋之總變異量提高至 53.93%。全量表得分愈高表示受試者理性成分愈高;得分愈低表示受試者理性成分愈低。本量表內在一致性採 Cronbach 的  $\alpha$ (Alpha)係數考驗，得全量表之  $\alpha$  係數為.95，如表 3-3-7。在建構效度方面，本量表乃依 Ellis 的理性情緒理論中對於理性信念的描述，而就濫用藥物者對使用藥物的認知扭曲想法如誇大藥物的效用、過度依賴藥物的想法，與對於毒品使用的僥倖想法等加以命題而形成預試題目，經預試後以因素分析法來考驗之，得到吸毒功效、毒品依賴、僥倖心理、過度自信四個因素，所得結果與原構念因素頗為符合，且各分量表間得分相關係數，介於.20 至.65 之間( $p < .01$ )，如表 3-3-8 所示，故本量表具有可接受的建構效度。因素分析的因子矩陣如表 3-3-9 所示。

表 3-3-7 吸毒非理性信念量表各量尺間內部一致性係數摘要表

分量表	誇大效能	渴求毒品	過度依賴	僥倖心理	總量表
樣本數	405	407	414	415	372
$\alpha$	.91	.90	.88	.77	.95

表 3-3-8 藥物濫用者非理性信念量表各分量表間相關係數

	吸毒功效	毒品依賴	僥倖心理	過度自信
吸毒功效	-			
毒品依賴	.521**	-		
僥倖心理	.655**	.565**	-	
過度自信	.264**	.202**	.349**	-

\*\* P<.01

表 3-3-9 藥物濫用者非理性信念量表因素分析的因子矩陣

	因素一	因素二	因素三	因素四	共同性
11、吸毒可以使人暫時忘掉煩惱	.757	.067	.129	-.045	.674
26、吸毒可以紓解工作壓力	.756	.208	.050	.166	.651
13、吸毒會帶給我充滿刺激的感覺	.752	.177	.149	.008	.687
12、吸毒可以滿足好奇心	.727	.141	.167	.021	.670
25、吸毒是提神的好方法	.712	.213	.026	.251	.632
18、吸毒可以解除病痛	.708	.056	.210	-.081	.556
17、吸毒可以紓解被人冤枉時心裡不平的感覺	.678	.189	.213	.023	.546
22、吸毒是減肥的好方法	.637	.243	.006	.251	.550
21、吸毒花自己的錢，又不是殺人搶劫，別人不必管太多	.518	.150	.295	.172	.495
19、吸毒可以增強性能力	.489	.174	.309	-.001	.373
23、吸毒是最有效且快速解決問題的方式	.466	.434	.257	.194	.533
14、有時心想活著沒有意義，乾脆吸死算了	.456	.199	.342	-.292	.468
4、如果停止吸毒，我的人生將會是沮喪的	.077	.782	.128	.059	.637
2、不吸毒我做不了任何事	.166	.770	.104	.030	.639
6、不吸毒，我無法與人交往	.060	.764	.201	.035	.635
8、沒有毒品我無法放鬆	.172	.701	.297	-.013	.655
5、我沒有足夠的能力停止吸毒	.151	.687	.195	-.094	.543
9、不吸毒我無法解除我的焦慮	.214	.685	.320	.017	.653
1、不吸毒的人生是無聊的	.276	.685	.075	.057	.580
3、即使停止吸毒，我的生活也不會變得更好	.124	.634	.030	.098	.432
33、我這輩子將會持續的對吸毒產生渴求	.261	.513	.160	.099	.393
10、我只吸一次應該不會上癮	.131	.159	.667	.216	.535
16、只要不讓別人發現，吸一、兩口沒關係	.432	.228	.633	.096	.683
15、我應該不會那麼倒楣，吸毒又被警察捉到	.421	.140	.582	.002	.561
24、再吸一口我就會把毒品戒掉	.226	.307	.521	.210	.476
7、我會吸毒全是別人造成的	.019	.185	.511	.025	.449
20、偶爾吸毒不會損害身體健康	.365	.250	.468	.194	.564
38、憑我的意志力我不會對毒品上癮的	.059	-.001	.137	.798	.701
37、吸毒後只要過個兩三天就好了，很容易戒掉	.162	.132	.229	.729	.675

## 五、渴求毒品量表

本量表由研究者參考 Beck 等 (1993) 渴求毒品信念量表 (Craving Beliefs Questionnaire) 等加以編製，為測量濫用藥物者對使用藥物的渴求信念程度。原與非理性信念合併，而後獨立萃取出來(如前段所述)。量表之計分方式採 Likert 四點計分法。(1)完全不同意;(2)大部分不同意;(3)大部分同意;(4)完全同意。文句敘述以負向內言方式陳述，得分依序為 4、3、2、1。為考驗因素之穩定性與內

在效度，重新以本次研究進行之正式施測大樣本進行因素分析，以特徵值 1.0 得出一個因素，可解釋之總變異量為 52.8%。量表得分愈高表示受試者渴求毒品的信念成分愈高;得分愈低反之。本量表內在一致性採 Cronbach 的  $\alpha$ (Alpha)係數考驗為.88。在建構效度方面，參考 Beck 等人編制之渴求毒品信念量表而編制，就濫用藥物者對使用藥物渴求的認知加以命題而形成預試題目，經預試後以因素分析法來考驗之，得一個因素，所得結果與原構念因素符合，顯見本量表具有可接受的建構效度。因素分析的因子矩陣如表 3-3-10 所示。

表 3-3-10 渴求毒品量表因素分析的因子矩陣

	因素一
35、對吸毒的渴求遠勝於自己的意志力	.805
31、我總是對毒品產生渴求	.771
34、我無法控制渴求毒品時身體上的不舒服	.762
29、若我無法滿足對吸毒的渴求，這難過的情形會越來越嚴重	.750
36、當我渴求毒品時，根本無法控制自己的想法與意念	.744
30、渴求吸毒的感覺使我發狂	.742
28、渴求吸毒是生理反應，因此我根本無法抗拒	.737
32、如果您從來沒有吸過毒，就無法想像那種渴求毒品感覺	.615
27、吸毒是一場理智與慾念的拉鋸戰，而理智終究會失敗	.587

#### 六、自重感量表：

本量表係由林瑞欽(1989)，依據羅森伯格(Rosenberg,1965)所編的自重感量表所修編。量表為有關自我價值的敘述句所組成，共十二題，計分方式採 Likert 四點計分法(完全同意、同意、不同意、完全不同意)，文句敘述含正向及負向敘述二種，正向敘述得分依序為 4、3、2、1;負向敘述得分依序為 1、2、3、4。得分愈高表示自重感愈高;反之則有愈低的自重感。此量表隔兩週之重測穩定係數為.84。此量表具有相當適切的表面效度。

#### 七、再吸毒意向量表：

本量表根據 Beck 等(1993)所編修之吸毒再犯預測量表(Relapse Prediction Scale)加以編製，分為兩部分，為測量濫用藥物者在遇到各種情況時引發其再吸毒慾望之可能性以及再次吸毒的可能性。原量表為 50 題，根據專家意見刪除與民情不合之題目，又依實務工作者之意見增加 5 題，形成預試題目計 46 題，預試樣本抽取嘉義監獄 250 名與台中女子監獄 200 名吸毒犯，合計回收有效問卷為 432 份。以下分兩部分敘述之：

##### 1、引發其再吸毒慾望之可能性：

先以各題目平均值 1.9 為標準，刪除預試樣本低於 1.8 以下之題目，共 6 題，繼以主成份分析找出共同因素，並以最大變異法(varimax)加以轉軸，以特徵值大於 1.5 為取捨因素數目之標準，因素負荷量在.30 以上為取捨標準。共計得 3 個因素分別命名為情緒引發、情境引發、毒品接觸，形成正式量表計 39 題。全量表可解釋之總變異量為 57.38%。量表之計分方式採 Likert 五點計分法：(1)完全不同意、(2)大部分不同意、(3)普通、(4)大部分同意、(5)完全同意。文句敘述含正向及負向二種，正向敘述得分依序為 1、2、3、4、5；負向敘述得分依序為 5、4、3、2、1。全量表得分愈高表示引發受試者再

犯慾望可能性愈高;得分愈低表示引發受試者再犯慾望可能性愈低。本量表內在一致性採 Cronbach 的  $\alpha$ (Alpha)係數考驗，得全量表之  $\alpha$  係數為.97，如表 3-3-11。在建構效度方面，本量表乃以 Beck 等(1993)編製之再犯預測量表主要內容包含：情緒、情境及毒品接觸等，加以命題而形成預試題目，經預試後以因素分析法來考驗之，得到情緒引發、情境引發、毒品接觸等三個因素，所得結果與原構念因素頗為符合，且各分量表間得分相關係數，介於.63 至.80 之間( $p<.01$ )，如表 3-3-13 所示，故本量表具有可接受的建構效度。因素分析的因子矩陣如表 3-3-15 所示。

## 2、再吸毒可能性：

由於兩量表原先設計即為一體，故依照前一量表刪除相同之題目後，繼以主成份分析找出共同因素，並以最大變異法(varimax)加以轉軸，以特徵值大於 1.5 為取捨因素數目之標準，因素負荷量在.30 以上為取捨標準。共計得 3 個因素分別命名為情緒引發、毒品接觸、情境引發，形成正式量表計 39 題。全量表可解釋之總變異量為 69.12%。量表之計分方式採 Likert 五點計分法。(1)完全不同意(2)大部分不同意 (3)普通 (4) 大部分同意 (5)完全同意。文句敘述含正向及負向二種，正向敘述得分依序為一、二、三、四、五；負向敘述得分依序為五、四、三、二、一全量表得分愈高表示引發受試者再犯可能性愈高;得分愈低表示引發受試者再犯可能性愈低。本量表內在一致性採 Cronbach 的  $\alpha$ (Alpha)係數考驗，得全量表之  $\alpha$  係數為.98，如表 3-3-12。在建構效度方面，本量表乃以 Beck 等(1993)編製之再犯預測量表主要內容包含：情緒、情境及毒品接觸等，加以命題而形成預試題目，經預試後以因素分析法來考驗之，得到情緒引發、情境引發、毒品接觸等三個因素，所得結果與原構念因素頗為符合，且各分量表間得分相關係數，介於.76 至.83 之間( $p<.01$ )，如表 3-3-14 所示，故本量表具有可接受的建構效度。因素分析的因子矩陣如表 3-3-16 所示。

表 3-3-11 引發再吸毒慾望各量尺間內部一致性係數摘要表

分量表	情緒引發	情境引發	毒品接觸	總量表
樣本數	395	404	414	369
$\alpha$	.95	.91	.91	.97

表 3-3-12 再犯吸毒行為各量尺間內部一致性係數摘要表

分量表	情緒引發	毒品接觸	情境引發	總量表
樣本數	407	407	413	376
$\alpha$	.97	.95	.94	.98

表 3-3-13 引發其再吸毒慾望之可能性量表各分量表間相關係數

	情緒引發	情境引發	毒品接觸
情緒引發	-		
情境引發	.804**	-	
毒品接觸	.680**	.634**	-

\*\*  $P<.01$

表 3-3-14 再吸毒可能性量表各分量表間相關係數

	情緒引發	毒品接觸	情境引發
情緒引發	-		
毒品接觸	.781**	-	
情境引發	.838**	.763**	-

\*\* P<.01

表 3-3-15 引發再吸毒慾望量表因素分析的因子矩陣

	因素一	因素二	因素三	共同性
31、負擔沉重時	.806	.340	.152	.789
33、感到痛苦時	.800	.193	.273	.751
32、面臨工作壓力時	.790	.363	.182	.789
25、遭受挫折時	.762	.248	.296	.729
39、焦慮時	.719	.397	.178	.706
19、壓力很大時	.713	.269	.327	.687
18、生氣時	.698	.343	.243	.663
44、家庭突然遭受變故時	.676	.306	.161	.576
22、和家人發生衝突時	.660	.365	.229	.621
20、感到罪惡時	.648	.380	.168	.593
15、沮喪時	.648	.227	.423	.650
40、有人批評我時	.628	.503	.000	.649
34、配偶或同居人因為我吸毒而嘮叨時	.524	.201	.414	.486
5、失業時	.492	.228	.418	.469
35、家人因為我吸毒而嘮叨時	.467	.214	.382	.409
10、無聊時	.447	.407	.375	.507
36、被告知尿液檢驗呈陽性反應時	.338	.266	.306	.278
37、並沒有吸毒，但尿液檢驗卻呈陽性反應時	.316	.312	.213	.243
28、賭博時	.314	.677	.001	.567
46、看到毒品的圖片時	.247	.666	.210	.548
11、很高興時	.300	.663	.121	.544
13、喝酒時	.282	.640	.000	.495
6、週末的晚上	.161	.624	.331	.525
38、看到電影(視)中有吸毒的片段時	.282	.622	.280	.545
21、在酒館、酒店(PUB)享受愉快的時光	.206	.599	.313	.499
43、抽煙時	.348	.594	.116	.487
12、看到男(女)朋友或前任男(女)朋友時	.384	.589	.120	.509
30、情緒緊張時	.533	.582	.101	.633
3、剛拿到薪水時	.199	.519	.356	.435
24、疲憊不堪時	.460	.481	.176	.474
14、朋友給我毒品時	.258	.135	.790	.708
45、看到毒品時	.256	.135	.780	.698
4、看到同事在吸毒時	.158	.002	.779	.641
2、我周遭圍繞著一起吸毒的朋友時	.124	.003	.768	.605
27、看見吸毒用具時	.251	.298	.736	.694
1、處於曾經使用過毒品的場所時	.000	.184	.666	.483
7、回憶起使用毒品的高潮感覺時	.288	.399	.602	.605
29、有吸毒的幻想時	.250	.384	.569	.533
9、和他人談論吸毒時	.393	.386	.501	.554

表 3-3-16 再吸毒可能性量表因素分析的因子矩陣

	因素一	因素二	因素三	共同性
19、壓力很大時	.797	.309	.275	.806
33、感到痛苦時	.790	.354	.244	.809
31、負擔沉重時	.773	.300	.288	.771
25、遭受挫折時	.772	.310	.260	.759
20、感到罪惡時	.753	.266	.380	.781
32、面臨工作壓力時	.741	.317	.345	.768
39、焦慮時	.732	.254	.415	.772
30、情緒緊張時	.720	.285	.446	.798
15、沮喪時	.707	.384	.269	.719
18、生氣時	.704	.286	.446	.777
40、有人批評我時	.677	.278	.451	.738
24、疲憊不堪時	.657	.239	.485	.724
44、家庭突然遭受變故時	.657	.385	.195	.617
22、和家人發生衝突時	.647	.365	.300	.643
5、失業時	.620	.372	.380	.668
35、家人因為我吸毒而嘮叨時	.518	.516	.272	.609
2、我周遭圍繞著一起吸毒的朋友時	.189	.826	.185	.753
4、看到同事在吸毒時	.246	.816	.208	.770
14、朋友給我毒品時	.309	.797	.220	.779
45、看到毒品時	.325	.785	.176	.752
27、看見吸毒用具時	.339	.714	.315	.724
1、處於曾經使用過毒品的場所時	.196	.678	.320	.601
9、和他人談論吸毒時	.327	.649	.435	.717
36、被告知尿液檢驗呈陽性反應時	.299	.629	.240	.543
7、回憶起使用毒品的高潮感覺時	.314	.618	.453	.686
29、有吸毒的幻想時	.420	.603	.420	.716
34、配偶或同居人因為我吸毒而嘮叨時	.521	.557	.240	.639
37、並沒有吸毒，但尿液檢驗卻呈陽性反應時	.335	.533	.180	.429
11、很高興時	.412	.157	.709	.697
46、看到毒品的圖片時	.260	.333	.693	.659
28、賭博時	.415	.224	.678	.681
6、週末的晚上	.195	.382	.675	.640
13、喝酒時	.316	.214	.665	.588
43、抽煙時	.448	.223	.659	.685
38、看到電影(視)中有吸毒的片段時	.365	.351	.642	.669
21、在酒館、酒店(PUB)享受愉快的時光	.243	.349	.636	.585
3、剛拿到薪水時	.301	.358	.569	.543
12、看到男(女)朋友或前任男(女)朋友時	.506	.242	.559	.627
10、無聊時	.436	.451	.522	.666

#### 第四節 研究過程

本研究先行蒐集相關研究文獻，其次構思量表的編製，訪問戒治所海洛因與安非他命等兩類收容人進行其藥物濫用之動機與吸食感受看法等內言加以萃取，以作為修編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自我強度與再吸食意向量表的內容。其三，則就該等量表進行預試，並進行信效度考驗。其四，進行以全國戒治所所收容之受戒治人為母群，就受試者的性別與戒治所收容規模依照立意取樣原則分層抽取受戒治人為研究樣本。其五，就研究樣本由研究助理分別前往各抽取的戒治所隨機取樣施測。其六，將各受試者之問卷與量表反映資料輸入電腦，進行統計分析。最後則依據資料分析結果撰寫研究報告。預定進度甘梯圖（Gantt Chart）如下：

工作項目	月次												備註
	第1月	第2月	第3月	第4月	第5月	第6月	第7月	第8月	第9月	第10月	第11月	第12月	
文獻蒐集	■												
研擬研究架構		■											
研究設計			■										
團體諮商員訓練				■	■	■	■	■	■	■	■	■	
編擬研究工具				■	■	■							
預試						■							
選取個案							■						
正式施測								■	■	■			
資料歸納與分析										■			
形成正式量表											■		
撰寫吸毒者的控制慾與吸毒意向之研究報告												■	
預定進度累計百分比	10	20	30	40	50	60	75	80	85	90	95	100	

圖 3. 預定進度甘梯圖

## 第五節 資料分析

本研究之資料處理將就受試資料進行次數分配以檢查統計資料輸入的確實性，其次就各假設分別進行 t-test、ANOVA、積差相關、因素分析、多元迴歸分析。本研究係使用 SPSS11.0 版統計軟體進行進行量化資料分析。依前述所設定之研究假設進行檢驗，主要使用之統計分析方法歸納如下：

- 一、次數分配：利用次數分配檢查受試者在每一題目之反應，以利做資料輸入之勘誤，避免輸入錯誤影響之後之檢驗。
- 二、因素分析：對研究中所使用之量表之題目作因素分析，將題目作適當之分類。
- 三、t 檢定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假設一至七就受試者社會人口變項分別在吸毒涉入強度、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毒意向等變項上是否有顯著差異，分別就變項性質進行 t 檢定或單因子變異數分析(並對有顯著者進行 Scheffe 法事後比較)。
- 四、積差相關：假設八進行積差相關之分析，以理解各變項間相關情形。
- 五、多元迴歸分析：假設九至十一檢驗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對再吸毒意向之預測力如何。

## 第四章 研究結果分析與討論

本章主要將經由問卷調查所獲得之量化資料進行統計分析，並根據第三章所設定之研究假設，逐一進行假設驗證，藉以了解吸毒者之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工作狀況等社會人口變項、吸毒涉入程度、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食意向之間的關係，以期建構吸毒復發預測模式。本章將分為「吸毒者社會人口變項對其吸毒涉入強度之比較分析」；「吸毒者社會人口變項對其人格特質變項--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之比較分析」；「吸毒者社會人口變項對其吸毒非理性信念之比較分析」；「吸毒者社會人口變項對其渴求毒品之比較分析」；「吸毒者社會人口變項對其再吸毒意向之比較分析」；「吸毒涉入強度、吸毒者之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毒意向之相關分析與迴歸分析」等六節分別說明之。

### 第一節 吸毒者社會人口變項對其吸毒涉入強度之比較分析

本節主要在分析成年吸毒者之性別、年齡層、教育程度、婚姻狀況及工作狀況等社會人口變項，對其吸毒涉入強度影響情形。本研究中之吸毒涉入強度係以「吸毒年數」、「吸毒時效」與「吸毒金額」等三項指標來進行分析。

#### 一、吸毒者之不同性別對其吸毒涉入強度之影響情形

為瞭解性別對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之影響，將樣本依據性別分為「男性」與「女性」兩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 T 檢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在吸毒涉入強度的三指標上，不同性別的成年吸毒者在「吸毒年數」、「吸毒時效」、「吸毒金額」上均達顯著。見表 4-1-1、表 4-1-2。比較其平均數發現在吸毒金錢及吸毒時效上以女性吸毒者大於男性吸毒者，在吸毒年數上顯見男性吸毒者高於女性吸毒者。

表 4-1-1 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男性		女性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吸毒金額	12715.83	15125.682	17549.54	18308.356	14110.54	16250.793
(人數)	(1080)		(438)		(1518)	
吸毒年數	9.88	4.936	8.19	4.183	9.39	4.789
(人數)	(1104)		(454)		(1558)	
吸毒時效	2.79	1.198	3.40	1.228	2.97	1.238
(人數)	(1141)		(468)		(1609)	

表 4-1-2 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之獨立樣本 T-test 分析摘要表

	t	df	p	差異
金額	-4.890	690.973	.000	女性>男性
吸毒年數	6.390	1556	.000	男性>女性
吸毒時效	-9.152	1607	.000	女性>男性

## 二、吸毒者之不同年齡層對其吸毒涉入強度之影響情形

為了解年齡對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之影響，故依據樣本實際年齡，將其區分為「未滿 20 歲」、「20 歲以上,未滿 30 歲」、「30 歲以上, 未滿 40 歲」、「40 歲以上, 未滿 50 歲」及「50 歲以上」等五組。

根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在吸毒涉入強度的三指標上，不同年齡層的成年吸毒者在「吸毒金額」、「吸毒年數」、「每次吸毒時效」上，皆達顯著差異，見表 4-1-3 及表 4-1-4。又比較「吸毒年數」、「每次吸毒時效」之平均數及事後比較的結果，顯示吸毒者年齡層愈高，吸毒年數越長。由於，樣本吸毒年數係由樣本年齡及其首次吸毒之年齡相減求得，因此年齡多寡與吸毒的年數有關連性。「每次吸毒時效」之差異源於「20 歲以上,未滿 30 歲」大於「40 歲以上, 未滿 50 歲」的吸毒者，至於所有樣本每人每週吸毒金額的平均數高達一萬四千元以上，其中又以未滿 20 歲者平均每週個人花費最高。

表 4-1-3 不同年齡層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未滿 20 歲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吸毒金額	15904.76	16664.047	15564.18	18106.556	13506.32	14504.269	12360.51	15495.414	7750.00	10182.267	14182.79	16367.841
吸毒年數	3.33	1.798	7.89	3.634	10.23	4.405	12.10	6.108	13.31	8.571	9.39	4.799
吸毒時效	2.90	1.044	3.10	1.259	2.90	1.213	2.75	1.228	2.60	1.090	2.97	1.238

表 4-1-4 不同年齡層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吸毒金額 組間	3731549240.607	4	932887310.152	3.506**	.007	
組內	391430113659.121	1471	266097969.857			
吸毒年數 組間	4846.111	4	1211.528	60.662**	.000	40-49>30-39>20-29>未滿20
組內	31015.915	1553	19.972			50-59>30-39>20-29>未滿20
吸毒時效 組間	31.015	4	7.754	5.110**	.000	20-29>40-49
組內	2364.188	1558	1.517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 三、吸毒者之教育程度對其吸毒涉入強度之影響情形

為了解不同教育程度對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之影響，故將樣本區分為國小程度、國中程度、高中職程度、專科以上程度等四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在吸毒涉入強度的三指標上，不同教育程度的成年吸毒者僅在「吸毒金額」達顯著差異，其組間差異源自於高中職與國小組。見表 4-1-5 與表 4-1-6。可見吸毒者之教育程度並不影響其吸毒涉入強度。

表 4-1-5 不同教育程度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國小程度		國中程度		高中職程度		專科以上程度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吸毒金額	9289.72	11783.43	13669.42	15423.38	15864.63	18298.08	15000.00	13217.41	14183.99	16324.22
吸毒年數	10.19	5.576	9.34	4.708	9.38	4.715	8.19	4.380	9.38	4.771
吸毒時效	2.76	1.222	2.97	1.236	3.01	1.237	3.11	1.298	2.97	1.238

表 4-1-6 不同教育程度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吸毒金額	組間	4330360998.694	3	1443453666.231	5.465**	.001	高中職程度>國小程度
	組內	394857374745.135	1495	264118645.314			
吸毒年數	組間	130.413	3	43.471	1.914	.125	
	組內	35053.124	1543	22.718			
吸毒時效	組間	6.739	3	2.246	1.468	.221	
	組內	2426.871	1586	1.530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四、吸毒者之婚姻狀況對其吸毒涉入強度之影響情形

為瞭解婚姻狀況對成年吸毒者其吸毒涉入強度之影響，將樣本區分為「單身且未與人同居」、「同居」、「已婚」、「分居、離婚、喪偶」等四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在吸毒涉入強度的三指標上，不同婚姻狀況的成年吸毒者在「吸毒金額」、「吸毒年數」及「吸毒時效」均達顯著差異，見表 4-1-7、表 4-1-8。又進行薛費法之事後比較現，發現「吸毒年數」組間差異係源自於單身且未與人同居的成年吸毒者與分居、離婚、喪偶之成年吸毒者之間，顯示分居、離婚、喪偶之成年吸毒者，其吸毒年數較單身未與人同居者長。又經過年齡與婚姻狀況之卡方檢定發現，年齡與婚姻狀況之分佈具有關連性，亦即非獨立的(見表 4-1-9)，故前述之組間差異係年齡所造成，非婚姻狀況所致。另發現「吸毒金額」組間差異係源自於同居者比其他三組有顯著較高的每週吸毒花費。「吸毒時效」組間差異係源自於同居者比單身且未與人同居者有顯著較高的吸毒涉入時效。

表 4-1-7 不同婚姻程度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1) 單身 未與人同居		(2) 同居		(3) 已婚		(4) 分居、離婚、 喪偶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吸毒金額	13189.10	15584.07	20121.53	21615.98	14710.34	16607.37	13191.44	13802.41	14334.04
吸毒年數	9.18	4.92	9.28	4.27	9.51	4.60	10.50	5.05	9.47	4.794
吸毒時效	2.93	1.222	3.27	1.285	2.97	1.231	2.93	1.239	2.98	1.237

表 4-1-8 不同婚姻狀況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吸毒金額	組間	6015124938.273	3	2005041646.091	7.476**	.000	(2) > (3)
	組內	381128414359.972	1421	268211410.528			(2) > (4) (2) > (1)
吸毒年數	組間	268.827	3	89.609	3.922**	.008	(4) > (1)
	組內	33474.687	1465	22.850			
吸毒時效	組間	15.828	3	5.276	3.466*	.016	(2) > (1)
	組內	2292.361	1506	1.522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表 4-1-9 不同婚姻狀況之年齡層分佈之卡方檢定摘要表

	不同年齡層					總和
	未滿 20 歲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單身未與人同居	14	375	251	52	8	700
同居	2	84	54	12	2	154
已婚	3	155	177	90	18	443
分居、離婚、喪偶	-	55	84	53	7	199

$X^2 = 120.850$   $p = .000 > .01$  達顯著。

### 五、吸毒者之工作狀況對其吸毒涉入強度之影響情形

為瞭解工作狀況對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之影響，將樣本依據工作狀況分為無固定工作與有固定工作兩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 T 檢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在吸毒涉入強度的三指標上，不同工作狀況的成年吸毒者在「吸毒年數」、「吸毒時效」、「吸毒金額」上均達顯著差異，見表 4-1-10 與表 4-1-11。比較其平均數顯見無固定工作的吸毒者在吸毒涉入強度上高於有固定工作吸毒者。

表 4-1-10 不同工作程度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無固定工作	有固定工作	TOTAL
--	-------	-------	-------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吸毒金額 (人數)	14827.39 (964)	16163.746	12944.40 (536)	16502.703	14154.53 (1500)	16305.184
吸毒年數 (人數)	9.81 (989)	4.685	8.72 (552)	4.926	9.42 (1541)	4.790
吸毒時效 (人數)	3.15 (1031)	1.186	2.64 (559)	1.270	2.97 (1590)	1.240

表 4-1-11 不同工作程度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之獨立樣本 T-test 分析摘要表

	t	df	p	差異
金額	2.146	1498	.032	無固定工作>有固定工作
吸毒年數	4.256	1092.461	.000	無固定工作>有固定工作
吸毒時效	7.812	1079.273	.000	無固定工作>有固定工作

## 六、小結

根據上述統計結果發現，成年吸毒之社會人口變項中，以性別、年齡層、婚姻及工作狀況與其吸毒涉入強度較明顯之差異，其中又以工作狀況具顯著的差異，無固定工作者比有固定工作者涉入吸毒程度較高，顯見無固定工作所伴隨的無聊感、低自信、不良時間管理及 Hirchsi 的控制理論所提及的較低度的奉獻、參與等社會控制鍵均與吸毒涉入具有相關性。此研究者結果與韋若蘭(2002)對吸毒者質性訪談發現，吸毒者之工作穩定情形會隨著其吸毒涉入程度而愈趨不穩定相符合。而在吸毒涉入強度的三指標上，不同年齡層的成年吸毒者在「吸毒年數」上達顯著。由於，樣本吸毒年數係由樣本年齡及其首次吸毒之年齡相減求得，因此年齡多寡與吸毒的年數有關連性。通常愈早發的吸毒者，在多年後還有用藥的行為，其用藥的年數較長，顯見其受毒品牽絆的強度較強。但「吸毒年數」亦可以由受試者自陳實際吸毒的年數，以得實際用藥的年數，以後研究可併此調查方法進行之。而同居者比其他三組有顯著較高的每週吸毒花費，而「吸毒時效」組間差異係源自於同居者比單身且未與人同居者，顯示同居者有較高的吸毒涉入程度，此是否意謂著吸毒者的同居人亦為吸毒者？在本研究中並未進行如此的調查，但亦非並無如此的可能性推論。

## 第二節 吸毒者社會人口變項與其人格特質變項--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之比較分析

本節主要在探究成年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對其個人之人格特質之影響情形。在本研究所探討的人格變項主要是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本研究係採用自我強度量表、控制慾量表及自重感量表分別測量之，以下分別就不同性別、年齡層、教育程度、婚姻狀況及工作情形進行分析。

## 一、吸毒者之性別對其人格變項之影響情形

### (一) 自我強度

為瞭解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的自我強度表現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男性」與「女性」等兩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 T 檢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性別在自我強度量表的「慎思性」、「自信心」、「情緒穩定」三量尺達顯著差異，而在「問題解決」與量表總分未達顯著差異，見表 4-2-1 與表 4-2-2。比較其兩組的平均數得知，在慎思性量尺是以女性高於男性外，而在自信心及情緒穩定分量尺上則是男性高於女性。顯示男性吸毒者之自信心、情緒穩定高於女性吸毒者，而慎思性則為女性吸毒者較高。

表 4-2-1 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自我強度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人數	男性		女性		TOTAL	
	1155		471		1626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問題解決	43.65	6.474	43.06	6.240	43.48	6.411
慎思性	36.96	7.609	38.01	7.748	37.26	7.662
自信心	16.22	3.057	14.94	3.099	15.85	3.123
情緒穩定	10.34	2.451	9.97	2.427	10.24	2.450
量表總分	107.17	14.514	105.98	14.740	106.83	14.586

表 4-2-2 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自我強度之獨立樣本 T-test 分析摘要表

	t	df	p	差異
問題解決	1.672	1624	.095	
慎思性	-2.502	1624	.012	女性 > 男性
自信心	7.611	1624	.000	男性 > 女性
情緒穩定	2.817	1624	.008	男性 > 女性
量表總分	1.497	1624	.135	

### (二) 控制慾

為瞭解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的控制慾表現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男性」與「女性」等兩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性別在控制慾量表除了在「掌控慾」量尺未達顯著外；另外在其餘量尺及量表總分皆達顯著，見表 4-2-3 與表 4-2-4。又經比較兩組

平均數得知，男性在領導慾、自主慾及量表總分都比女性高，顯示男性吸毒者比女性吸毒者有較高的控制慾傾向。

表 4-2-3 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控制慾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男性		女性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人數	1152		470		1622	
領導慾	16.07	3.775	15.16	4.209	15.80	3.926
自主慾	13.57	1.706	13.32	1.641	13.50	1.691
掌控慾	22.19	3.120	22.07	3.003	22.15	3.086
量表總分	51.82	6.175	50.55	6.327	51.45	6.244

表 4-2-4 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控制慾之獨立樣本 T-test 分析摘要表

	t	df	p	差異
領導慾	4.072	792.486	.000	男性 > 女性
自主慾	2.649	1620	.008	男性 > 女性
掌控慾	.722	1620	.470	
量表總分	3.754	1620	.000	男性 > 女性

### (三) 自重感

為瞭解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的自重感表現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男性」與「女性」等兩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性別在自重感量表達顯著，見表 4-2-5 與表 4-2-6。又經比較兩組平均數得知，男性比女性有較高的自我重視感。

表 4-2-5 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自重感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男性		女性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人數	1152		470		1622	
量表總分	32.91	5.609	31.67	6.109	32.55	5.784

表 4-2-6 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自重感之獨立樣本 T-test 分析摘要表

	t	df	p	差異
量表總分	3.801	808.202	.000	男性 > 女性

## 二、吸毒者之不同年齡層對其人格變項之影響情形

### (一) 自我強度

為瞭解年齡對成年吸毒者自我強度之影響，故依據樣本實際年齡，將其區分為「未滿 20 歲」、「20 歲以上，未滿 30 歲」、「30 歲以上，未滿 40 歲」、「40 歲以上，未滿 50 歲」及「50 歲以上」等五組。

根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在自我強度的四個變項上，不同年齡層的成年吸毒者在「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上達顯著差異，僅在「情緒穩定」未達顯著差異，見表 4-2-7 與表 4-2-8。其差異經事後比較主要來自於 40-49 歲組或 30-39 歲組比 20-29 歲組有較高的自我強度，尤其在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等方面有顯著差別。

表 4-2-7 不同年齡層成年吸毒者自我強度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未滿 20 歲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TOTAL	
	人數	20	715	594	215	36	1580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問題解決	41.95	8.00	43.07	6.20	43.64	6.57	44.72	6.40	44.86	5.78	43.53	6.41
慎思性	34.10	10.71	36.40	7.51	37.77	7.46	38.51	8.18	39.69	7.43	37.25	7.68
自信心	14.95	3.14	15.55	3.18	16.09	3.01	16.43	3.22	15.56	3.05	15.87	3.13
情緒穩定	9.40	1.88	10.18	2.40	10.22	2.39	10.48	2.70	10.56	2.92	10.23	2.45
量表總分	100.40	17.41	105.19	14.23	107.73	14.60	110.14	14.92	110.67	13.72	106.88	14.61

表 4-2-8 不同年齡層成年吸毒者自我強度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問題解決	組間	580.327	4	145.082	3.559**	.007	40-49 歲 > 20-29 歲
	組內	64196.76	1575	40.760			
慎思性	組間	1439.122	4	359.781	6.178**	.000	30-39 歲 > 20-29 歲 40-49 歲 > 20-29 歲
	組內	91726.125	1575	58.239			
自信心	組間	191.277	4	47.819	4.925**	.001	30-39 歲 > 20-29 歲 40-49 歲 > 20-29 歲
	組內	15292.277	1575	9.709			
情緒穩定	組間	32.982	4	8.246	1.377	.239	
	組內	9428.772	1575	5.987			
量表總分	組間	6113.381	4	1528.345	7.273**	.000	30-39 歲 > 20-29 歲 40-49 歲 > 20-29 歲
	組內	330975.486	1575	210.143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 (二) 控制慾

在此係依據上述之年齡分組，進行不同年齡層之控制慾情形之比較分析。根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不同年齡層之成年吸毒者僅在控制慾量表的「掌控慾」量尺達顯著。其差異經事後比較主要來自於 40-49 歲組比 20-29 歲組有較高的掌控慾。至於領導慾、自主慾與量表總分上未達顯著。顯示不同年齡層之成年吸毒者在控制慾上的表現大致上並無明顯差異。另就平均數觀之，亦無法看出明顯之

趨勢。見表 4-2-9 與表 4-2-10。

表 4-2-9 不同年齡層成年吸毒者控制慾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未滿 20 歲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TOTAL	
人數	20	715	592	214	36	1577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領導慾	15.30	4.27	15.79	3.90	15.82	3.97	16.25	3.82	15.14	4.49	15.84	3.94
自主慾	13.15	2.03	13.46	1.62	13.59	1.78	13.47	1.71	13.33	1.41	13.51	1.70
掌控慾	21.90	2.65	21.94	2.92	22.25	3.24	22.79	3.06	22.64	3.25	22.19	3.08
量表總分	50.35	6.64	51.19	6.09	51.67	6.36	52.51	6.31	51.11	6.35	51.54	6.24

表 4-2-10 不同年齡層成年吸毒者控制慾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領導慾	組間	60.816	4	15.204	.982	.416	
	組內	24348.121	1572	15.489			
自主慾	組間	9.901	4	2.475	.860	.487	
	組內	4524.292	1572	2.878			
掌控慾	組間	134.340	4	33.585	3.575**	.007	40-49 歲 > 20-29 歲
	組內	14768.849	1572	9.395			
量表總分	組間	330.738	4	82.685	2.127	.075	
	組內	61097.342	1572	38.866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 (三) 自重感

為瞭解年齡對成年吸毒者自重感之影響，故依據樣本實際年齡，將其區分為「未滿 20 歲」、「20 歲以上，未滿 30 歲」、「30 歲以上，未滿 40 歲」、「40 歲以上，未滿 50 歲」及「50 歲以上」等五組。

根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在「自重感」變項上，不同年齡層的成年吸毒者達顯著差異，但經事比較並無法區分出差異來源，另就平均數觀之，20 歲以上組之自重感微高於 20 歲未滿者之趨勢。見表 4-2-11 與表 4-2-12。

表 4-2-11 不同年齡層成年吸毒者自重感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未滿 20 歲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TOTAL	
人數	20	715	594	215	36	1580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量表總分	29.85	4.64	32.21	5.91	32.72	5.72	33.51	5.34	33.08	6.17	32.57	5.77

表 4-2-12 不同年齡層成年吸毒者自重感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量表總分	組間	452.526	4	113.131	3.416**	.009	
	組內	52060.800	1575	33.118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 三、吸毒者之教育程度對其人格變項之影響情形

#### (一) 自我強度

為瞭解不同教育程度之成年吸毒者在自我強度上表現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國小程度以下」、「國中程度」、「高中職程度」、「專科程度以上」等四組，進行比較分析。根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教育程度在自我強度量表的四個量尺與量表總分上，僅在慎思性量尺達顯著，見表 4-2-13 與表 4-2-14。亦即，不同教育程度之成年吸毒者在自我強度的表現上，並無明顯差異；另就平均數觀之，亦無法看出明顯之趨勢。慎思性量尺經事後比較其差異源自於國小程度以下高於高中職程度。

表 4-2-13 不同教育程度成年吸毒者自我強度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國小以下程度		國中程度		高中職程度		專科以上程度		TOTAL	
	人數									
	117		877		568		44		1606	
	平均數	標準差								
問題解決	44.48	7.04	43.50	6.48	43.17	6.12	44.86	6.40	43.49	6.40
慎思性	39.05	8.29	37.39	7.82	36.78	7.22	35.82	8.16	37.26	7.68
自信心	15.75	3.15	15.83	3.15	15.80	3.06	17.09	3.29	15.85	3.13
情緒穩定	10.24	2.89	10.20	2.47	10.27	2.32	10.52	2.84	10.24	2.46
量表總分	109.52	15.62	106.93	14.85	106.02	14.01	108.30	14.82	106.84	14.63

表 4-2-14 不同教育程度成年吸毒者自我強度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問題解決	組間	256.678	3	85.559	2.091	.099	
	組內	65538.732	1602	40.911			
慎思性	組間	611.446	3	203.815	3.476*	.015	國小以下 > 高中職
	組內	93937.884	1602	58.638			
自信心	組間	70.439	3	23.480	2.409	.065	
	組內	15614.994	1602	9.747			
情緒穩定	組間	5.480	3	1.827	.301	.825	
	組內	9723.658	1602	6.070			
量表總分	組間	1319.352	3	439.784	2.059	.104	
	組內	342173.906	1602	213.592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二) 控制慾

在此係依據上述之教育程度之分組，進行不同教育程度之控制慾情形之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不同教育程度之成年吸毒者在控制慾量表的「領導慾」、「自主慾」及量表總分上達顯著；而「掌控慾」，未達顯著，見表 4-2-15 與表 4-2-16。又以薛費法進行事後比較發現，領導慾之組間差異係源自於高中職程度與國小國中程度、專科以上與國小國中程度；量表總分之組間差異，僅國小與國中程度兩組未達顯著；而自主慾之組間差異則源自於專科以上程度與國小國中程度的差異。故由平均數觀之，成年吸毒者之教育程度越低則領導慾、自主慾、掌控慾及控制慾等傾向較低。

表 4-2-15 不同教育程度成年吸毒者控制慾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國小以下程度		國中程度		高中職程度		專科以上程度		TOTAL	
人數	115		875		568		44		1602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領導慾	14.67	4.52	15.49	3.89	16.41	3.70	17.86	4.15	15.82	3.93
自主慾	13.26	1.99	13.43	1.62	13.60	1.69	14.18	2.14	13.50	1.69
掌控慾	21.70	3.27	22.20	3.12	22.16	2.94	22.89	3.47	22.17	3.08
量表總分	49.63	6.75	51.11	6.09	52.17	6.07	54.93	7.55	51.49	6.24

表 4-2-16 不同教育程度成年吸毒者控制慾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領導慾	組間	633.972	3	211.324	14.046**	.000	高中職 > 國小以下
	組內	24042.970	1598	15.046			高中職 > 國中 專科以上 > 國小以下 專科以上 > 國中
自主慾	組間	36.400	3	12.133	4.252**	.005	專科以上 > 國小以下
	組內	4560.098	1598	2.854			專科以上 > 國中
掌控慾	組間	48.152	3	16.051	1.693	.167	
	組內	15148.342	1598	9.480			
量表總分	組間	1306.525	3	435.508	11.406**	.000	高中職 > 國小以下
	組內	61013.772	1598	38.181			高中職 > 國中 專科以上 > 國小以下 專科以上 > 國中 專科以上 > 高中職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 (三) 自重感

在此係依據上述之教育程度之分組，進行不同教育程度之自重感情形之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不同教育程度之成年吸毒者在自重感量表上達顯

著見表 4-2-17 與表 4-2-18。又以薛費法進行事後比較發現，組間差異係源自於專科以上與國小、國中程度。顯示專科以上的吸毒者比分別比國小、國中程度者有較高的自重感。

表 4-2-17 不同教育程度成年吸毒者自重感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國小以下程度		國中程度		高中職程度		專科以上程度		TOTAL	
人數	115		875		568		44		1602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量表總分	31.90	5.73	32.40	5.68	32.73	5.87	35.23	6.15	32.56	5.78

表 4-2-18 不同教育程度成年吸毒者自重感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量表總分 組間	401.070	3	133.690	4.022**	.007	專科以上 > 國小以下
組內	53118.261	1598	33.240			專科以上 > 國中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 四、吸毒者之婚姻狀況對其人格變項之影響情形

##### (一) 自我強度

為瞭解不同婚姻狀況其成年吸毒者得內在抑制力表現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單身且未與人同居」、「同居」、「已婚」與「分居、離婚、喪偶」等四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婚姻狀況在自我強度量表的四個量尺與量表總分上僅「情緒穩定」分量尺達顯著(在事後比較無法確定差界的來源)，餘均未達顯著，見表 4-2-19 與表 4-2-20。顯示不同婚姻狀況之成年吸毒者在自我強度的表現並無顯著差異。另就平均數觀之，亦無法看出明顯之趨勢。

表 4-2-19 不同婚姻狀況成年吸毒者自我強度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單身且未與人同居		同居		已婚		分居、離婚、喪偶		TOTAL	
人數	718		160		445		205		1528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問題解決	43.47	6.50	43.40	7.10	43.52	6.26	44.02	5.80	43.55	6.40
慎思性	37.02	7.57	36.18	8.07	37.84	7.74	37.59	7.50	37.25	7.67
自信心	16.01	3.15	15.68	3.47	15.77	2.78	15.65	3.29	15.85	3.10
情緒穩定	10.40	2.39	10.04	2.59	10.19	2.37	9.89	2.51	10.23	2.43
量表總分	106.89	14.59	105.30	16.00	107.31	14.14	107.15	14.04	106.88	14.54

表 4-2-20 不同婚姻狀況成年吸毒者自我強度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問題解決	組間	54.266	3	18.089	.441	.724	
	組內	62575.954	1524	41.060			
慎思性	組間	396.048	3	132.016	2.248	.081	
	組內	89490.946	1524	58.721			
自信心	組間	33.577	3	11.192	1.163	.323	
	組內	14668.169	1524	9.625			
情緒穩定	組間	50.073	3	16.691	2.842*	.037	
	組內	8950.298	1524	5.873			
量表總分	組間	497.775	3	165.925	.784	.503	
	組內	322397.021	1524	211.547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 (二) 控制慾

依據上述之婚姻關係之分組，進行不同婚姻關係之控制慾情形之比較分析。根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不同婚姻關係之成年吸毒者在控制慾量表僅在「自主慾」分量尺達顯著，其餘均未達顯著，見表 4-2-21 與表 4-2-22。又以薛費法進行事後比較發現，自主慾之組間差異係源自於分居、離婚、喪偶者高於已婚組；而量表總分、領導慾、掌控慾等均未達顯著，另就平均數觀之，亦無法看出明顯之趨勢。

表 4-2-21 不同婚姻狀況成年吸毒者控制慾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單身且未與人同居		同居		已婚		分居、離婚、喪偶		TOTAL	
人數	716		160		443		205		1524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領導慾	15.79	3.75	16.31	4.00	15.63	3.99	16.13	4.14	15.84	3.91
自主慾	13.51	1.63	13.63	1.63	13.33	1.77	13.76	1.80	13.50	1.70
掌控慾	22.16	3.12	22.15	3.17	22.26	3.17	22.30	2.89	22.21	3.11
量表總分	51.46	6.08	52.08	6.68	51.21	6.35	52.19	6.36	51.55	6.27

表 4-2-22 不同婚姻狀況成年吸毒者控制慾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領導慾	組間	74.029	3	24.676	1.619	.183	
	組內	23168.225	1520	15.242			
自主慾	組間	29.780	3	9.927	3.452*	.016	分居、離婚、喪偶
	組內	4371.188	1520	2.876			> 已婚
掌控慾	組間	5.154	3	1.718	.178	.912	
	組內	14709.562	1520	9.677			
量表總分	組間	184.330	3	61.443	1.567	.196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 (三) 自重感

依據上述之婚姻關係之分組，進行不同婚姻關係之自重感情形之比較分析。根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不同婚姻關係之成年吸毒者在自重感量表未達顯著，見表 4-2-23 與表 4-2-24。另就平均數觀之，亦無法看出明顯之差異趨勢。

表 4-2-23 不同婚姻狀況成年吸毒者自重感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單身且未與人同居		同居		已婚		分居、離婚、喪偶		TOTAL	
人數	716		160		443		205		1524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量表總分	32.74	5.98	32.66	6.11	32.61	5.37	32.12	6.00	32.61	5.83

表 4-2-24 不同婚姻狀況成年吸毒者自重感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量表總分	組間	63.187	3	21.062	.620	.602	
	組內	51618.850	1520	33.960			

PS. \*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 五、吸毒者之工作狀況對其人格變項之影響情形

### (一) 自我強度

為瞭解不同工作狀況其成年吸毒者的自我強度表現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無固定工作」與「有固定工作」等兩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 T 檢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工作狀況在自我強度量表的「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情緒穩定」四量尺及量表總分均達顯著，見表 4-2-25 與表 4-2-26。比較其兩組的平均數得知，各分量尺與量表總分之組間有固定工作比無固定工作者有較佳的自我強度。

表 4-2-25 不同工作狀況成年吸毒者自我強度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無固定工作		有固定工作		TOTAL	
人數	1037		571		1608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問題解決	42.61	6.39	45.10	6.10	43.49	6.40
慎思性	36.31	7.56	38.97	7.50	37.25	7.64
自信心	15.58	3.03	16.33	3.19	15.85	3.11
情緒穩定	10.05	2.36	10.58	2.59	10.24	2.46
量表總分	104.55	14.06	110.98	14.59	106.83	14.57

表 4-2-26 不同工作程度成年吸毒者自我強度之獨立樣本 T-test 分析摘要表

	t	df	p	差異
問題解決	-7.606	1606	.000	有固定工作 > 無固定工作
慎思性	-6.759	1606	.000	有固定工作 > 無固定工作
自信心	-4.678	1606	.000	有固定工作 > 無固定工作
情緒穩定	-4.020	1085.611	.000	有固定工作 > 無固定工作
量表總分	-8.656	1606	.000	有固定工作 > 無固定工作

## (二) 控制慾

為瞭解不同工作狀況其成年吸毒者的控制慾表現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無固定工作」與「有固定工作」等兩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工作狀況在控制慾量表僅在「掌控慾」量尺達顯著；在另外兩個分量量尺與量表總分上均未達顯著，見表 4-2-27 與表 4-2-28。又經比較兩組平均數得知，有固定工作者比無固定工作者有較高的掌控慾。

表 4-2-27 不同工作狀況成年吸毒者控制慾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無固定工作		有固定工作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人數	1035		569		1604	
領導慾	15.88	3.99	15.75	3.80	15.83	3.93
自主慾	13.50	1.67	13.49	1.74	13.50	1.69
掌控慾	21.97	3.10	22.52	3.04	22.16	3.09
量表總分	51.34	6.41	51.76	5.93	51.49	6.24

表 4-2-28 不同工作程度成年吸毒者控制慾之獨立樣本 T-test 分析摘要表

	t	df	p	差異
領導慾	.614	1602	.539	
自主慾	.155	1602	.877	
掌控慾	-3.436	1602	.001	有固定工作 > 無固定工作
量表總分	-1.295	1247.530	.196	

## (三) 自重感

為瞭解不同工作狀況其成年吸毒者的自重感表現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無固定工作」與「有固定工作」等兩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工作狀況在自重感量表達顯著，見表 4-2-29 與表 4-2-30。又經比較兩組平均數得知，有固定工作者比無固定工作者有較高的自我重視感。

表 4-2-29 不同工作狀況成年吸毒者自重感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無固定工作		有固定工作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人數	1035		569		1604	
量表總分	31.95	5.69	33.61	5.85	32.55	5.78

表 4-2-30 不同工作程度成年吸毒者自重感之獨立樣本 T-test 分析摘要表

	t	df	p	差異
量表總分	-5.55	1602	.000	有固定工作 > 無固定工作

## 六、小結

根據上述結果可知，不同性別在自我強度的「慎思性」、「自信心」、「情緒穩定」分量尺均達顯著差異，在自重感量表達顯著差異，在控制慾量表總分、「領導慾」、「自主慾」分量尺達顯著差異。經比較兩組平均數顯示男性吸毒者比女性吸毒者有較高的自信心、情緒穩定性、自重感、控制慾、領導慾及自主慾；只有在慎思性是女性大於男性。在男性與女性在用藥行為方面比較的實証研究中，社交應酬的飲酒，群聚的認同與歡樂靠藥物來助興的通常是男生，因此在同儕用藥壓力及同儕用藥態度上，會是男生比女生大且負向。在用藥行為的頻率上女生比男生高的可能因素是女生在情緒上的依賴，無助時，藉著藥物來紓發焦慮、沮喪和挫折的情況會比較是常見之因素(林燕卿，2003)。因此從本研究中亦証實男性吸毒者在情緒穩定性上高於女性吸毒者。

不同年齡層的成年吸毒者在自我強度總分、「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分量尺達顯著差異，主要來自於 40-49 歲組或 30-39 歲組比 20-29 歲組有較高的自我強度，而情緒穩定各年齡層沒有顯著差別。在控制慾量表只有「掌控慾」達顯著，主要是 40-49 歲組比 20-29 歲組有較高的掌控慾。在自重感方面，不同年齡層的成年吸毒者雖達顯著，但無法區分出差異來源，不過 20 歲以上組之自重感微高於 20 歲未滿者之趨勢。

不同教育程度吸毒者在自我強度上只在慎思性有差異，顯見不同教育程度之成年吸毒者在自我強度的表現差異不大。不同教育程度之成年吸毒者在控制慾的「領導慾」、「自主慾」及量表總分上達顯著，事後比較發現，成年吸毒者之教育程度越低則領導慾、自主慾、掌控慾及控制慾等傾向較低。在自重感上達顯著，事後比較發現，顯示專科以上的吸毒者比分別比國小、國中程度者有較高的自重感。

不同婚姻狀況在自我強度量表僅「情緒穩定」達顯著(但無法確定差異的來源)，顯示不同婚姻狀況之成年吸毒者在自我強度的表現並無顯著差異。在控制慾量表僅在「自決慾」有顯著差異，其差異係源自於分居、離婚、喪偶者高於已婚組；整體而言不同婚姻關係無法顯示出控制慾之差異。而不同婚姻關係之成年

吸毒者在自重感亦同。

不同工作狀況在自我強度的量表總分及「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情緒穩定」等分量尺均達顯著，且在自重感量表亦同，至於在控制慾量表僅「掌控慾」量尺達顯著。經比較兩組平均數顯示有固定工作比無固定工作者有較佳的自我強度、較高的自我重視感及較高的掌控慾。但整體而言不同工作狀況控制慾的差別不顯著。

### 第三節 吸毒者社會人口變項與其吸毒非理性信念之比較分析

本節將就成年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與其吸毒非理性信念做比較分析，藉以探討吸毒者之性別、年齡層、教育程度、婚姻狀況與工作狀況在吸毒非理性信念上之表現是否有差異。吸毒非理性信念係透過非理性信念量表測量之，其中包含吸毒功效、毒品依賴、僥倖心理、過度自信四個量尺。以下分別由年齡層、教育程度、婚姻狀況及工作狀況四部份分別檢驗之。

#### 一、吸毒者之性別對其吸毒非理性信念影響情形

為瞭解不同性別其成年吸毒者的吸毒非理性信念表現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男性」與「女性」等兩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性別在吸毒非理性信念量表的「毒品依賴」、「僥倖心理」、「過度自信」等量尺及「量表總分」均達顯著差異，至於「毒品功效」則無顯著差異，見表 4-3-1 與表 4-3-2。又經比較兩組在各變項的平均數發現，男性成年吸毒者較女性成年吸毒者，較容易產生毒品依賴、僥倖心理、過度自信等吸毒非理性信念。

表 4-3-1 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吸毒非理性信念平均數與標準差

人數	男性		女性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毒品功效	27.06	8.951	27.30	9.430-	27.13	9.090
毒品依賴	13.56	5.468	12.92	4.750-	13.38	5.276
僥倖心理	11.48	4.131	10.09	3.722-	11.08	4.065
過度自信	3.93	1.763	3.61	1.695-	3.84	1.749
量表總分	56.03	16.621	53.93	15.844	55.42	16.423

表 4-3-2 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吸毒非理性信念之獨立樣本 T-test 分析摘要表

	t	df	p	差異
毒品功效	-.499	1624	.618	
毒品依賴	2.356	996.655	.019	男性 > 女性
僥倖心理	6.620	961.956	.000	男性 > 女性
過度自信	3.375	1624	.001	男性 > 女性
量表總分	2.348	1624	.019	男性 > 女性

#### 二、吸毒者之不同年齡層對其吸毒非理性信念之影響情形

為瞭解不同年齡層之成年吸毒者其非理性信念之情形，故依據樣本實際年

齡，將其區分為「未滿 20 歲」、「20 歲以上，未滿 30 歲」、「30 歲以上，未滿 40 歲」、「40 歲以上，未滿 50 歲」及「50 歲以上」等五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不同年齡層之成年吸毒者在吸毒非理性信念的四個量尺上，在吸毒功效、過度自信及量表總分達顯著差異，其餘均不顯著，見表 4-3-3 與表 4-3-4。又經薛費法之事後比較分析得知，吸毒功效及量表總分其組間差異係來自於 20 歲以上未滿 30 歲者、40 歲以上未滿 50 歲，兩者之間。顯示 20 歲以上未滿 30 歲之成年吸毒者比 40 歲以上未滿 50 歲的成年吸毒者有較強烈的吸毒非理性信念。而過度自信各組在事後比較上並無法顯示其間的異差來源，但就平均數來看，50 歲以上組吸毒者微高於其他組。

表 4-3-3 不同年齡層成年吸毒者吸毒非理性信念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未滿 20 歲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TOTAL	
人數	21		715		595		214		36		1581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毒品功效	29.33	10.716	28.20	9.082	26.67	8.946	24.56	8.638	26.06	9.093	27.10	9.071
毒品依賴	13.00	5.070	13.57	5.218	13.29	5.294	12.73	5.271	13.03	5.774	13.33	5.266
僥倖心理	11.05	4.387	10.94	3.922	11.13	4.141	11.07	4.134	12.25	4.789	11.06	4.062
過度自信	3.38	1.359	3.95	1.768	3.70	1.692	3.82	1.786	4.39	1.990	3.84	1.747
量表總分	56.76	18.008	56.65	15.985	54.78	16.677	52.19	16.327	55.72	17.201	55.33	16.398

表 4-3-4 不同年齡層成年吸毒者吸毒非理性信念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毒品功效	組間	2495.647	4	623.912	7.711**	.000	20-29 歲>40-49 歲
	組內	127516.157	1576	80.911			
毒品依賴	組間	124.401	4	31.100	1.122	.344	
	組內	43682.568	1576	27.717			
僥倖心理	組間	63.839	4	15.960	.967	.424	
	組內	26000.331	1576	16.498			
過度自信	組間	35.369	4	8.842	2.911*	.021	
	組內	4787.179	1576	3.038			
量表總分	組間	3591.243	4	897.811	3.359**	.010	20-29 歲>40-49 歲
	組內	421263.999	1576	267.299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 三、吸毒者之不同教育程度對其吸毒非理性信念之影響情形

為瞭解不同教育程度之成年吸毒者其非理性信念之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國小程度」、「國中程度」、「高中職程度」、「專科以上程度」等四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不同教育程度在吸毒非理性信念的四個量尺上，

均未達顯著，見表 4-3-5 與表 4-3-6。顯示不同教育程度之成年吸毒者，其在非理性信念的表現上並無差異，亦即，成年吸毒者之非理性信念，並不會因為教育程度不同而有所之影響。另就平均數來看，並未發現有明顯趨勢。

表 4-3-5 不同教育程度成年吸毒者吸毒非理性信念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國小程度		國中程度		高中職程度		專科以上程度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人數	116		878		568		44		1606	
毒品功效	26.34	9.676	27.41	9.211	26.94	8.759	26.61	9.801	27.15	9.103
毒品依賴	13.86	5.853	13.38	5.368	13.19	4.946	14.00	6.191	13.36	5.283
僥倖心理	11.59	4.501	11.02	4.088	11.01	3.902	11.77	4.523	11.08	4.068
過度自信	4.27	2.019	3.80	1.734	3.82	1.717	3.84	1.725	3.84	1.752
量表總分	56.06	18.116	55.61	16.608	54.96	15.665	56.23	18.583	55.43	16.441

表 4-3-6 不同教育程度成年吸毒者吸毒非理性信念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毒品功效	組間	174.996	3	58.332	.704	.550	
	組內	132816.324	1602	82.907			
毒品依賴	組間	64.716	3	21.572	.773	.509	
	組內	44725.193	1602	27.918			
僥倖心理	組間	58.061	3	19.354	1.170	.320	
	組內	26500.365	1602	16.542			
過度自信	組間	22.656	3	7.552	2.466	.061	
	組內	4905.116	1602	3.062			
量表總分	組間	227.237	3	75.746	.280	.840	
	組內	433632.866	1602	270.682			

#### 四、吸毒者之婚姻狀況對其吸毒非理性信念影響情形

為瞭解不同婚姻狀況其成年吸毒者吸毒非理性信念表現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單身且未與人同居」、「同居」、「已婚」與「分居、離婚、喪偶」等四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婚姻狀況在吸毒非理性信念的四個量尺與量表總分上，僅僥倖心理、過度自信未達顯著，而吸毒功效、毒品依賴及量表總分均達顯著差異，見表 4-3-7 與表 4-3-8。又經薛費法之事後比較分析得知，其組間差異皆係源自於未婚與已婚的差異，表示未婚的成年吸毒者，較易心存對毒品功效的誇大，對毒品有較高的心理依賴，整體而言普遍存有較高的吸毒非理性信念。

表 4-3-7 不同婚姻狀況成年吸毒者非理性信念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單身未與人同居		同居		已婚		分居、離婚、喪偶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人數	718		160		445		205		1528	
毒品功效	27.67	9.102	28.80	9.082	26.02	9.191	26.52	8.323	27.15	9.063
毒品依賴	13.58	5.500	14.18	5.790	12.68	4.461	13.25	5.334	13.34	5.245
僥倖心理	11.16	4.007	11.28	3.987	10.85	4.157	11.09	4.181	11.07	4.072
過度自信	3.85	1.746	4.03	1.799	3.76	1.732	3.86	1.753	3.84	1.748
量表總分	56.26	16.401	58.28	17.249	53.30	16.034	54.72	16.086	55.40	16.406

表 4-3-8 不同婚姻狀況成年吸毒者非理性信念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毒品功效	組間	1284.325	3	428.108	5.255**	.001	單身未與人同居 > 已婚
	組內	124146.450	1524	81.461			同居 > 已婚
毒品依賴	組間	350.306	3	116.769	4.272**	.005	單身未與人同居 > 已婚
	組內	41659.443	1524	27.336			同居 > 已婚
僥倖心理	組間	33.919	3	11.306	.682	.563	
	組內	25280.448	1524	16.588			
過度自信	組間	8.820	3	2.940	.962	.410	
	組內	4658.853	1524	3.057			
量表總分	組間	3906.449	3	1302.150	4.874**	.002	單身未與人同居 > 已婚
	組內	407118.826	1524	267.138			同居 > 已婚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 五、吸毒者之工作狀況對其吸毒非理性信念影響情形

為瞭解不同工作狀況其成年吸毒者的吸毒非理性信念表現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無固定工作」與「有固定工作」等兩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工作狀況在吸毒非理性信念量表的吸毒功效、毒品依賴、僥倖心理、過度自信等量尺及量表總分，均達顯著，見表 4-3-9 與表 4-3-10。又經比較兩組在各變項的平均數發現，無工作之成年吸毒者較有固定工作之成年吸毒者，較容易產生吸毒功效、毒品依賴、僥倖心理等吸毒非理性信念。有工作之成年吸毒者較無固定工作之成年吸毒者，較容易產生過度自信的非理性信念。

表 4-3-9 不同工作狀況成年吸毒者吸毒非理性信念平均數與標準差

人數	無固定工作		有固定工作		TOTAL	
	1034		573		1607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毒品功效	28.03	8.892	25.63	9.221	27.17	9.081
毒品依賴	13.95	5.560	12.40	4.589	13.39	5.285
僥倖心理	11.33	4.099	10.65	3.969	11.09	4.065
過度自信	3.76	1.709	3.98	1.817	3.84	1.751
量表總分	57.06	16.473	52.66	15.959	55.49	16.423

表 4-3-10 不同工作狀況成年吸毒者吸毒非理性信念之獨立樣本 T-test 分析摘要表

	t	df	p	差異
毒品功效	5.100	1605	.000	無固定工作 > 有固定工作
毒品依賴	6.000	1376.760	.000	無固定工作 > 有固定工作
僥倖心理	3.189	1605	.001	無固定工作 > 有固定工作
過度自信	-2.351	1605	.019	有固定工作 > 無固定工作
量表總分	5.187	1605	.000	無固定工作 > 有固定工作

## 六、小結

綜合上述結果發現成年吸毒者之吸毒非理性信念之表現，在性別方面，男性吸毒者比女性吸毒者具有較強烈之吸毒非理性信念，尤其是在毒品依賴、僥倖心理、過度自信等非理性信念的呈現。在年齡方面只顯示 20 歲以上未滿 30 歲之成年吸毒者其較 40 歲以上未滿 50 歲的成年吸毒者具較強烈之吸毒非理性信念，而教育程度高低在吸毒非理性信念上並無明顯的差異。至於與工作狀況穩定性、婚姻狀況的分析結果顯示，入所前有固定工作之成年吸毒者，其產生吸毒非理性信念程度較低於無固定工作者；已婚的吸毒者較未婚者，其產生吸毒非理性信念程度較低。以上所得資料在戒毒團體矯治上可提供挑選成員時，考量其基本人口變項差異之參考，特別是針對非理性信念導正的戒治團體。

#### 第四節 吸毒者社會人口變項與其渴求毒品之比較分析

本節將就成年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與其渴求毒品做比較分析，藉以探討吸毒者之性別、年齡層、教育程度、婚姻狀況與工作狀況在吸毒渴求上之表現是否有差異。

##### 一、吸毒者之性別對其渴求毒品的影響情形

為瞭解不同性別其成年吸毒者的渴求毒品表現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男性」與「女性」等兩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性別在「渴求毒品」上未達顯著差異，見表 4-4-1 與表 4-4-2。

表 4-4-1 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渴求毒品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人數	男性		女性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量表總分	19.15	6.643	19.05	7.275	19.12	6.830

表 4-4-2 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渴求毒品之獨立樣本 T-test 分析摘要表

	t	df	p	差異
量表總分	.268	805.992	.789	

##### 二、吸毒者之不同年齡層對其渴求毒品之影響情形

為瞭解不同年齡層之成年吸毒者其非理性信念之情形，故依據樣本實際年齡，將其區分為「未滿 20 歲」、「20 歲以上，未滿 30 歲」、「30 歲以上，未滿 40 歲」、「40 歲以上，未滿 50 歲」及「50 歲以上」等五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不同年齡層之成年吸毒者在「渴求毒品」上未達顯著，見表 4-4-3 與表 4-4-4。另根據平均數來看，並未發現有明顯差異趨勢。

表 4-4-3 不同年齡層成年吸毒者渴求毒品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人數	未滿 20 歲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渴求毒品	19.24	6.244	19.28	6.768	19.22	7.085	18.20	6.421	18.42	6.258	19.24	6.244

表 4-4-4 不同年齡層成年吸毒者渴求毒品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渴求毒品	組間	222.520	4	55.630	1.194	.312	
	組內	73451.082	1576	46.606			

### 三、吸毒者之不同教育程度對其吸毒渴求之影響情形

為瞭解不同教育程度之成年吸毒者其渴求毒品之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國小程度」、「國中程度」、「高中職程度」、「專科以上程度」等四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的結果得知，不同教育程度在「渴求毒品」上未達顯著，見表 4-4-5 與表 4-4-6。亦即，成年吸毒者之渴求毒品信念，並不會因為教育程度不同而有所之影響。另就平均數來看，並未發現有明顯趨勢。

表 4-4-5 不同教育程度成年吸毒者渴求毒品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國小程度		國中程度		高中職程度		專科以上程度		TOTAL	
人數	116		878		568		44		1606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量表總分	18.31	6.713	19.07	6.882	19.35	6.765	19.05	7.471	19.11	6.844

表 4-4-6 不同教育程度成年吸毒者渴求毒品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量表總分	組間	109.824	3	36.608	.781	.504	
	組內	75070.777	1602	46.861			

### 四、吸毒者之婚姻狀況對其吸毒渴求毒品影響情形

為瞭解不同婚姻狀況其成年吸毒者渴求毒品表現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單身且未與人同居」、「同居」、「已婚」與「分居、離婚、喪偶」等四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婚姻狀況在「渴求毒品」上達顯著差異，見表 4-4-7 與表 4-4-8。又經薛費法之事後比較分析得知，其組間差異皆係源自於未婚與已婚的差異，表示未婚的成年吸毒者比已婚的成年吸毒者有較高的毒品渴求信念。

表 4-4-7 不同婚姻狀況成年吸毒者渴求毒品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單身未與人同居		同居		已婚		分居、離婚、喪偶		TOTAL	
人數	718		160		445		205		1528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平均數	標準差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量表總分	19.58	6.913	19.26	7.010	18.24	6.507	19.16	6.951	19.10	6.830
------	-------	-------	-------	-------	-------	-------	-------	-------	-------	-------

表 4-4-8 不同婚姻狀況成年吸毒者渴求毒品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量表總分	組間	500.581	3	166.860	3.595*	.013	單身未與人同居 > 已婚
	組內	70732.288	1524	46.412			同居 > 已婚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 五、吸毒者之工作狀況對其渴求毒品的影響情形

為瞭解不同工作狀況其成年吸毒者的渴求毒品表現情形，故依據樣本將其區分為「無固定工作」與「有固定工作」等兩組，進行比較分析。

根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工作狀況在渴求毒品上達顯著差異，見表 4-4-9 與表 4-4-10。又經比較兩組在各變項的平均數發現，無工作之成年吸毒者較有固定工作之成年吸毒者，有較高的吸毒渴求想法。

表 4-4-9 不同工作狀況成年吸毒者渴求毒品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人數	無固定工作		有固定工作		TOTAL	
	1034		573		1607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量表總分	19.96	6.866	17.71	6.529	19.16	6.831

表 4-4-10 不同工作狀況成年吸毒者渴求毒品之獨立樣本 T-test 分析摘要表

	t	df	p	差異
量表總分	6.414	1605	.000	無固定工作 > 有固定工作

## 六、小結

綜合上述結果發現成年吸毒者對於毒品渴求之表現，在性別、年齡及教育程度並無明顯的差異。至於與工作狀況穩定性、婚姻狀況的分析結果顯示，入所前有固定工作之成年吸毒者，其對毒品渴求較低，反之，則較高；已婚者較未婚者，其產生毒品渴求程度較低，反之，則較高。而本章第一節分析發現無固定工作者比有固定工作者涉入吸毒程度較高，第二節分析發現有固定工作者較無固定工作者，有較佳之自我強度，本節與上節則顯見無固定工作有較高的渴求毒品與吸毒非理性信念，可見工作的穩定性對吸毒者再犯預防上具有重要性，國內戒治處遇在大架構上亦應重視社會網絡治療的理念，提供社會性支持與生涯輔導。至於已婚者對毒品的渴求較低於未婚者，Leshner(2001)指出藥物改變了腦部正常的快樂及動機的路線，重新安排動機的優先順序，促使藥物使用為第一順位，為什麼濫用藥物者及成癮者不照料自己的小孩，不是因為他們不愛小孩，而是因為他們更愛藥物。因此在戒治過程中透過認知教育，重新喚醒吸毒者對家庭的重視，思考毒品的危害，透過成本效益理性分析，增強其出所後拒斥的用藥的監控心性。

## 第五節 吸毒者社會人口變項與其再吸毒意向之比較分析

本節將就吸毒者社會人口變項之性別、年齡層、教育程度、婚姻狀況與工作狀況在其再吸毒意向做比較分析，以探求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在其再吸毒意向表現之影響情形。再吸毒意向係採用引發再吸毒慾望及再吸毒可能性量表測量，將兩者得分合計後構成之。

### 一、吸毒者之性別對其再吸毒意向影響

依照前述性別區分將樣本分為「男性」與「女性」等兩組，進行再吸毒意向量表之比較分析。根據統計分析結果得知，不同性別在再吸毒意向量表的「引發吸毒慾望」、「再吸毒可能性」兩量尺及量表總分，均未達顯著；見表 4-5-1 與表 4-5-2。

表 4-5-1 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再吸毒意向平均數與標準差

	男性		女性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再吸毒慾望	100.09	33.482	103.45	34.959	101.06	33.939
再吸毒可能	91.56	36.347	94.23	36.881	92.34	36.512
再吸毒意向	191.76	66.027	197.66	68.596	193.48	66.818

表 4-5-2 不同性別成年吸毒者再吸毒意向 T-test 分析摘要表

	t	df	p	差異
再吸毒慾望	-1.803	1606	.072	
再吸毒可能	-1.327	1600	.185	
再吸毒意向	1.605	1595	.109	

### 二、吸毒者之年齡層對其再吸毒意向影響

根據統計結果顯示在再吸毒意向之表現上，不同年齡層雖有顯著差異 ( $p=.049<.05$ )，但引發再吸毒慾望及再吸毒可能性並無顯著差異，且再吸毒意向之表現並無法得知源於何組的差異。見表 4-5-3、表 4-5-4。另就平均數來看，未滿 20 歲組微高於其他組。

表 4-5-3 不同年齡層成年吸毒者再吸毒意向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未滿 20 歲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再吸毒慾望	114.76	33.824	102.71	33.410	99.67	34.521	97.15	34.343	100.50	36.568	100.92	34.083
再吸毒可能	107.95	39.826	94.00	36.121	90.62	36.985	89.03	35.763	95.00	41.295	92.26	36.616

再吸毒意向 222.71 72.481 196.79 65.913 190.21 67.859 186.36 66.361 197.03 74.271 193.27 67.095

表 4-5-4 不同年齡層成年吸毒者再吸毒意向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再吸毒慾望	組間	10239.899	4	2559.975	2.211	.066	
	組內	1805455.198	1559	1158.085			
再吸毒可能	組間	11325.886	4	2831.471	2.118	.076	
	組內	2076164.220	1553	1336.873			
再吸毒意向	組間	42880.089	4	10720.022	2.390*	.049*	
	組內	6943747.547	1548	4485.625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 三、吸毒者之教育程度對其再吸毒意向影響

根據統計結果顯示在再吸毒意向之表現上，不同教育程度則無顯著差異。見表 4-5-5 與表 4-5-6。另就平均數來看，專科以上程度組微低於其他組。

表 4-5-5 不同教育程度成年吸毒者再吸毒意向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國小程度		國中程度		高中職程度		專科以上程度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再吸毒慾望	98.81	37.514	101.77	34.342	100.74	32.955	94.84	33.026	101.01	34.048
再吸毒可能	88.86	38.872	93.43	36.797	91.76	35.674	82.27	37.898	92.21	36.607
再吸毒意向	187.38	71.613	195.28	67.386	192.66	65.343	177.11	67.590	193.30	67.002

表 4-5-6 不同教育程度成年吸毒者再吸毒意向之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再吸毒慾望	組間	2757.391	3	919.130	.793	.498	
	組內	1836984.518	1584	1159.712			
再吸毒可能	組間	6986.940	3	2328.980	1.740	.157	
	組內	2111663.386	1578	1338.190			
再吸毒意向	組間	18966.824	3	6322.275	1.409	.238	
	組內	7056111.474	1573	4485.767			

### 四、吸毒者之婚姻關係對其再吸毒意向影響

將樣本區分為「單身且未與人同居」、「同居」、「已婚」與「分居、離婚、喪偶」等四組，進行比較分析。根據統計分析得知，不同婚姻狀況在「引發吸毒慾望」、「再吸毒可能性」兩量尺及量表總分上均達顯著差異，見表 4-5-7 與表 4-5-8。又經薛費法之事後比較分析得知，「再吸毒可能性」及量表總分其組間差異皆係源自於「單身且未與人同居」、「已婚」，表示前者比後者有較高的再吸毒可能性及再吸毒意向。至於「引發吸毒慾望」並未顯示出差異的來源。

表 4-5-7 不同婚姻關係成年吸毒者再吸毒意向之平均數與標準差

	(1) 單身 未與人同居		(2) 同居		(3) 已婚		(4) 分居、離 婚、喪偶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再吸毒慾望	102.87	33.547	104.15	35.066	97.13	32.704	98.84	34.162	100.78
再吸毒可能	95.61	37.131	94.30	36.838	87.50	34.938	88.78	35.657	92.19	36.431
再吸毒意向	198.76	66.716	198.42	68.928	184.40	64.815	187.68	66.563	193.04	66.646

表 4-5-8 不同婚姻關係成年吸毒者再吸毒意向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變異來源		SS	DF	MS	F	P	差異
再吸毒慾望	組間	11527.831	3	3842.610	3.414*	.017	
	組內	1697201.270	1508	1125.465			
再吸毒可能	組間	21034.755	3	7011.585	5.329**	.001	(1)>(3)
	組內	1977713.849	1503	1315.844			
再吸毒意向	組間	66184.991	3	22061.664	5.007**	.002	(1)>(3)
	組內	6600844.921	1498	4406.439			

PS. 以 Scheffe 事後檢定，\*表示  $p < .05$  \*\*表示  $p < .01$ 。

#### 五、吸毒者之工作狀況對其再吸毒意向影響

依照前述工作狀態之區分將樣本分為「無固定工作」與「有固定工作」等兩組，進行再吸毒意向量表之比較分析。根據統計分析結果得知，不同工作狀況在再吸毒意向量表的「引發吸毒慾望」、「再吸毒可能性」兩量尺及量表總分，均達顯著差異；見表 4-5-9 與表 4-5-10。經比較其平均數得知，無固定工作之成年吸毒者較有固定工作之成年吸毒者，較易產生吸毒慾望且有較高的再吸毒可能性，整體而言有較高的再吸毒意向。

表 4-5-9 不同工作狀況成年吸毒者再吸毒意向平均數與標準差

	無固定工作		有固定工作		TOTAL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再吸毒慾望	105.38	33.624	93.20	33.026	101.05	33.908
再吸毒可能	97.18	36.166	83.56	35.427	92.35	36.481
再吸毒意向	202.72	65.872	176.63	65.079	193.48	66.750

表 4-5-10 不同工作狀況成年吸毒者再吸毒意向 T-test 分析摘要表

	t	df	p	差異
再吸毒慾望	6.956	1587	.000	無固定工作 > 有固定工作
再吸毒可能	7.219	1587	.000	無固定工作 > 有固定工作
再吸毒意向	7.558	1587	.000	無固定工作 > 有固定工作

## 六、小結

綜合上述結果發現成年吸毒者之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對引發吸毒慾望、再吸毒可能性及再吸毒意向之表現，只以不同年齡層在再吸毒意向之表現上，有顯著差異，但無法得知源於何組的差異，其餘均未顯示有明顯的差異。至於工作狀況與婚姻狀況較能呈現變項之間的相關差異情形，其中有固定工作、已婚的吸毒者再引發吸毒慾望、再吸毒可能性及再吸毒意向之表現顯著較低於無固定工作、未婚的吸毒者。

## 第六節 吸毒涉入強度與相關人格變項、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及再吸毒意向之相關分析與迴歸分析

本節旨在考驗本研究假設 8 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自重感、控制慾、自我強度、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毒意向之間有顯著的相關。並以迴歸統計了解變項間的預測力，以考驗假設 9 至假設 11。茲分別於下列述相關分析及迴歸分析考驗之結果。

### 一、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自重感、控制慾、自我強度、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毒意向之相關分析

旨在探討成年吸毒犯之吸毒涉入強度、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毒意向間的相關情形。使用「吸毒年數」、「每週吸毒金額」、「吸毒時效」、「自我強度量表」、「自重感量表」、「渴求毒品量表」、「控制慾量表」、「吸毒非理性信念量表」與「再吸毒意向量表」，以 Person's  $r$  進行統計分析來求取各變項之間的相關係數。以瞭解各變項間相關程度以及相關的情形，並檢驗相關理論假設，並作為下節中迴歸預測檢驗之基礎。

根據統計分析結果發現各變項間相關情形(見表 4-6-1):

1. 以每週吸毒金額與吸毒年數、吸毒時效、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渴求毒品及再吸毒意向等變項具有顯著相關。
2. 吸毒年數與吸毒時效、吸毒非理性信念、自我強度、控制慾、渴求毒品及再吸毒意向等變項具有顯著相關。
3. 吸毒時效與自我強度、吸毒非理性信念、自重感、渴求毒品及再吸毒意向等變項具有顯著相關。
4. 自我強度與控制慾、自重感、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及再吸毒意向等變項具有顯著相關。
5. 控制慾與渴求毒品、自重感及再吸毒意向等變項具有顯著相關。
6. 吸毒非理性信念與自重感、渴求毒品及再吸毒意向等變項具有顯著相關。
7. 自重感與渴求毒品及再吸毒意向等變項具有顯著相關。
8. 渴求毒品與再吸毒意向具有顯著相關。

綜合上述結果發現除非理性信念與吸毒金額、非理性信念與控制慾、自重感與吸毒年數、吸毒時效與控制慾等和研究假設不符合外，其餘均符合假設，特別是所有變項均與再吸毒意向間具顯著相關，與假設相符合。由於，相關檢驗僅代表變項間存在某種關聯，及關聯之強度，卻無法說明變項間如何影響，故將再進一步以迴歸分析進行變項間的預測力檢驗。

表4-6-1 吸毒涉入強度、人格變項、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毒意向之相關係數表

	吸毒金額	吸毒年數	吸毒時效	自我強度	控制慾	非理性信念	自重感	渴求毒品	再吸毒意向
吸毒金額	-								
吸毒年數	.073**	-							
吸毒時效	.370**	.136**	-						
自我強度	-.086**	-.146**	-.227**	-					
控制慾	.101**	.091**	.045	.125**	-				
非理性信念	.049	.088**	.166**	-.471**	.019	-			
自重感	.065*	-.015	-.059*	.539**	.260**	-.239**	-		
渴求毒品	.162**	.152**	.263**	-.433**	.076**	.683**	-.236**	-	
再吸毒意向	.090**	.121**	.237**	-.440**	-.053*	.562**	-.261**	.514**	-

\*表  $p < .05$  \*\*表示  $p < .01$

## 二、吸毒者之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非理性信念與渴求毒品及再吸毒意向間之迴歸分析

延續上段之分析結果，由於相關分析檢驗只能瞭解兩變項間是否相關及相關程度，卻無法指出兩變項間影響的情形及其預測另一變項之能力，故在此將就前面研究結果，使用多元迴歸之統計分析方法，以期找出變項間是否具有有效之預測能力，進而描繪變項間影響情形之因果路徑圖。

### 1、迴歸統計分析結果

為瞭解多個變項間影響的情形及其預測力，故使用多元迴歸分析法，將相關變項包括：自我強度（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情緒穩定）、控制慾（領導慾、自主慾、掌控慾）、自重感、非理性信念（毒品功效、毒品依賴、僥倖心理、過度自信）、渴求毒品、再吸毒意向等納入分析，為了從眾多變項中找出預測力較佳之變項，故針對與預測變項相關係數達.05 水準以上之變項（見表 4-6-1），一律使用強迫進入模式，依照預測變項對效標變項之預測能力，形成迴歸模式。

又進行多元迴歸分析時，必須探討其共線性之問題，以避免自變項之間共變過高，導致自變項與依變項共變分析之扭曲，也就是必須避免多元共線性的問題。故在共線性檢驗以排除模式之多元共線性，亦即，Tolerance(容忍力) $< .01$  或 VIF(變異數膨脹因素) $> 10$  表示會產生共線性問題，故應將之排除。

本節依照第三章之研究假設，進行多元迴歸分析，其假設包括：

- (1)自我強度（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情緒穩定）、控制慾（領導慾、自主慾、掌控慾）、自重感等變項可有效預測非理性信念。
- (2)自我強度（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情緒穩定）、控制慾（領導慾、自主慾、掌控慾）、自重感、非理性信念（毒品功效、毒品依賴、僥倖心理、過度

自信)等變項可有效預測渴求毒品。

- (3)自我強度(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情緒穩定)、控制慾(領導慾、自主慾、掌控慾)、自重感、非理性信念(毒品功效、毒品依賴、僥倖心理、過度自信)、渴求毒品等變項可有效預測再吸毒意向。

根據統計分析結果(見表 4-6-5、4-6-8、4-6-11)得到迴歸方程式如下(以  $\beta$  值未達顯著為刪除之標準)：

- (1)非理性信念  $Y = -.425$  慎思性 $-.098$  掌控慾 $+.093$  領導慾 $-.059$  自重感
- (2)渴求毒品  $Y = .450$  毒品功效 $+.207$  毒品依賴 $+.137$  僥倖心理 $-.120$  過度自信 $-.071$   
問題解決 $+.061$  領導慾 $+.050$  自主慾 $-.042$  情緒穩定
- (3)再吸毒意向  $Y = .268$  毒品依賴 $+.195$  毒品功效 $+.179$  渴求毒品 $-.124$   
慎思性 $-.059$  過度自信 $-.055$  問題解決

由上述三個迴歸方程式得到以下結論：

- (1) 慎思性、掌控慾、領導慾與自重感等四個變項可以顯著的預測吸毒的非理性信念，其分別可以解釋 42.5%、9.8%、9.3%及 5.9%的吸毒非理性程度，其中慎思性具有最佳的解釋力，顯示慎思性愈低則吸毒的非理性信念愈高。
- (2) 毒品功效、毒品依賴、僥倖心理、過度自信、問題解決、領導慾、自主慾與情緒穩定等八個變項可以顯著的預測渴求毒品信念，其分別可以解釋 45.0%、20.7%、13.7%、12.0%、7.1%、6.1%、5.0%及 4.2%的渴求毒品程度，其中毒品功效具有最佳的解釋力，其次為毒品依賴，僥倖心理再次之等，顯見愈相信毒品具有各項功效、對毒品心理依賴愈高、愈存有僥倖心理(例如吸毒一二次無妨、吸毒不會上癮、吸毒很容易戒除等)愈有更強的毒品渴求，而這些變項均屬於吸毒的非理性信念。
- (3) 毒品依賴、毒品功效、渴求毒品、慎思性、過度自信、問題解決等六個變項可以顯著的預測吸毒的再犯意向，其分別可以解釋 26.8%、19.5%、17.9%、12.4%、5.9%及 5.5%的再吸毒意向之程度。其中毒品依賴具有最佳的解釋力，其次為毒品功效，渴求毒品及慎思性再次之等，顯見對毒品心理依賴愈高、愈相信毒品具有各項功效、有愈強的毒品渴求、慎思性愈不足等等愈容易形成再吸毒的意向。其中毒品依賴程度具有最佳的解釋力，顯見吸毒者普遍存在之前藥癮生理依賴併存心理依賴下的習得經驗的反應的話，將使其弱化戒毒、拒毒的信心，傾向於相信對毒品依賴的心態無法抗拒而有高度的再吸毒意向。

表4-6-2 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毒意向之  
相關係數表

	問題 解決	慎思 性	自信 心	情緒 穩定	領導 慾	自主 慾	掌控 慾	自重 感	毒品 功效	毒品 依賴	僥倖 心理	過度 自信	渴求 毒品	再吸 意向
問題 解決	-													
慎思 性	.317**	-												
自信 心	.344**	.454**	-											
情緒 穩定	.180**	.484**	.442**	-										
領導 慾	.098**	-.369**	-.020	-.188**	-									
自主 慾	.161**	-.048	.052*	-.049	.200**	-								
掌控 慾	.587**	.239**	.275**	.123**	.227**	.291**	-							
自重 感	.428**	.326**	.557**	.355**	.072**	.096**	.382**	-						
非理性 信念	-.252**	-.503**	-.260**	-.235**	.213**	-.009	-.226**	-.239**						
毒品 功效	-.208**	-.481**	-.284**	-.239**	.231**	.040	-.118**	-.217**	-					
毒品 依賴	-.286**	-.414**	-.196**	-.186**	.084**	-.086**	-.335**	-.259**	.521**	-				
僥倖 心理	-.200**	-.378**	-.166**	-.162**	.185**	-.011	-.188**	-.150**	.655**	.565**	-			
過度 自信	.040	-.099**	.011	-.024	.111**	-.011	-.062*	.015	.264**	.202**	.349**	-		
渴求 毒品	-.252**	-.426**	-.262**	-.251**	.212**	.057*	-.147**	-.236**	.667**	.527**	.543**	.093**	-	
再吸 意向	-.280**	-.420**	-.278**	-.222**	.095**	-.027	-.214**	-.261**	.515**	.522**	.413**	.063**	.514**	-

\*表 p<.05 \*\*表示 p<.01

表4-6-3 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等變項對非理性信念之迴歸Model Summary<sup>b</sup>

Model	R	R Square	Adjusted R Square	Std. Error of the Estimate
1	.524 <sup>a</sup>	.275	.272	14.020

a Predictors: Constant, 自重感, 領導慾, 情緒穩定, 掌控慾, 自信心, 問題解決, 慎思性

bDependent Variable: 非理性信念

表4-6-4 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等變項對非理性信念之ANOVA<sup>b</sup>摘要表

Model		Sum of Squares	df	Mean Square	F	Sig.
1	Regression	120018.116	7	17145.445	87.230	.000 <sup>a</sup>
	Residual	316451.899	1610	196.554		
	Total	436470.015	1617			

a Predictors: Constant, 自重感, 領導慾, 情緒穩定, 掌控慾, 自信心, 問題解決, 慎思性

bDependent Variable: 非理性信念

表4-6-5 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等變項對非理性信念之多元迴歸分析表

變項	β	Std. Error	Beta	T	P	Tolerance	VIF
常數	103.879	3.355		30.965***	.000		
問題解決	-.130	.071	-.050	-1.823	.068	.588	1.702
慎思性	-.910	.061	-.425	-14.855***	.000	.553	1.808
自信心	-.008	.148	-.002	-.056	.956	.573	1.746
情緒穩定	.202	.172	.030	1.171	.242	.687	1.456
領導慾	.388	.103	.093	3.765***	.000	.739	1.353
掌控慾	-.520	.147	-.098	-3.544***	.000	.593	1.686
自重感	-.167	.078	-.059	-2.136*	.033	.596	1.679

\*p<.05 \*\*\*p<.001

表4-6-6 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及非理性信念等變項對渴求毒品之迴歸Model Summary<sup>b</sup>

Model	R	R Square	Adjusted R Square	Std. Error of the Estimate
1	.725 <sup>a</sup>	.525	.522	4.725

a Predictors: Constant, 過度自信, 情緒穩定, 自主慾, 問題解決, 領導慾, 毒品依賴, 自信心, 毒品功效, 自重感, 掌控慾, 慎思性, 僥倖心理

bDependent Variable: 渴求毒品

表4-6-7 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及非理性信念等變項對渴求毒品之ANOVA<sup>b</sup>摘要表

Model		Sum of Squares	df	Mean Square	F	Sig.
1	Regression	39643.647	12	3303.637	147.988	.000 <sup>a</sup>
	Residual	35829.456	1605	22.324		
	Total	75473.103	1617			

a Predictors: Constant, 過度自信, 情緒穩定, 自主慾, 問題解決, 領導慾, 毒品依賴, 自信心, 毒品功效, 自重感, 掌控慾, 慎思性, 僥倖心理

bDependent Variable: 渴求毒品

表4-6-8 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及非理性信念等變項對渴求毒品之多元迴歸分析表

變項	β	Std. Error	Beta	T	P	Tolerance	VIF
----	---	------------	------	---	---	-----------	-----

常數	6.125	1.641		3.733***	.000		
問題解決	-.075	.024	-.071	-3.111**	.002	.575	1.738
慎思性	-.005	.022	-.006	-.241	.810	.479	2.087
自信心	-.041	.050	-.019	-.808	.419	.562	1.779
情緒穩定	-.117	.058	-.042	-2.013*	.044	.685	1.459
領導慾	.105	.035	.061	2.989**	.003	.721	1.387
自主慾	.200	.074	.050	2.714**	.007	.888	1.126
掌控慾	.064	.052	.029	1.220	.223	.533	1.876
自重感	-.030	.026	-.025	-1.123	.261	.590	1.695
毒品功效	.338	.019	.450	17.931***	.000	.470	2.129
毒品依賴	.268	.030	.207	9.053***	.000	.563	1.775
僥倖心理	.229	.042	.137	5.446***	.000	.470	2.126
過度自信	-.467	.073	-.120	-6.410***	.000	.849	.1178

\*p<.05 \*\*p<.01 \*\*\*p<.001

表4-6-9 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等變項對再吸毒意向之迴歸Model Summary<sup>b</sup>

Model	R	R Square	Adjusted R Square	Std. Error of the Estimate
1	.638 <sup>a</sup>	.406	.402	51.583

a Predictors: Constant, 渴求毒品, 過度自信, 掌控慾, 情緒穩定, 領導慾, 自重感, 毒品依賴, 自信心, 問題解決, 僥倖心理, 慎思性, 毒品功效

bDependent Variable: 再吸危險

表4-6-10 自我強度、控制慾、自重感、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等變項對再吸毒意向之ANOVA<sup>b</sup>摘要表

Model		Sum of Squares	df	Mean Square	F	Sig.
1	Regression	2867584.630	12	238965.386	89.810	.000 <sup>a</sup>
	Residual	4188069.281	1574	2660.781		
	Total	7055653.911	1586			

a Predictors: Constant, 渴求毒品, 過度自信, 掌控慾, 情緒穩定, 領導慾, 自重感, 毒品依賴, 自信心, 問題解決, 僥倖心理, 慎思性, 毒品功效

bDependent Variable: 再吸危險

表4-6-11 自我強度、控制慾、非理性信念等變項對再吸毒意向之多元迴歸分析表

變項	$\beta$	Std. Error	Beta	T	P	Tolerance	VIF
常數	173.63	16.293		10.657***	.000		
問題解決	-.581	.270	-.055	-2.157*	.031	.571	1.752
慎思性	-1.078	.245	-.124	-4.406***	.000	.478	2.093
自信心	-.969	.555	-.045	-1.748	.081	.561	1.782

情緒穩定	.128	.643	.005	.199	.843	.683	1.463
領導慾	-.747	.389	-.044	-1.920	.055	.720	1.389
掌控慾	.380	.564	.018	.673	.501	.554	1.806
自重感	-.210	.292	-.018	-.717	.473	.584	1.711
毒品功效	1.428	.227	.195	6.285***	.000	.392	2.550
毒品依賴	3.379	.335	.268	10.094***	.000	.537	1.863
僥倖心理	.047	.468	.003	.100	.920	.461	2.167
過度自信	-2.245	.815	-.059	-2.755**	.006	.827	1.209
渴求毒品	1.749	.274	.179	6.376***	.000	.477	2.096

\*p<.05 \*\*p<.01 \*\*\*p<.001

根據上述數據，繪出變項間因果路徑圖如圖 4-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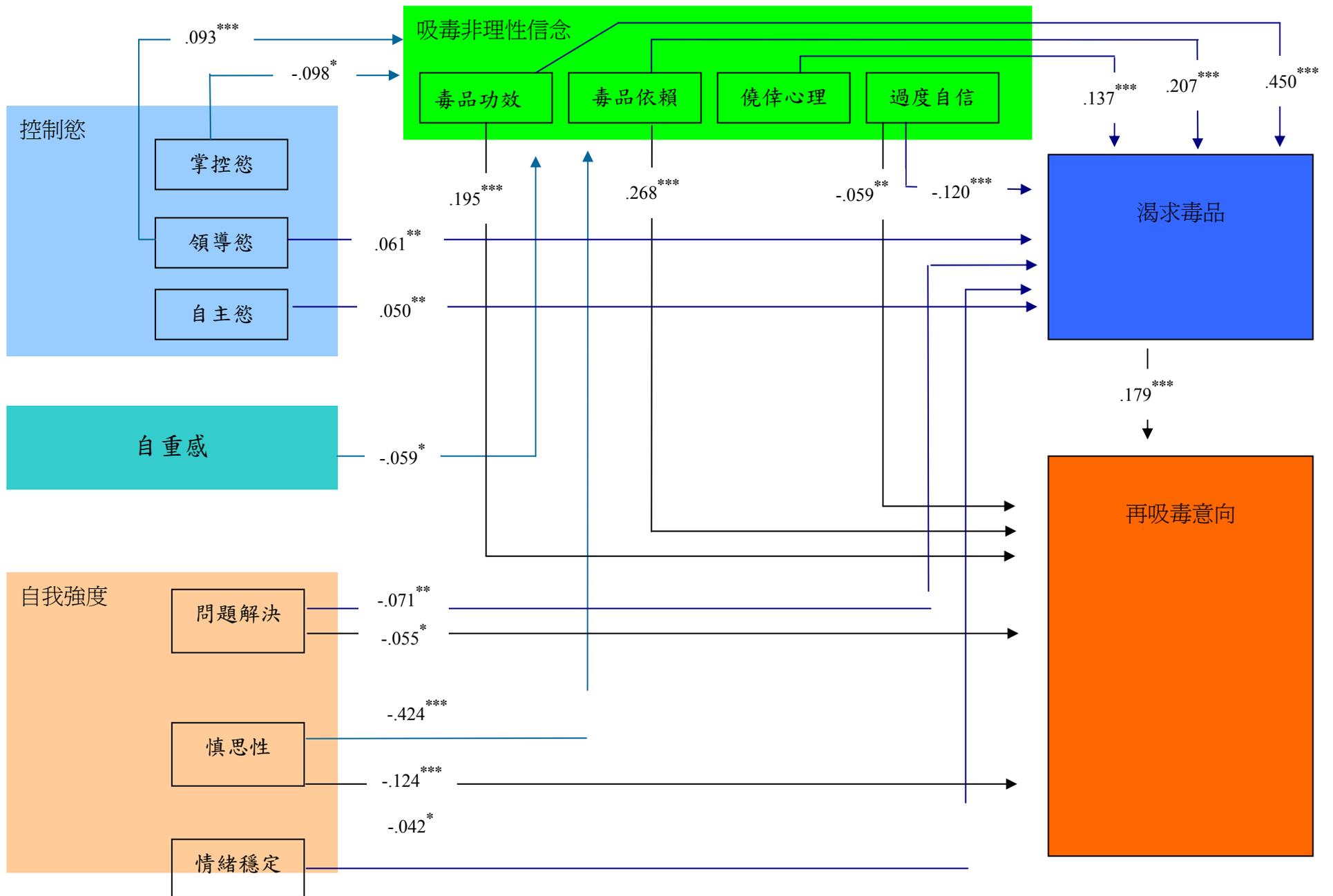


圖 4-6-1 路徑分析圖

\*p<.05 \*\*p<.01 \*\*\*p<.001

### 三、小結

綜合前述之統計結果，可歸納出下列幾點：

#### 1. 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自重感、控制慾、自我強度、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毒意向之相關分析：

綜合結果發現除非理性信念與吸毒金額、非理性信念與控制慾、自重感與吸毒年數、吸毒時效與控制慾等和研究假設不符合外，其餘均符合假設，特別是所有變項均與再吸毒意向間具顯著相關。

#### 2. 預測吸毒非理性信念之迴歸模式

對於與非理性信念達顯著相關的變項（見表 4-6-2），包含自我強度（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情緒穩定）、控制慾（領導慾、掌控慾）、自重感等變項，在經由強迫進入模式的迴歸分析法之後，以慎思性、領導慾、掌控慾及自重感等四個變項與非理性信念的預測有顯著相關（見表 4-6-5），總解釋力達 27.5%（見表 4-6-3），其中除了領導慾是呈正相關外其餘三個變項皆為負相關。

#### 3. 預測渴求毒品之迴歸模式

在所假設的預測渴求毒品之變項中我們發現，自我強度（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情緒穩定）、控制慾（領導慾、自主慾、掌控慾）、自重感、非理性信念（毒品功效、毒品依賴、僥倖心理、過度自信）等各變項分別都與渴求毒品有著顯著的相關（見表 4-6-2）。以上各變項在經由強迫進入模式的迴歸分析法之後，問題解決、情緒穩定、領導慾、自主慾、毒品功效、毒品依賴、僥倖心理、過度自信等變項進入到迴歸方程式中（見表 4-6-8），且總解釋力達 52.5%（見表 4-6-6）。顯示自我強度愈低、控制慾愈高、非理性信念愈高的人渴求毒品的想法就愈高。因此若是使用自我強度、控制慾及非理性信念量表來預測渴求毒品是可行且有效的。另外我們發現自重感對於預測渴求毒品的效力似乎並不大。

#### 4. 再吸毒意向之迴歸模式

在所有假設預測再吸毒意向的變項中，僅僅只有自主慾沒有相關（見表 4-6-2），而這些相關的變項在通過強迫進入模式的迴歸分析法之後，問題解決、慎思性、毒品功效、毒品依賴、過度自信、渴求毒品等六個變項進入到迴歸方程式中（見表 4-6-11），且總解釋力達 40.6%（見表 4-6-9）。顯示自我強度愈低、非理性信念愈高、渴求毒品想法愈高的人再吸食毒品的危險就愈高。相對地，控制慾及自重感對於再吸毒意向的預測力並不大。

#### 5. 歸納變項間路徑方向為（見圖 4-6-1）：

##### (1) 自我強度量表中的慎思性分量表可以有效預測吸毒非理性信念；問題解決及

情緒穩定分量表則可以有效預測渴求毒品；問題解決及慎思性分量表則可以有效預測再吸毒意向。

##### (2) 控制慾量表中的掌控慾及領導慾分量表可以有效預測吸毒非理性信念；另外領導慾及自主慾分量表則可以有效預測渴求毒品。控制慾對於再吸毒意向並無顯著之預測效果。

##### (3) 自重感量表可以有效預測吸毒非理性信念，但對於渴求毒品及再吸毒意向並無顯著之預測效果。

##### (4) 吸毒非理性信念量表中的四個分量表，包含毒品功效、毒品依賴、僥倖心理、過度自信皆能有效預測渴求毒品；另外除了僥倖心理以外，三個分量表皆能有效預測再吸毒意向。

(5) 渴求毒品量表可以有效預測再吸毒意向。

## 第五章 綜合討論

本章將從研究架構及第四章研究發現來進行綜合討論，分別就吸毒者之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婚姻狀況、工作狀況等社會人口變項、吸毒涉入程度、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食意向之間的關係等綜合討論，並與理論及先前實証上的發現做驗證，茲分述如下：

### 壹、不同成年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與吸毒涉入程度、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食意向之比較分析

本研究中分別將成年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中之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婚姻狀況、工作狀況、前科紀錄與吸食毒品種類及主要吸食毒品等，進行樣本型態描述(請參閱第三章第二節研究樣本)，且更將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婚姻狀況與工作狀況與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食意向等進行變異數分析或 t 檢定，結果摘要如表 5-1-1。

表 5-1-1 各變項顯著情形摘要表

變項名稱	社會人口變項									
	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婚姻狀況		工作狀況	
	t 值	P 值	F 值	P 值	F 值	P 值	F 值	P 值	t 值	P 值
金額	-4.890**	.000	3.506**	.007	5.465**	.001	7.476**	.000	2.146*	.032
吸毒年數	6.390**	.000	60.662**	.000	1.914	.125	3.922**	.008	4.256**	.000
吸毒時效	-9.152**	.000	5.110**	.000	1.468	.221	3.466*	.016	7.812**	.000
問題解決	1.672	.095	3.559**	.007	2.091	.099	.441	.724	-7.606**	.000
慎思性	-2.502*	.012	6.178**	.000	3.476*	.015	2.248	.081	-6.759**	.000
自信心	7.611**	.000	4.925**	.001	2.409	.065	1.163	.323	-4.678**	.000
情緒穩定	2.817**	.008	1.377	.239	.301	.825	2.842*	.037	-4.020**	.000
<b>自我強度 量表總分</b>	1.497	.135	7.273**	.000	2.059	.104	.784	.503	-8.656**	.000
領導慾	4.072**	.000	.982	.416	14.046**	.000	1.619	.183	.614	.539
自主慾	2.649**	.008	.860	.487	4.252**	.005	3.452*	.016	.155	.877
掌控慾	.722	.470	3.575**	.007	1.693	.167	.178	.912	-3.436**	.001
<b>控制慾 量表總分</b>	3.754**	.000	2.127	.075	11.406**	.000	1.567	.196	-1.295	.196
<b>自重感量表</b>	3.801**	.000	3.416**	.009	4.022**	.007	.620	.602	-5.55**	.000
毒品功效	-.499	.618	7.711**	.000	.704	.550	5.255**	.001	5.100**	.000
毒品依賴	2.356*	.019	1.122	.344	.773	.509	4.272**	.005	6.000**	.000
僥倖心理	6.620**	.000	.967	.424	1.170	.320	.682	.563	3.189**	.001

過度自信	3.375**	.001	2.911*	.021	2.466	.061	.962	.410	-2.351*	.019
變項名稱	社會人口變項									
	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婚姻狀況		工作狀況	
	t 值	P 值	F 值	P 值	F 值	P 值	F 值	P 值	t 值	P 值
非理性信念量表總分	2.348*	.019	3.359**	.010	.280	.840	4.874**	.002	5.187**	.000
渴求毒品量表	.268	.789	1.194	.312	.781	.504	3.595*	.013	6.414**	.000
再吸毒慾望	-1.803	.072	2.211	.066	.793	.498	3.414*	.017	6.956**	.000
再吸毒可能	-1.327	.185	2.118	.076	1.740	.157	5.329**	.001	7.219**	.000
再吸毒意向	1.605	.109	2.390*	.049*	1.409	.238	5.007**	.002	7.558**	.000

\* 表示  $P < .05$       \*\* 表示  $P < .01$

從本研究結果發現：

以性別、年齡層、婚姻及工作狀況與其吸毒涉入強度較明顯之差異，其中又以性別及工作狀況具顯著的差異。在吸毒金錢及吸毒時效上以女性吸毒者大於男性吸毒者，但在吸毒年數上又顯示男性吸毒者高於女性吸毒者。林燕卿(2003)對受戒治人的研究中指出，在用藥行為的頻率上女生比男生高的可能因素是女生在情緒上的依賴，無助時，藉著藥物來紓發焦慮、沮喪和挫折的情況會比較是常見之因素，此部分亦可由本研究中相關人格與心理變項驗證。另就刑事警察局(2002)對 2001 年台灣地區毒品案件嫌疑人年齡分析資料中，男性與女性年齡的分佈情形，到了 20 歲時呈現二種現象，男生因為當兵所以人數下降，直到退伍後人數又激增，形成雙高峰的現象。女生在 20 歲時仍上升，但至 21 歲、22 歲以後逐年遞減，未見第二個高峰，此可能為女性到了適婚年齡後，結婚生子而減少吸毒的人數。因此在吸毒年數上顯示男性吸毒者高於女性吸毒者與統計數據相符。

無固定工作吸毒者比有固定工作者涉入吸毒程度較高。而不同性別的成年吸毒者在自我強度的慎思性、自信心、情緒穩定；在控制慾的領導慾、自主慾及總分；以及自重感方面等達顯著差異。這大致顯示男性有較女性為高的自信心、情緒穩定、領導慾、自主慾、自重感，以及女性較男性為高的慎思性。不同年齡層的成年吸毒者在自我強度的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在控制慾的「掌控慾」；自重感方面等達顯著差異，大致顯示年紀較大者比年紀較輕者有較高的自我強度與自重感。但非理性信念方面只顯示 20 到 29 歲之成年吸毒者其較 40-49 歲的成年吸毒者，有較強烈之吸毒非理性信念。至於渴求毒品並無顯著的差異。

不同教育程度吸毒者在自我強度上只在慎思性有顯著差異，顯見不同教育程度之成年吸毒者在自我強度的表現差異不大，同樣的現象亦顯現在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及再吸毒意向方面，教育程度高低在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及再吸毒意向上並無明顯的差異，究其原因應與藥物生理作用後所產生的變化改變了用藥者的心態，而深信吸毒功效、對毒品產生生理與心理的依賴、對於吸毒行為存有僥倖心理、過度自信不會上癮、對毒品有強烈的渴求及再吸毒的意向等現象在吸毒者的身心的影響並不因之前教育程度而有差異。

Naranjo、Busto 與 Ozdemir(1999)指出，信念是十分穩定的想法及意像，一旦

形成不容易被普通的生活經驗所修正，在高風險的情境，這些信念系統導致自動化的思考型態，而使用藥物以尋求立即的放鬆或從現存的不愉快情境逃開。Kastelic(2001)指出，藥物成癮是一種複雜的疾病，對大部分的人而言，藥物成癮變成一種慢性病，即使經過長期的禁絕之後仍有復犯的可能。由本研究前述不同年齡層及不同教育程度的吸毒者在非理性信念與渴求毒品呈現的結果，對於各年齡層及各教育程度的吸毒者均有必要進行認知信念導正的矯治及因應毒品渴求的認知技巧訓練。根據認知治療的立論，認知的、資料的處理過程及做決定的習慣錯誤，可能導致心理的困擾及非功能性的信念，例如不良的心理需求而去使用藥物，為了能因應生活的壓力源。認知治療的目標是改變藥物濫用者對藥物使用的非功能性信念與態度，而建立真實且具功能性的思考型態。

就本研究原始資料中有 47.4%的樣本為並未完成階段的學業即中輟(國中中輟者佔所有樣本 23.8%，高中職中輟者佔 21.4%，專科以上中輟者佔 2.2%;國小以下程度 7.3%，國中畢業佔 30.8%，高中職畢業佔 13.9%，專科以上畢業者 0.6%)，可見大多數的吸毒者在學校並非是成功的學習者。而本研究發現，成年吸毒者之教育程度越低則領導慾、自主慾、掌控慾、控制慾及自重感等傾向較低。Kuo、Yang、Soong 及 Chen(2002)於 1996 年對台北市國中生抽樣 905 位進行物質使用流行病學及人格特質的調查指出，學業能力不佳亦為物質濫用的重要相關因素之一。

不同婚姻狀況之成年吸毒者在自我強度、控制慾與自重感的表現並無顯著差異，已婚者較未婚者，其產生吸毒非理性信念程度較低，產生毒品渴求程度較低。不同工作狀況吸毒者在各變項的分析，顯示有固定工作比無固定工作者有較佳的自我強度、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情緒穩定、較高的自我重視感及較高的掌控慾、吸毒非理性信念程度較低、對毒品渴求較低。而有固定工作及已婚者在引發吸毒慾望、再吸毒可能性及再吸毒意向之表現顯著較低於無固定工作及未婚者。

由上述的分析可知，對於低教育程度的吸毒者提供正向學習成就經驗，以促使其增加領導慾、自主慾、掌控慾、控制慾及自重感等，令其心中泛起自信心與價值感，使其在戒癮歷程中有往正向發展的人格特質基礎。蓋因理論上指出，控制慾是個人在生活中想要掌控事物的慾望，若一個人對事物掌控之慾望愈高則較不會出現違反社會規範的行為。而積極的自我概念與高的自重感已被心理衛生工作者視為心理健康與適應的良好指標(Rosenberg,1979;林瑞欽,1998)。至於上述分析亦指出工作的穩定性對吸毒者再犯預防上具有重要性，無固定工作者顯比有固定工作在自我強度、重視感、吸毒非理性信念、毒品渴求等變項有較高的再犯負因，不論是在工作性質上或工作穩定性上，均對成年吸毒者之吸毒涉入強度、自我控制、吸毒非理性信念及再吸毒意向是重要指標。而工作狀況之所以會有如此重要之地位，原因可能在於，沒有穩定的工作可想見其經濟來源便出現問題，經濟狀況不佳會連帶影響家庭關係及人際關係，衍生性的問題形成強大的壓力，以致影響個人各方面之能力。未受雇用及經濟問題可以使人們感到無能，像自我效能或習得無助是與自重感相關連，因為社會規範要求個人成為有能力的人，不能符合者即為之苦惱(Laudet、Magura 與 Vogel 等，2000)。無固定工作者比有固定工作者涉入吸毒程度較高，且有較高的再吸毒意向，再加上無穩定婚姻維繫在上述變項所呈現的再犯負因，亦顯見無固定工作所伴隨的無聊感、低自信、不良時間管理及 Hirschman 的控制理論所提及的較低度的奉獻參與正常工作及婚姻等均與吸毒涉入具有相關性。此研究者結果與韋若蘭(2002)對吸毒者質性訪談發現，吸

毒者之工作穩定情形會隨著其吸毒涉入程度而愈趨不穩定相符合，而 Laudet 等(2000)對具有雙重診斷併存心理異常與藥物濫用問題的研究中亦指出，有半數的藥物濫用受試者難以處理的問題是社會經濟問題，例如謀職及持續的工作和金錢方面，且存有欠缺找到工作的必備技能。顯見國內戒治處遇在大架構上亦應重視社會網絡治療的理念，提供社會性支持與生涯輔導，婚姻維持及正常功能的維繫等均有助於個人社會鍵的連結。Laudet 等人的研究亦指出，除了工作相關的技巧外，其他的技巧也需被訓練，例如個人習慣、時間管理、社交及工作場所關係。

## 貳、吸毒涉入強度

係指成年吸毒者吸毒嚴重程度，以吸毒年數、每週吸毒金額以及每次吸毒時效作為測量指標。根據本研究結果，發現除年齡與工作狀況（無工作者）較能明顯預測成年吸毒者之吸毒年數、每週吸毒金額與吸毒時效外，以不同吸毒年數、每週吸毒金額與吸毒時效的吸毒者來比較其間在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食意向等變項的差異情形，顯示不同吸毒時效之成年吸毒者除控制慾及自重感外，均達顯著差異，每次吸毒後間隔時效愈短者其自我強度愈低，其非理性信念與渴求毒品愈強。由藥物成癮性質可知，生理與心理依賴愈高者，其每次用藥之間的時效將愈短，即生心理的渴求愈高，本研究發現間隔時效最短者其自我強度愈弱，吸毒的非理性信念愈高、渴求毒品愈強，且有較高的再吸風險，顯示與理論及臨床實証相符合。另則就相關分析指出每週吸毒金額與吸毒年數具有高度正相關；每週吸毒金額、吸毒年數均對自我強度具有高度負相關；每週吸毒金額、吸毒年數均對控制慾、渴求毒品及再吸食意向等具有高度正相關；而吸毒年數與吸毒非理性信念具有高度正相關；吸毒金額與自重感具有正相關。綜合言之，吸毒者吸毒涉入程度愈高者其自我強度愈差、控制慾愈低落、非理性信念愈高、渴求毒品愈強且具有更高的再吸毒風險等。

## 參、自我強度、自重感與控制慾

自我強度、自重感與控制慾三者與前述基本人口變項吸毒涉入強度相關與比較不同組別差異前已敘述，此處討論此三者彼此間的關係及其與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食意向之間的關係。

從相關分析可以得知，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三者之間具有高度正相關，即呈現出自我強度愈高則自重感與控制慾愈高；相同的，自重感愈高則自我強度與控制慾愈高；控制慾愈高則自我強度與自重感愈高，而此三項人格特質中，自我強度與自重感對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食意向均具有高度的負相關，顯示自我強度差、自重感愈低者有更高的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食的意向。

至於控制慾與非理性信念並未具顯著相關，而與渴求毒品具有高度正相關，與再吸食意向具有高度負相關。此結果解釋或許與前兩項人格特質有部分衝突，因此控制慾與渴求毒品的相關性有待進一步研究考驗。至於控制慾愈低者其再吸風險愈高與理論上的假定相符。吸毒者具有下列的人格特性：(1)自我脆弱，感到無力無助的人；(2)態度悲觀，有自卑缺陷的人；(3)對於慾望，衝動的滿足不能延遲，一旦延遲即感到焦慮的人；(4)面臨挫折，產生退化性補償行為的人；(5)情緒不穩定，有強烈的情緒，有不計後果衝動行為的人；(6)違反社會規範傾向的人(林杰樑, 1997)。此亦與 Moeller、Dougherty 與 Barratt 等人(2001)對衝動性(impulsivity)

影響大麻濫用者停留在處遇的研究相符合，其指出衝動性的高低與大麻使用症狀的嚴重性具有相關，且高衝動性者參與處遇的中輟率較高，停留在處遇的期間也較短。

從本研究對吸毒人格特質的了解顯見增益吸毒復原者自我功能可強化其自我效能，而自我效能感強者，其對自我較為肯定，較能抗拒用藥的壓力及有良好的因應能力，因此對於吸毒受戒治人應發展個人問題解決策略，此有助於提升其自我功能。

#### 肆、吸毒非理性信念與渴求毒品

前述及此兩變項與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的關係，此不再述之。至於此兩者之間的關係為高度的正相關，毒品渴求與非理性分變項之間亦為高度正相關(與吸毒功效  $F=.667$ 、與毒品依賴  $F=.527$ 、與僥倖心理  $F=.543$ 、與過度自信  $F=.093$ )。可見高度的非理性信念必引發高度的毒品渴求，而吸毒非理性信念與渴求毒品跟再吸危險同具高度正相關。信念有時是併存而產生交互作用的，產生渴求用藥結果的信念通常產生於兩種信念，包括(1)個人的核心信念:例如對自我負向的觀點、對環境負向的觀點，或對未來負向的觀點;(2)個人不愉快的信念。據此兩種信念的交互作用而形成渴求藥物及對藥物的心理依賴。成癮者常描述其藥物及酒精使用導因於不可控制的渴求(cravings)及驅動(urges)，某些非功能性的信念助長吸毒的渴望，濫用者傾向忽略、縮小、或否認來自其藥物使用所引起的問題結果或歸因這些問題於其他的事所引起，而非藥物或酒精(Beck 等, 1993)。因此非理性信念與渴求毒品信念不但具有順序關係，且具有交互作用與加乘的效果，透過逐步迴歸預測兩者對再吸風險的關係，第一個被放入預測的因子為毒品渴求，因此渴求的信念更加接近吸毒行為的核心，正如 Beck 等(1993)指出物質濫用者的完整模式，如圖 5-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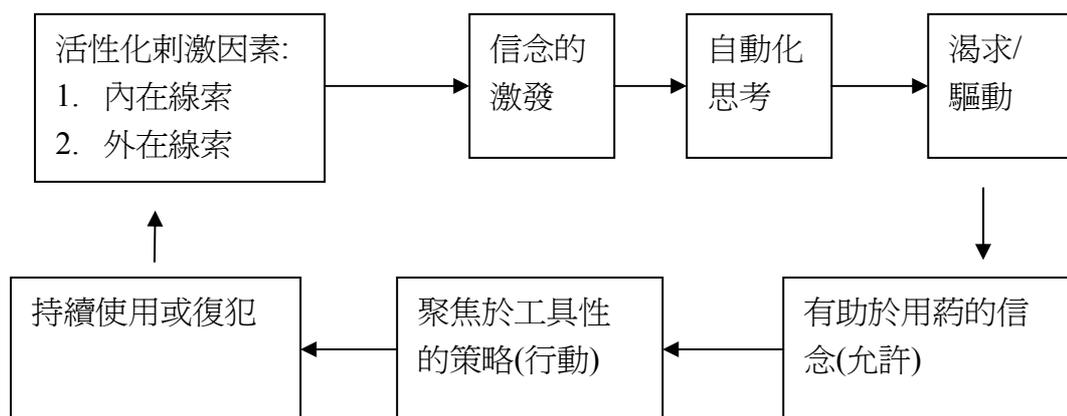


圖 5-1-1:物質濫用的完整模式(Beck, Wright, Newman, & Liese, 1993, p47)。

Beck 等指出在引發吸毒的因素中之內在心理線索包括各種情緒上的狀況，比如憂鬱、焦慮、無聊等，可能觸發藥物使用的信念及對藥物的渴求。成癮行為者的核心問題是一組成癮的信念，此信念呈現源於像「我是無助的」、「我是不受歡迎的」等核心信念，這些核心信念與生活的壓力源相互交互作用，產生超荷的焦慮、煩躁不安、或憤怒。不是這些壓力或刺激狀況直接的引起渴求，而是它們激化與導致渴求用藥相關的信念。而 Laudet 等(2000)對具有雙重診斷併存心理異常與藥物濫用問題的研究中亦指出，大部分的藥物濫用受試者難以處理下列三個領域，包括 1.處理情感及內在衝突、2.社經議題(工作與金錢)、3.維持節制用藥。Naranjo、Busto 與 Ozdemir(1999)指出再犯的可能因素例如社交壓力、人際衝突、正向或負向的心理狀態、對成癮物質的渴求，渴求可被視為用藥的激烈欲望，其可能在再犯過程的開始扮演重要的角色。因此個人所面對的相關問題透過信念的激化而觸動渴求的信念，以致陷於吸毒的循環之中。因此應發展認知重構戒治模式與因應渴求信念的技巧，協助吸毒者戒治工作的推行。

#### 伍、對再吸毒意向預測模式的迴歸分析

在預測非理性信念方面，自我強度之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情緒穩定、控制慾之領導慾、掌控慾、自重感等變項可共同預測吸毒非理性信念之程度，解釋力達 27.5%。在預測毒品渴求方面，自我強度之問題解決、慎思性及情緒穩定、控制慾之領導欲及自主慾、非理性信念之吸毒功效、毒品依賴、僥倖心理及過度自信等可共同預測渴求毒品的程度，解釋力達 52.5%。而預測再吸食意向，自我強度之問題解決、慎思性、非理性信念之吸毒功效、毒品依賴及過度自信、渴求毒品等可共同預測再吸食意向之程度，解釋力達 40.6%。從本研究再吸食意向的預測結果可以發現高再犯意向者具有問題解決技巧的缺乏及衝動性的人格特質，且有較高的吸毒非理性信念與渴求毒品的信念。

從本研究再吸食意向的預測因子驗證先前對再犯歷程的研究，女性藥物濫用者復發歷程之相關因素包括：負向情緒、人際互動、毒品來源、認知內涵、生活型態、人格特性與缺乏問題處理能力；復發歷程之心理特徵包括：缺乏自我肯定、缺乏生命定向、常存僥倖心理、缺乏問題處理能力、復發全程充滿內在衝突、刻意忽略復發影響、存有不利之人格特性(董淑鈴，2000)。促使過去無法戒癮的要素，則在於吸毒後身心和生活全面持續惡化乃至崩潰，完全受毒癮控制，心理上強烈渴望回味及依賴毒品，用吸毒逃避戒癮痛苦和現實困境，無法脫離舊的吸毒友伴圈和生活模式，終因屢戒屢敗而絕望放棄，造成自我價值和人生意義的失落(胡萃玲，1996)。顯見本研究之結果比上述質性訪談研究所指稱的再犯因素更精確的描繪出因子之間的關連性與可供解釋的程度。而 Krug 和 Henry(1974)研究用藥與非用藥青少年之差異，抽樣 563 位有效樣本填寫自陳問卷，結果指出用藥者與非用藥者顯示在下列特質上有所不同，包括高度支配性、激進、自我沉迷、攻擊性，並結合低度社會抑制及道德感的發展。本研究雖非檢視另一群非用藥者，但從本研究相關人格變項預測再吸食意向的結果，亦呈現與 Krug 和 Henry 所指陳的人格特質相呼應。

從上述的說明與解釋，可以確信本研究擬訂之相關變項與再吸毒風險之評估達到研究目的，並建構出再吸毒風險的模式圖。有助於構念對各心理變項矯治策略。由於非理性信念與渴求毒品信念最接近再犯的核心，且屬立即風險，在風險

管控的角度，是應優先處理的問題，因此認知導正及因應渴求技巧及行為治療中的放鬆訓練等應用來除去此高風險的情境，並透過藥物危害性的再教育，教導吸毒者了解藥物的危險性，產生心理的抑制作用。

其次第二層次處理相關的人格變項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等，其中加強自我肯定訓練、價值澄清、認知重構、壓力免疫訓練、情緒管理、問題解決訓練等應為重點訓練。透過上述策略的運用將能有效提升用藥者的自我效能感，蓋因自我效能關係著個人挑戰或面對高風險情境的處理能力之判斷，低自我效能與再犯相關，而自我效能與禁絕藥物相關(Marlatt, 1985)。

最後，對用藥者進行再犯預防技巧訓練(亦可結合利用角色楷模、角色扮演等技巧)，運用認知取向的再犯預防，已被發展來協助使用藥物者確認引起們用藥的環境線索，此取向可以使用藥者能夠發展因應呈現高用藥風險的情境之方法及去發展個人對不再開始用藥能力的自信(Avis, 1996)。而生涯輔導、工作上人際關係、婚姻關係等網絡治療(network therapy)的運用亦為使吸毒者回到正常生活的重要關鍵。正如 Gogineni、Stein 及 Friedmann(2001)檢視 252 位 methadone 維持療法病人其社會關係與持續注射藥物及針頭共有之間的關連性結果指出，在與有濫用藥物的伴侶及有更多藥物使用的社會關係的病人其藥物使用率最高，而有情緒支持者較少去使用藥物。因而建議發展非用藥的社會支持網絡，提供情緒支持有助於個人建立良好關係下不去吸毒。而從本研究再吸毒意向的預測結果可以發現高再犯意向者問題解決的缺乏、具衝動性，且有較高的吸毒非理性信念與渴求毒品的信念。顯示其具有較高的挫折感，因此宜發展正向生活休閒技能與活動，並提供諮商專線，協助吸毒復原者求助的生機。

## 第六章 結論、建議與研究結果自評

本章旨在將前述研究結果統整形成結論，及進一步提出對未來相關研究之建議，最後並對本研究果提出自評，茲分述如下：

### 壹、結論

鑑於國內成年吸毒者再犯比率並未因為「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實施而降低，為了解吸毒者之吸毒意向及影響其意向之原因，本研究深入探討吸毒者之社會人口變項（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工作狀況）、吸毒涉入程度、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食意向之間的關係，以其建構吸毒復發預測模式。本研究樣本是取自台北、新竹、桃園女子、台中、台中女子、雲林、嘉義、台南、高雄女子、屏東等戒治所所收容的吸毒受戒治人，進行大規模實証性調查研究，計得有效樣本 1632 人，有效率為 90%。研究結果發現：

#### 1. 就社會人口變項而言

就社會人口變項與吸毒涉入程度（包含吸毒金額、吸毒年數、每次吸毒時效）來看，性別、年齡層、婚姻及工作狀況與其吸毒涉入強度有較明顯之差異，其中又以年齡及工作狀況具顯著的差異。就社會人口變項與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及再吸毒意向的關係來看：

- (1) 男性吸毒者比女性吸毒者有較高的自信心、情緒穩定、領導慾、自主慾、自重感，以及女性吸毒者較男性吸毒者為高的慎思性。這現象跟我們的社會文化對於男女從小灌輸的教育有相當的關係。而非理性信念方面亦以男性吸毒者顯著高於女性吸毒者。至於渴求毒品與再吸食意向在男女間並無顯著的差異。
- (2) 年紀較大的吸毒者比年紀較輕者有較高的自我強度與自重感。但非理性信念方面只顯示 20 到 29 歲之成年吸毒者其較 40-49 歲的成年吸毒者，有較強烈之吸毒非理性信念。至於渴求毒品並無顯著的差異。
- (3) 不同教育程度吸毒者在自我強度上只在慎思性有顯著差異，顯見不同教育程度之成年吸毒者在自我強度的表現差異不大，同樣的現象亦顯現在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及再吸毒意向方面，教育程度高低在吸毒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及再吸毒意向上並無明顯的差異，究其原因應與藥物生理作用後所產生的變化改變了用藥者的心態，而深信吸毒功效、對毒品產生生理與心理的依賴、對於吸毒行為存有僥倖心理、過度自信不會上癮、對毒品有強烈的渴求及再吸毒的意向等現象在吸毒者的身心的影響並不因之前教育程度而有差異。成年吸毒者之教育程度越低則領導慾望、自主慾、掌控性、控制慾及自重感等傾向較低。
- (4) 不同婚姻狀況之成年吸毒者除了在情緒穩定、自主慾有外，在自我強度、控制慾與自重感的表現並無顯著差異，已婚的吸毒者較未婚的吸毒者其產生吸毒非理性信念程度較低，產生毒品渴求程度較低。
- (5) 不同工作狀況吸毒者在各變項的分析的顯示有固定工作比無固定工作者有較佳的自我強度、問題解決、慎思性、自信心、情緒穩定、較高的自我重視感及較高的掌控性、吸毒非理性信念程度較低、對毒品渴求較低。而有固定工作及已婚者在引發吸毒慾望、再吸毒可能性及再吸毒意向之表現顯著較無固定工作及未婚者低。

## 2. 量表間相關性：

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三者之間具有高度正相關，而此三項人格特質中，自我強度與自重感對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食意向均具有高度的負相關，顯示自我強度差、自重感愈低者有更高的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與再吸食的意向。吸毒非理性信念與渴求毒品兩者之間的關係為高度的正相關，毒品渴求與非理性分變項之間亦為高度正相關。可見高度的毒品非理性信念必引發高度的毒品渴求，而吸毒非理性信念與渴求毒品跟再吸危險同具高度正相關。顯然，對毒品擁有較多的非理性信念，如誇大毒品功效、過度依賴毒品、高估自己的抗毒能力、與對毒品存有僥倖心理等者，其對毒品的渴求將愈強，則其再吸食毒品的意向與可能性將愈高。

## 3. 變項間預測力：

在預測非理性信念方面，自我強度之慎思性；控制慾之領導慾、掌控慾；自重感等變項可共同預測吸毒非理性信念之程度，解釋力達 27.5%。在預測毒品渴求方面，自我強度之問題解決及情緒穩定；控制慾之領導慾及自主慾、非理性信念之毒品功效、毒品依賴、僥倖心理及過度自信等可共同預測渴求毒品的程度，解釋力達 52.5%。而預測再吸食意向，自我強度之問題解決、慎思性；非理性信念之吸毒功效、毒品依賴及過度自信、渴求毒品等可共同預測再吸毒風險之程度，解釋力達 40.6%。

## 貳、建議

茲就本研究的發現提供下列意見供毒品防治及從事後續研究之人員之參考：

### 1. 關於戒治策略方面：

(1) 重視海洛因及安非他命濫用的問題及多重藥物濫用的嚴重性：本研究樣本呈現多數成年戒毒者使用多種毒品，而使用過海洛因及安非他命者均達八成以上。但主要吸食的毒品以海洛因為主。研究指出，除了重複使用像海洛因之鴉片類藥物會損害人體的免疫功能外(Bureau of Justice Statistics, 1992; Carlson, Hess, & Orthmann, 1999)，過量(overdose)使用的現象亦在鴉片類藥物，例如海洛因使用者身上發生，以致吸毒者停止呼吸及死亡，像這樣過量使用時常透過多重藥物的使用或吸毒者忽略他們可以容忍的層次而發生(Lockley, 1995)。因此預防與矯治此類物濫用應為拒毒、戒毒政策之重點。除此之外，亦應持續進行藥物濫用流行病學的調查，以掌握用藥的趨勢。

(2) 根據本研究建構的再吸毒模式建構本土化的認知行為矯治策略，並推行於矯治機構。戒癮的認知處遇課程可在下列的大架構中進行，計有三個不同層次：

A. 第一層次：藥物危害教育、認知導正及因應渴求技巧：由於非理性信念與渴求毒品信念最接近再犯的核心，且屬立即風險，在風險管控的角度，是應優先處理的問題，因此認知導正、因應渴求技巧及行為治療中的放鬆訓練等應用

來除去此高風險的情境，並透過藥物危害性的再教育，教導吸毒者了解藥物的危險性，產生心理的抑制作用。其中 Beck 等(1993)提出如何教導案主因應渴求的認知治療法，案主可以由許多的技巧來協助降低喚起的渴求，包括分散對藥物注意的精神(distraction)、警訊卡片(flashcards)、想像技巧(imagery)、對驅動相關的自動化思考予以理性的回應(rational responding to urge-related automatic thoughts)、行程表安排(activity scheduling)、放鬆訓練(relaxation training)。這些技巧應於處遇的初期被說明與教導，為了發展處理渴求的持久性技巧，當然病人也必須學習如何處理助長用藥行為的非功能性信念。

- B. 第二層次增強自信課程:處理相關的不良人格變項例如自我強度、自重感、控制慾等，其中加強自我肯定訓練、價值澄清、認知重構、壓力免疫訓練、問題解決訓練等應為重點訓練。
- C. 第三層次再犯預防:再犯預防技巧訓練、生涯輔導、生活休閒輔導、人際關係、婚姻關係等網絡治療(network therapy)的運用協助吸毒復原者回復正常生活。另則應提供戒癮諮商專線，提供必要藥物危害諮詢與心理諮商。

## 2. 關於未來研究方面:

- (1)根據吸食種類之不同產生之問題與想法亦有差異，故建議後續研究者，可專注在某項毒品使用者上，使樣本性質更純粹。如此更建立單一藥物濫用者的心理變項及多重不同藥物濫用者心理變項的資料庫。
- (2)本研究係針對戒治所非自願性的受戒治人進行研究，是較容易取得之樣本，但容易因為同質性較高而產生偏誤，故研究對象還有許多選擇，如：醫院、診所、宗教團體等自願戒治之吸毒者。若能擴展樣本來源，所得之結果將更能有效推論至普遍性的吸毒者。
- (3)本研究係初探性研究，以初步奠定吸毒非理性信念對成年吸毒者重要性之基礎，後繼研究者可繼續將吸毒非理性信念與吸毒行為相關的因素如：出獄後社會適應、戒毒意向等。或許能建立起吸毒非理性信念系列量表，提供實務上使用。
- (4)對於再犯之研究，進行時間續列性的研究是有必要的，利用前測預測其再犯意向，之後再追蹤是否再犯，才能真正形成一再犯預測之量表。
- (5)由於本研究的樣本均為吸毒者，屬偏態樣本，以後可另擇正常人為樣本，以建立相關人格變項及信念資料，以進行正常人與吸毒者之間各變項的比較，建立量表的常模，除了可用以預測高再吸毒者外，亦可用以鑑定一般人口中吸毒的高危險群預以便及早輔導。

### 參、計畫結果自評

1. 本研究依據所收集的諸多國內外文獻、對吸毒者的深入訪談分析、研究者具有戒毒諮商的實務經驗及從事多篇吸毒相關研究等經驗，而擬編本研究所用以檢視的吸毒者基本人口變項問卷、自我強度量表、自重感量表、控制慾量表、吸毒非理性信念量表、渴求毒品量表與再吸食意向量表，經嚴謹的項目分析、因素分析等過程，所得結果具有高度的信效度，為國內測量吸毒者各人格特質及心理變項極為完整與嚴謹的量表，彌補國內吸毒問卷傳統上只停留在粗淺了解吸毒者特性而未深入分析人格與心理變項之不足。
2. 基於上述的說明亦顯見本研究所發展之量表可供戒毒處遇個別化或團體化成效評估。
3. 本研究依據理論所形成的假設經過驗證後確定了影響吸毒者非理性信念、渴求毒品及再犯意向等相關因素，及各因素影響的程度，且本研究中建構出相關路徑模式並提出發展認知行為矯治模式之介入策略的具體建議。
4. 對於再犯之研究，進行時間序列性的研究是有必要的，利用前測預測其再犯意向，之後再追蹤是否再犯，才能真正形成一再犯預測之量表，另外由於本研究的樣本均為吸毒者，屬偏態樣本，以後可另擇正常人為樣本，以建立相關人格變項及信念資料，以進行正常人與吸毒者之間各變項的比較，建立量表的常模，除了可用以預測高再吸毒者外，亦可用以鑑定一般人口中吸毒的高危險群預以及早輔導。
5. 本研究結果可提供學校、醫院戒毒門診、或戒治所、監獄等矯治機構發展預防與矯治吸毒者之參考。
6. 完成碩士論文一篇：韋若蘭(2003)。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自我控制、非理性信念與再吸毒意向之關係研究。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研究所碩士論文。

參考書目:

- 江振亨 (1999)。認知行為團體療法對濫用藥物者輔導成效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 江振亨 (2000)。抽絲剝繭---談藥物濫用者認知自我表露下的內言。犯罪矯正雜誌第十四期。台北:中華民國犯罪矯正協會。
- 江振亨與林瑞欽 (2000)。認知行為團體療法對濫用藥物者輔導成效之研究。犯罪學期刊第五期, 頁 277-310。嘉義: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
- 周碧瑟與劉美媛 (2001)。台灣在校青少年藥物濫用盛行率與危險因子之探討。2001 年國際藥物濫用防制研討會, 頁 47-52。台北:行政院衛生署。
- 林瑞欽 (1998)。「由受觀護青少年自我概念與生活困擾探討青少年之輔導策略」。87 年 5 月 12 日 當前青少年暴力犯罪問題與對策研討會。嘉義: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
- 吳芝儀 (2001)。不同類型犯罪者思考型態之研究。2001 年犯罪問題與對策研討會論文集。嘉義: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
- 林盈慧 (2001)。戒毒經驗之社會建構。國立中正大學心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林杰梁 (1997)。臨床毒品藥物濫用學。台北:合記圖書出版社。
- 林俊輝、方世杰與林麗娟 (2001)。男性酒藥癮患者之治療成效與預後之預測模式。2001 台北國際藥物濫用防制研討會, 頁 101-107。台北:行政院衛生署。
- 林燕卿 (2003)。受戒治人員戒治前之用藥行為及有關性行為之研究。衛生教育學報第廿九期, 頁 17-40。台北:台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學系。
- 施志茂 (1999)。安非他命罪犯人口資料暨犯罪行為分析。警學叢刊第二十九卷第六期, 頁 77-111。桃園:中央警察大學。
- 胡萃玲 (1996)。藥癮復元者的藥癮歷程及相關要素之分析研究。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
- 韋若蘭 (2003)。成年吸毒者吸毒涉入強度、自我控制、非理性信念與再吸毒意向之關係研究。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研究所碩士論文。
- 柯耀嘉 (1996)。犯罪的心理成因:自我控制或社會控制。國家科學委員會研究彙編:人文及社會科學, 六卷二期, 頁 235-257。
- 許春金與孟維德 (1997)。家庭、學校、自我控制與偏差行為。「第七屆中美防治犯罪研討會」。桃園:中央警察大學。
- 許春金 (1996)。犯罪學。台北:三民書局。
- 張伯宏 (1994)。煙毒犯罪之相關問題與對策。犯罪矯治問題與對策, 楊士隆與林健陽主編。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 張學鶚與楊士隆 (1995)。台灣地區少年吸毒行為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學報第三十期, 頁 199-224。桃園:中央警察大學。
- 張黛眉 (1992)。安非他命藥癮患者之心理特質與心理復健。81 年 6 月 3 日安非他命防治研討會實錄, 頁 69-73。台北:吳尊賢文教公益基金會。

- 陳筱萍 (1993)。刺激尋求動機、焦慮和憂鬱情緒與男性藥物濫用關係之研究。高雄醫學大學行為科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董淑鈴 (2000)。成年女性藥物濫用者復發歷程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輔導研究所碩士論文
- 黃富源與曹光文 (1996)。成年觀護新趨勢。台北:心理出版社。
- 楊士隆 (2000)。犯罪心理學。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 楊中芳等譯 (1997)。性格與社會心理測驗總覽(下冊)。台北:遠流出版社
- 蔡富原 (2001)。台灣地區青少年安非他命取得管道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刑事警察研究所碩士論文。
- 蔡中志 (1994)。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之實證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委託研究。
- 蔡德輝與楊士隆 (1997)。少年犯罪:理論與實務。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 蔡德輝與楊士隆 (2001)。犯罪學。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 賴擁連 (2000)。台灣地區毒品犯罪者戒治處遇成效之研究。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碩士論文。
- 蕭開平、林文玲、林棟樑及李志恆 (2001)。台灣地區濫用藥物相關致死案件之流行病學及致死因研究。2001 台北國際藥物濫用防制研討會, 頁 130-141。台北:行政院衛生署。
- 法務部 (2003)。法務統計月報(九十二年六月)。台北:法務部。
- 法務部 (1998)。反毒手冊。台北:法務部。
- 法務部、教育部、行政院衛生署 (1998)。反毒報告書(八十六年一月至十二月), 頁 73-98。台北:法務部、教育部、行政院衛生署。
- 法務部、教育部、行政院衛生署 (1999)。反毒報告書(八十七年一月至十二月), 頁 91-116。台北:法務部、教育部、行政院衛生署。
- 法務部犯罪問題研究中心 (1993)。少年濫用安非他命之研究。台北:法務部。
- 台灣省政府衛生處 (1999)。毒品危害防制輔導人員手冊。南投:台灣省政府衛生處。
- 法務部網站, <http://www.moj.gov.tw>
- 行政院主計處網站, <http://www.dgbas.gov.tw>
-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2002)。台閩刑案統計(九十年)。台北: 刑事警察局。
- Avis, H. (1996). *Drugs and Life*, 3<sup>rd</sup> ed. Madison, WI: Brown & Benchmark.
- Beck, A. T., Wright, F. D., Newman, C. F., & Liese, B. S. (1993). *Cognitive Therapy of Substance Abuse*. NY: The Guilford Press.
- Beckett, R. C. (1994). *Cognitive-Behavioural Treatment of Sex Offenders*. NY: Routledge.
- Burger, J. M. (1992). *Desire for Control: Personality, Social, and Clinical Perspectives*. NY: Plenum Press.
- Carlson, N. A., Hess, K. M., & Orthmann, C. M. H. (1999). *Corrections in the 21<sup>st</sup>*

- Century: A Practical Approach*. Belmont, CA: West/Wadsworth.
- Corey, M. S. & Corey, G. (1992). *Groups Process and Practice*. Pacific Grove, CA: Books/Cole.
- Cox, W. M. & Klinger, E. (2002). Motivational structure relationships with substance use and processes of change. *Addictive Behaviors*, 27, 925-940.
- Dalkin, A., & Skett, S. (1999). The young offender treatment program. *Corrections Today*, 61(1), 64-67.
- Epps, K. (1996). *Sex Offenders, in Working with Offenders: Psychological Practice in Offender Rehabilitation*, edited by C. R. Hollin, UK: John Wiley and Sons.
- Fields, R. (1998). *Drugs in Perspective: A Personalized Look at Substance Use and Abuse*. Boston, MA: WCB/McGraw-Hill.
- Gogineni, A., Stein, M. D., Friedmann, P. D. (2001). Social relationships and intravenous drug use among methadone maintenance patients. *Drug and Alcohol Dependence*, 64(1), 47-53.
- Guerra, N. G., & Slaby, R. G. (1990). Cognitive mediators of aggression in adolescent offenders.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26, 269-277.
- Germain, J. (1996). Addictions recovery, cognitive restructuring and a team effort. *Corrections Today*, 58(1), 68-70.
- Henning, K. R. & Frueh, B. C. (1996). Cognitive-behavioral treatment of incarcerated offenders: An evaluation of the Vermont Department of Corrections' cognitive self-change program. *Criminal Justice and Behavior*, 23(4), 523-541.
- Hirschi, T., & Gottfredson, M.R. (1990). *A General Theory of Crime*. CA: Stanford University.
- Hopter, C. J., Khuri, E., & Crowley, T. J. et al. (2002). Adolescent heroin use: A review of the descriptive and treatment literature. *Journal of Substance Abuse Treatment*, 23(3), 231-237.
- Howard, N. & Caslin, R. (1999). Not a laughing matter: Cognitive training, not excuses is needed for sex offenders. *Corrections Today*, 61(1), 64-67.
- Husband, S. D., & Platt, J. J. (1993). The cognitive skills component in substance abuse treatment in correctional settings: A brief review. *Journal of Drug Issues*, 23(1), 31-42.
- Kastelic, A. (2001). Drug addiction treatment. Taipei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Drug Abuse September 2001.
- Kerr, D. (1998). Substance abuse among female offenders. *Corrections Today*, 60(7), 114-119.
- King, R. B. (1979). Clackamas adolescent sexual offender intervention. *The Annual Convention of the American Association for Counseling and Development*, 1-41.
- Krug, S. & Henry, T. (1974). Personality, motivation and adolescent drug use patterns.

- Journal of Consulting Psychology*, 21(5), 440-445.
- Kuo, P.H., Yang, H.J., Soong, W.T. & Chen, W.J. (2002). Substance use among adolescents in Taiwan: associated personality traits, incompetence, and behavioral/emotional problems. *Drug and Alcohol Dependence*, 67(1), 27-39.
- Laudet, A. B., Magura, S., Vogel, H.S. & Knight, E. (2000). Recovery challenges among dually diagnosed individuals. *Journal of Substance Abuse Treatment*, 18(4), 321-329.
- Leshner, A. I. (2001). Understanding and treating drug abuse and addiction. *Business and Health*, 19(7), 23-30.
- Long, C. A., Langevin, C. M. & Weekes, J. R. (1998). A cognitive-behavioral approach to substance abuse treatment. *Corrections Today*, 60(6), 102-105.
- Lombardo, V. S., & Smith, R. R. (1996). Rational cognitive therapy: A model program for female offenders. *Corrections Today*, 58(6), 92-95.
- Lockley, P. (1995). *Counseling Heroin and Other Drug Users*. London: Free Association Books.
- Marlatt, G. A. (1985). Cognitive factors in the relapse process. In G. A. Marlatt & J. R. Gordon (Eds), *Relapse Prevention: Maintenance Strategies in the Treatment of Addictive Behaviors*, 128-200. NY: Guilford.
- Marshall, W. L., Jones, R., Ward, T., Johnson, P., & Barbaree, H. E. (1991). Treatment outcome with sex offenders. *Clinical Psychology Review*, 11, 465-485.
- McGrath, R. J., Hoke, S. E., & Vojtisek, J. E. (1998). Cognitive-behavioral treatment of sex offenders: A treatment comparison and long-term follow-up study. *Criminal Justice and Behavior*, 25(2), 203-225.
- Miller, N. S. (1991). Special problems of the alcohol and multiple-drug dependent: clinical interactions and detoxification. In R. J. Frances & S.I. Miller (Eds), *Clinical Textbook of Addictive Disorder*. NY: Guilford.
- Moeller, F. G., Dougherty, D. M., & Barratt, E.S. et al. (2001). The impact of impulsivity on cocaine use and retention in treatment. *Journal of Substance Abuse Treatment*, 21(4), 193-198.
- Maude-Griffin, P. M., & Hohenstein, J. M. (1998). Superior efficacy of cognitive-behavioral therapy for urban crack cocaine abusers: Main and matching effects. *Journal of Consulting and Clinical Psychology*, 66(5), 832-837.
- Naranjo, C. A., Busto, U., Özdemir, V. (1999). Current clinical assessment and management of drug dependence. Edited by Niesink, R. J. M. et al., *Drugs of Abuse and Addiction: Neurobehavioral Toxicology*, 245-272. Boca Raton: CRC Press.
- National Institutes of Health, Bethesda, Md, (1991). *Drug and the Brain*. ERIC,

ED384833.

- O'Hare, P. (2001). Harm reduction: A pragmatic and humanitarian approach to the reality of drug use in society. *Taipei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Drug Abuse September 2001*.
- Petry, J. R. (1995). Evaluation of the synergy foundation's alternative incarcerated offender treatment program. *Annual Meeting of the Mid-South Educational Research Association* (24th, Biloxi, MS, No 9, 1995), 1-31.
- Rosenberg, M. (1979). *Conceiving the Self*. NY: Basics Books.
- Siegel, L. J. (1995, 1998). *Criminology*. Belmont, CA: Wadsworth Publisher.
- Strack, J. (1985). *Drugs and Drinking---What Every Teen and Parent Should Know*. Thomas Nelson Incorporated.
- Trower, P., Casey, A., & Dryden, W. (1988). *Cognitive-Behavioural Counseling in Action*. London: Sage.
- Wanberg, K.W., & Milkman, H. B. (1998). *Criminal Conduct And Substance Abuse Treatment*. Thousand Oaks, CA: Sage.
- Yochelson, S., & Samenow, S. (1976). *The Criminal Personality: A Profile*. Northvale, N.J.: Jason Aronson Publishing, Inc.